

嚴雨田回憶錄

- 他為我留住最後一口氣

2013.12.11

我行將就木，但這則故事會像一朵美麗的花，永不凋零，永世長存。
---阿基里斯接受了他的命運。荷馬史詩《伊利亞德》(9. 413)

第一章

尾聲

我的住所座落在台灣的北海岸，在一座大樓的第十六層，從各個窗戶都可看到東中國海。近來每天早上起床，如同往常一樣，我會照鏡子觀看我的顏面，剪修我的鬚鬚—不同於大多數中國人，我長有豐厚的鬚鬚—然後穿上新燙好的褲子和有領襯衫。之後我花一段時間從窗口望著遠方的浪潮捲向海洋，一邊傾聽我的音響，思考人生。像處在我目前的困境，我不斷作深入生離死別的長考。

從出生往後到死亡，當你在這世界一天，一天往前走，剩下的日子開始倒數計時。用數學語言，也就是單向遞減，不會有一次增加的。然而在一生中大部分的日子，死亡總是一種抽象。祇要你能避開戰爭和其他身體會遭受的危害，你通常會把死亡束諸腦後，完全置身感覺之外。但總有一天—除非死亡在完全無預警的情況下突然降臨—你會打開心鎖，面對這問題開始想了解它。

我承認我懼怕我所將要面臨的。我要完全完健的活力，否則我情願在世上消失。我不希望不上不下的苟活。我所怕的並不是死亡本身，而是死前的過程：躺在病床上，一堆管子插在我身體裡，奄奄一息，身體慢慢虛弱衰竭，尊嚴盡失，在這世界我成了個廢物和累贅，所有這世界曾經給予我的歡樂早已消失殆盡。我不能忍受這種悲慘狀況，至少無法長期忍受。祇是幾天呢？大概可以。但是若是幾星期甚或幾個月，一定不行了。我情願化為烏有，讓這個世界在沒有我的情況下繼續運行。

我患了胰臟癌，所有類似疾病中最惡毒的一種，一年的存活率是百分之二十五，而達五年臨界則降到百分之四。自從被診斷出胰臟癌後，四年過去了，至今我不斷在戰勝機率。但對抗這種不利於我的機率，運氣不會持久，就如同一個賭運很好的賭徒不斷回到賭桌，最後還是被賭場吸取殆盡。

我腦海裡不斷浮現出最近在醫院發生的事。我坐在醫生的診室，等看最近正子掃描出來的結果。在這之間，在你醫生開口之前，他翻閱病歷或在電腦中叫出報告，你會不斷觀察他的面部表情，想從中看出一些線索。他的專業，腫瘤科，

早已使他對最壞結果見怪不怪。他所表現出來的表情是一種遙不可及的深思。但是今天，他終於露出了關切的情緒。

「嚴教授 …」，我們都是學科學的，我感覺到我們之間有著一種無形的互相尊敬。無論是什麼結果，他會冷漠地將技術性的結論對我直言。他不會特意修詞，或用些抗癌比喻：勇敢抗癌，雖然英勇，但最後還是奮鬥失敗而仍付之一炬。

「你這次的掃描恐怕不是很清楚，」他說道：「在你胰臟尾隱約看到兩處不太清楚的點。」我保持著鎮定，未露出激動。他繼續道：「同時，你的癌指數又在繼續上升。這意味著化療的藥已失效，你的癌細胞已對這藥產生抗體，藥效已不夠強。我建議不再繼續化療。又不可能再作放療，祇有等一段時再看要怎麼辦。」

今天我站在窗前回想上述的那一刻景象，我的幫傭梅西正在為我準備早餐。朝西邊，我看到了一個稀有的景象，一道彩虹出現在一群大樓後方，彎掛在海洋之上空，然後淡入遠海的水平面。我立即去拿了相機，我要保存這美景。

我和梅西住在同一屋簷下，她來自菲律賓。我們相敬如賓，互相尊重，但又沒那麼嚴肅正經。她清理住所，洗燙我的衣服，煮我的三餐—我依舊一天三餐—雖然我們在同一個屋裡走動，我們所思所想的是遠遠分別的。她當然知道我的嚴重病況，但我們都絕口不談。我們住在一起，但卻各自獨立過日子，各有所思。

我從音響旁架裡選了一張光碟唱片，打開唱機，調高音量。是電影「鐵面無私」主題曲，優美動聽，本曲的作曲，恩尼莫瑞康尼因本曲贏得了奧斯卡獎。當音樂放出時，我回到窗邊觀賞海景，今天的海浪高湧，固定的旋律衝擊著海岸。

波動：複雜的物理科學解釋了多少我們大自然的現象！射進我眼睛的光，進到我耳朵的音樂，無線通訊，我的專長，充滿各種波。同樣，量子力學的波函數—機率波，高難度的一種觀念，試圖抓捕不可抓的神秘。然而即使是量子現象，是多麼遠離我們日常的經驗，都還可經由足夠的努力研討得知，宇宙的結構得以定論。可是有那一種科學可以說出我的未來是如何？對這道題目，大家都變得沒有聲音了。

我羨慕那些來到生命終點的人仍堅定抱持著神的信仰—那種信仰定會帶來某種舒解。我的一位弟弟和他的妻子都是虔誠的基督徒，而我的情況應該已夠本成熟作轉型成基督徒的時候了。他們曾極其努力地試過，我也試著配合他們踏入信仰躍進的一步。沒錯，我確實很想有信仰！我要相信宇宙中有個我永遠的地方，在我自身裡當我的軀殼消失時仍繼續存有一個特殊的精髓—既永遠的我。

所有的宗教都有一共同點，答應在人死後生命會以某種形式繼續延續，但這就是我無法認知的。我曾經接近到信仰的邊緣，但是懷疑和冷靜的推理每每又將我拉開了。

硬生生的直覺告訴我宇宙中確應有個神，他應該是存在的。但當我追尋這理想時，當我順著抽象的滑梯追隨這條思想線，我就會跌倒在宗教信仰的具體教條上。譬如麵包和酒變成耶穌的肉體和血，他洗淨了我們的罪。或是死後靈魂轉世。這些我都聽得懂，也知道其中的意義，但要我接受這些是事實，就有太多的疑問引發。如果真有一位全能的神存在，我們為什麼要塑造他成各種形式？或給予他

各種名字？基督徒宣導耶穌之死洗淨了我們的罪，但這又帶來什麼效果呢？同樣的罪行不是到處仍見？可見到的，可衡量的結果在那裡？

我曾經屈服，將自己獻給神，希望因此得到安慰。但每次如此試探，我都得到同一個結論：我找不到一個萬通的理由為什麼我的生命必須延續，為什麼我的精髓一輕飄的，永不死的靈魂一必須持續下去，或以另一種身形再回到世間。

還是真有其事？有一次，一位朋友和我幾乎瀕臨死亡，一個鬼影出現在我們面前。那是神還是他的使者？還是幻覺？我已無法分辨孰是孰非。我還是沒有接受神，但依賴冷靜的推理及完整的科學，我也不能得到平衡。簡而言之，我就是得不到安寧。

我的筆記型電腦擺在餐桌上，永遠開著，Skype 永遠連線於網路。我身體衰竭的消息已散播及許多朋友和家人，他們也都想和我聯繫。每次和不同的人通話，我都會重複述說同樣的事。我會控制我的情緒，以中立的，像醫生對病人用學術式的口吻向他們報告近況—或更進一步，像醫生對同僚解說一樣。

我可以感覺到他們為難之處，對一個垂死的人能說些什麼呢？給予希望，當然：他們想給我希望。也許他們有一則令人興奮的剪報傳給我，一則最新的腫瘤科發現或神經病變的反制突破，可能用在我身上。或者他們要告訴我一則倖幸的生還者的故事：譬如，一位朋友的朋友，戰勝所有不利的機率，逃離死亡存活下來。

我懷疑他們是否很好奇想要知道我對死亡的看法。是的，我想他們一定有這種想法。我並非是個憑空的癌病統計數字，他們都知道我是個受害者經歷著一種過程他們將來也可能會碰到的。我是一個可能發生的特案研究。可是很多刺探性的問題都沒被問及，他們的一些抱著希望半信半疑的話語築起一道隔閡，然後我們交談便縮退了。

莫瑞康尼的曲子終了時，我換上一首爵士樂，再接上一首戲曲，然後是搖滾樂，各式各樣的音樂經過我的音響放出都極為好聽。層層疊疊的音響器材佔據了一整面牆壁，一面有聲音的牆壁，其音質幾近完美，尤其是脆淨的高音更是非比尋常。在大音量時，震耳欲聾。我繼續提高音量，如果吵到鄰居，我應該在乎嗎？快死了，就給自己一點特權吧。

他們說你永遠聽不到來襲的子彈，但如果這顆子彈是癌，它步步逼迫你，它通告你死亡要來臨了，但我要咀咒這通告。最近每天晚間新聞都有報導死亡消息，大多數都是沒有預警的死亡：道路上的車禍，暴力，天災。我羨慕這種死法。我不要慢慢的死，我情願被落石壓死或被狙擊手擊斃。

音樂繼續著，我向外望著海景，開始回顧我的一生。我結婚兩次，離婚兩次—都是悲劇收場。我生有一個後代，曾遠渡重洋，取得一個博士學位，雲遊四海，最後還是回到原地在當地的一家大學教學。經過各種起伏，我的日子算是過得不錯的。我目前仍然獨身，沒有加負重擔於人。我想再活一次嗎？再經歷那些令人暈眩的高峯，高高在上，然後又不時在不得意的困境掉入深坑？不，我不能確定我會想要再來一次。我試著作一個簡單的數學計算。在我六十九年的歲月中，有

多少時間是在快樂的情景中？我享受多少小時的性愛，和朋友歡樂，感受勝利的甜美滋味？我想是不多，比起無數次我花在煩惱，我的學校工作或事業進展上，或是財務狀況，我兒子好不好，或是不合多難的婚姻以及家庭的一些麻煩事。我想經歷一次生命就夠了，來到這地球上走一趟夠了。

如果在年輕時就能預知我的將來，我會怎樣改變作風呢？我會不會少抽點煙，少喝點酒，少追女人，少聽音樂，少浪費時間，多參加教會活動？不，我想我不會。當然會有一些後悔或遺憾，尤其在晚年。但如果誠實對自己，我可想像在任何狀況下，應該都不會改變太多。

音樂繼續著，早晨的時光漸漸結束，梅西在我肩膀上拍了一下，遞給我愛瘋手機。鈴聲響著，我離開有音樂的客廳走到另一個房間，結束談話後再回到音樂。再過一會兒，梅西再度拍我的肩膀。有一位朋友來訪，正等在門口，我到門口迎接他，帶他到沙發坐下。他讀完了本書的早期版本，想提供一些他的意見。但首先我要請他先聽聽我的音響。

我很驕傲地向他炫耀我的音響設備。我在此強調，我的一組擴大器比一部好車還貴，這還不包括低音喇叭，周邊設備，和環繞音響組合。我再放一樣東西讓他欣賞：一部電影的片段「魔蠍大帝」。雖然沒有奧斯卡提名，但電影的開場——一個古代戰爭的場景，兩馬軍隊衝刺相撞，發出鏗鏘有力的盾劍互擊聲——足以震動牆壁。

環繞音響效果是數位技巧的產物，當然，我絕不吝求。將類比的聲音數位化，從兩聲道提昇到五聲道以上：這類技術並不為玩音響的所謂專家接受，他們不像我，比較喜歡舊式轉盤和真空管擴大器。

梅西端給我們咖啡，一盤花生和切好的水果。我收起電影光碟，回放莫瑞康尼的音樂。雙聲道放出的純音樂還是我最喜愛的，忠於原始錄音。最後我停止了玩弄音響，坐了下來聆聽我朋友針對我寫的書發表他的想法。

他說這是個很美的故事，某些地方很感人又有啟發性，在另些地方又非常詼諧。在書中，我是先從我父親的故事作出發點。但是我的朋友指出，在敘述我父親故事的同時，我也道出我自己。我父親的聰慧，他所經歷在財富上的狂野變化，他的控制不住自我毀滅的衝動舉止，以及他最後的徹底失敗：這些故事也相反地，倒過來反應出我自己的起伏。也就是說，在檢驗我父親一生同時，我也透露了自身。

引用 Chaucer 的名著中一句話，我父親和我都可正確無誤地說：「我在我的時代裡擁有過自己的世界。」在我們的時代，我們都是智慧型及理性的人。是的，這些優質指引了我們。但是無法抗拒的風險誘惑，突發的熱情洋溢使出更有力的拉力，就像鳥兒急衝陷阱，飛蛾撲火，在許多情況下衝動戰勝理智抓住了我們，阻斷我們的自由意識而改變了我們原選的道路方向。

如果讓我重走一回人生，那些致命的時刻會再重複嗎？我很懷疑，每次都是同樣無法避免的結局？對，我想是的，因為對某類人——像我父親和我這類——衝動和目的是相同的，互相寫照。

第二章

開場

那一年是 1962 年，是我就讀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系一年級時。一個傍晚，我父親把四個孩子們都叫到了客廳他座前。這種他同時把我們聚集在一起發表談話的情景是很稀有的。我們都意識到這必是件嚴肅的事情。

我們四個孩子極度專注地站立在他面前。他舒適地仰靠在長沙發上，兩手倚俛在他的肚皮上，開始說道：「你們幾個小孩從現在起祇須專心顧及你們的學業。」

他重新調整他的坐姿，挺著肚皮，兩手互握在腦後，「這就是你們的僅有責任。到要讀研究院時，我會送你們到美國最好的大學，我會負責支付你們所有的學費及生活費用。」

我們靜靜地站立著聆聽，好像士兵排成一列。我父親一付囂張，得意洋洋的樣子。母親並不在場，大概是在廚房監督女傭吧，或許一知道我們有所不知的一父親是個根深蒂固的賭徒，正在過其癮—於是乖乖溜走到別處去了。

他繼續道：「你們將去哈佛，麻省理工學院，史丹福等級的學校。」這些都是美國最有名的大學，幾乎在台灣和中國每個人都聽過這些名字。「但要進這些學校必須有好的成績，所以你們必須努力用功。我知道你們現在功課都還不錯，但絕不能鬆懈下來。如我先前說的，錢不是問題—我會負責錢的問題。你們都有聽懂嗎？」

我們齊聲點頭。

「很好！你們可以散隊了，去做你們的功課吧。」

我們解散各自回房。當我要進到我房間時，我輕聲和其中一位弟弟說道：「爸爸究竟有多少錢啊？」

台灣在那時是個很窮的地方。平均的家庭都在貧困中勉強度日。父母們都夢想將孩子送到國外去讀書，但國外的學費卻是貴得驚人。那時台灣的薪資是極其微薄的，可能祇有美國的五十分之一。一些頂尖的學生可能獲得獎學金，但很少上班工作的人—即使是政府高官—能賺到足夠的錢，即使祇支付一個小孩的留學費用都不可能。

可是我父親，如他宣稱的，竟能負擔不祇是一個孩子而是四個孩子就讀最高學府的費用。雖然不能知悉他承諾的背後還隱藏些什麼關子，我們當欣然歡迎這好消息。可惜好景不長。

#

雖然我在台灣前前後後住了超過五十年，但台灣並非我的出生地，也非我父

親嚴愨男的出生地，他在1944年成為我父親，於1908年五月16日出生在中國大陸。他在最窮困的環境下來到了這個世界，落在一個小鎮最劣質的陋巷角落。小鎮名叫鎮江，位於上海北方及長江南岸。

中國有許多不同的地方方言。住在長江兩岸的人就講著不一樣的方言。在我父親那時代，江南的人一講話帶南方口音的一對北方人是嗤之以鼻，把他們歸類為低等族群。長期以來，北方人背負著一種自卑感過日子。我父親的家鄉是座落在江南，由於語言上的某種意外，那裡的居民講話卻是北方腔調。以地理言，他是南方人，但一開口講話，他的口音立即將他歸屬為較低等的一群。

我父親的雙親是幾近赤貧，十足的鄉巴佬。在他們身上完全找不到一絲文明的氣息。我祖父是如何維持家計我不得而知，我從來未見過他或我的祖母。對我而言，他們是弱勢者，活在一個令我無法想像的被長年遺失的世界裡。

我父親是個具叛逆個性的怪胎，雖然他家裡沒錢供應他上學，他找出自己的辦法學習。他不跟鄰居的小混混群交往，那些小孩和他一樣都沒有上學。他避開他們，一方面是他害羞，另一方面是出自一種正當意識。他不玩跳房子遊戲，跳繩，射彈珠，或對任何運動投入興趣，取而代之的，他每天早晨溜出去到附近一家書店，徘徊於書架間閱讀，卻不購買書籍。然後到日落時分就回家了。他就這樣度過了童年。

依照我媽媽的述說—可能某些事實的正確性不是那麼完全—在當時的中國，你可以不用上課，祇要考及格數次考試即可取得大學文憑。她告訴我，我父親就是如此從上海法商學院取得了法律學士，之後又通過律師及會計師檢定考試取得律師及會計師執照。

憑這些證書，他在上海一家大國貨公司找到一份工作。他做得很好，一路升遷到總經理的職位。很快他結婚了，生了兩個兒子。但夫人並非我母親，我也不是這兩個兒子其中之一。

我母親劉雪英是出生在一個富裕的家庭。她就讀於一家私立貴族學校，那裡的學生都是出自名門貴族的小孩。學校的班級最高到高中，她的學校教育即止於此，在她那時代很少有女子進大學的。

廿世紀的上半期，中國是處在不停的戰亂狀態。遭受日本的入侵，朝代顛覆，以及民族主義和軍閥主義間的殘暴衝擊，期間興起了一個新的強大勢力的共產主義。如同許多遭內戰撕裂的家庭，我們的命運被牽纏到軍閥總領蔣介石元帥，他的政黨，即國民黨，短暫的統一了全國稱之為中華民國。

我母親的同學和朋友中有一位很有魅力和端莊的女性名叫蔣華秀，是蔣介石家族的親戚。我母親的半血統哥哥劉祖漢和這統治家族又有更密切的關聯：他加入為蔣的貼身保鑣成員，爾後他吃了一顆刺客原意圖暗殺蔣的子彈而失去了右臂。

祖漢舅和我母親是同一個父親和不同母親生的。我的外祖父有許多太太，在當時的富人家中這是很平常的現象。我母親有眾多的全血統和半血統的兄弟姊妹，但究有多少我並不知道。我祇見過祖漢舅，他也非常富有：擁有三妻四妾

，坐擁杭州市的一塊廣大房地，杭州市距離上海約兩小時的車程。

曾幾何時，我母親和父親在一個偶然的機會中巧遇相會了。他當時是三十歲，母親二十一歲。驚艷於她的美色，他頓時墜入愛河。

他很快即發現他的熱情並未得到回應。他的口齒笨拙，衣著不夠時尚，且舉止粗俗。雖然擁有法律學位，但從未進過大學或甚至高中，他從未受到校園生活的細琢薰洗。我母親的成長背景造成她不屑與低下階層來往，因此當發覺了他的低俗口音時，她就瞧不起他了。

除了以上的不利條件，再加上致命的一條就是他稍嫌矮的五呎八吋的男子身高一到今日的中國，身高在社會地位上佔很重的份量—以及微禿的髮線，兩者合在一起給予他一付過時且不怎麼吸引人的外表，有些像毛主席。更糟的是當他不刮鬚鬚時，會長出一團絡腮鬚，是我母親這類女人視作蠻種的。他確實不是位有女人緣的男人。

相反的，我母親是位如花似玉的美人兒。她成長在高尚地位的人士之中，具有上流社會的儀態和禮節。她傲擁一對豐腴的乳房，一雙長腿，白皙的皮膚，和五呎七吋的身高，在當時對中國女性而言是極佳的高度。和我父親並排站立，她細心打扮著上高跟鞋即高過於他，兩人不相配對。

其實也不能說我父親就是全然的不好看，他確實有一些好的特色：飽滿圓弧形的額頭，粗厚的眉毛，犀利四射的褐色雙眼，直挺的鼻樑，以及長型美好的嘴唇。祇是整體賣相—他的舉止，談吐，和衣著等參合起來—把他降到了我母親的標準以下。無數的追求者在追求她，條件似乎都比他好。他每次要約會她時都被推辭掉。

然而他的個性使然，他堅持不懈。他等待時機，每天送上花朵，同時努力甩掉那厭惡的口音並學會講上海話，既所謂的上流社會的高級語言。他早年在書店的渴讀造就他成為文筆順暢優美及極具詩情畫意的寫作家，彌補他口才的缺陷，他運用情書攻勢。最後他終於擷獲芳心。

他開始求婚，我母親答應了。她完全不知曉他已經有另外一位妻子，那位幫他生了兩個兒子的女人。迎娶我母親的婚禮必須照樣進行，我想重婚在那時是沒有觸法的。但當她發現了真相，她大為震怒。她能選擇的途徑有限，雖然重婚是已經被社會接受，離婚卻是禁忌。她的唯一辦法就是禁止我父親從此再見到他的另個家庭。據她所說，他遵從就範了。

我懷疑他有沒有背著她偷偷溜出去見他第一任的妻子和兩個兒子，就不得而知了。我所能告知的，他們就此完全走出了他的生活圈。我對他們一無所知，我從未見過他的兩個兒子，雖然他們是我的半兄弟，我卻連他們的名字都不知曉。

第三章

戰爭

時間是1944年，二次世界大戰進行得如火如荼。日軍正步步向前逼近中國境內，而蔣介石的部隊紛紛潰敗倒地，南京已淪陷，首都必須從南京遷移到西南方的重慶。上海也在同年淪陷，逼使我父母親也必須搬到新首都重慶。而重慶也正是我1944年3月的誕生地。

次年，即1945年，我母親生出了第二個男孩，我的弟弟嚴力山。到這裡，我應該解說一下他和我的英文命名，分別為Forceman和Rainfield的來龍去脈。在寫中文字所用表意系統中，每個字體都俱有涵意，且在某些字體裡又藏有帶次涵意的圖形元件。我父親對他的豐厚學識很引以為傲，他為我們選擇名字時即反映出他的學者素養。他自己的名字「慤男」中的「男」是「田」字坐在「力」字上面，而我母親的名字裡有個「雪」字，「雨」下在「山」上。我父親將他們倆名字上面的部分給了我，稱之為「雨田」，英文意譯即成了「Rain-Field」。我弟弟則拿到了下面的部分，稱之為「力山」或是英文的「Force-Mountain」。

與其用通俗的英文名字像James, Tony, 或Peter之類，我決定稱自己為「Rainfield」。爾後搬到美國，很多人聽到我的名字，再注意到我黝黑的膚色及鬍鬚，會以為我是印第安人。但我喜歡這名字而保留了它。我弟弟仿效我，先是用「Forcemountain」，後來他覺得聽起來怪怪的，就把它縮短成「forceman」。

我父親也將國貨公司移到重慶，顯然生意做得很成功。我們到達重慶後即直接搬進了一個豪廈式的住宅。我們雇用了一群僕人，他們在屋裡穿梭來去，包括一位廚師，管家，司機，各種女僕，一位奶媽，一位我的專屬褓母及另一位我弟弟的專屬褓母。表面上看來，我們這四人組成的家庭正大發利市。雖然一切都過得去，我父親的賭性開始發作，且與日俱增。

每天晚上下班後應該和家人共度的時光，我父親卻不見其蹤影，沈迷於賭坊，即使回家，也是接近凌晨的時分。他的行為已到拉警報的邊緣，把我母親給逼狂了，氣急難安。此外，她也很不喜歡落單在家照顧兩個小嬰兒，還要監管一群僕人，完全沒有他在旁協助。她使出悍妻的雌威無情鞭策，試圖改變他，他就是不肯改，好像沒有任何東西能引導他戒掉他的惡習。在那段時期，迷信充斥於全中國。一家之主常不在家被認為是不吉利，這使我母親更感到恐懼不安。當我長大足夠懂事時，母親講些她那時遇到鬼的故事。我對任何迷信的事都心存懷疑，但從她嘴裡講出來卻是如此栩栩如生，於是我知道她深受迷信的感染。

她的先父在過世前的一段時期曾與我們同住，她述說到某夜晚，她上樓去他

生前的睡房要拿一件東西。她打開門，當她在摸索電燈開關時，她忽然看見她已故的父親直坐在床上解襯衫的扣子，這鬼魂僅具上半身，兩隻手臂和頭。

她衝出房間，瘋狂地尖叫求救，跑下樓梯，癱瘓在她的睡房。超過一個星期的時間，她全趟在床上，發高燒，神魂顛倒，語無倫次，不斷提到她看到的鬼影。

另一夜晚，像以往一樣她一人在床上睡著了——父親還未從他的深夜潛逃回籠——她睜開眼睛看見一個十呎高的鬼影，他站在牆角，然後慢慢沿著牆面移動，這次她沒有發出尖叫，而她輕輕無聲無息地溜出房間叫來一位男僕。他們一起回到房間，此時鬼影已不見——但她說後來在同一晚上又再出現過。

回想一下，她的那些鬼魂的起源是滿可理解的，父親的行為逼使她變得瘋狂不安，再加上迷信，就把她推向崩潰的邊緣。

在力山出生後的一年，我妹妹來到了這個世界。她中文名叫「若英」，「若」即「像似」之意，「英」是母親名字中的一字。我父親取這個名字是意味她像她媽，至於「Julie」這英文名字，是她日後為她自己取的，不像兩個哥哥，她要一個傳統的西方名字。

同年，我第一次經歷和死神擦身而過，我感染了麻疹並引發了併發症，一種帶膿的腦炎襲入我的後腦。我母親聲色俱厲地解說道那些膿泡無法從我腦皮的疹痘找到出口，所以在我腦裡不斷滋長。

我的父母帶動我從一個醫生看到另一個醫生，但沒有人能治癒我的病。每個醫生都是打開我的頭殼從我後腦擠出大量膿液，但每次膿泡又再長回來——我母親告訴我，到一個程度倒出的膿液足以裝滿一個不小的容器。經過一年的治療折磨把我縮成一個皮包骨，醫生都深怕我將不久於人世。

最後我母親找到一位醫生用不同的方法，這醫生是一位女性，她從我腦中拿掉一塊骨頭，這種方法的原因及其精確效果我是不懂，但我很快就開始有所改善，雖然後來我得以完全康復，她的手術在我後腦上留下一個永遠的窟窿，幸好頭髮將之蓋住。

幾年過去，我家人幾乎早已遺忘了我的異形頭殼。當我十歲時，我母親有一次放我在理髮店指定我要剃一個平頭髮型。我支支吾吾地向髮師不清不楚地解說，他卻很快地把我修成光頭。當她回來接我時看到我頭上的窟窿完全曝光，嚇了一大跳。當然為時已晚，我家人員祇有忍受這不堪的情景直到我頭髮長回來。真是個怪異的頭，甚至到今天我都厭惡理髮，因為髮師總不免會東問西問。

我當時太小，對病痛帶給一個幼兒的煎熬無法建立永久的記憶，但熟識我家的人常談及我奇蹟似的康復，我父親的同事們都稱我是「金童」，意指我的命是用我父親的財富堆積起來才撿回的，他從儲存的金磚中抽取了不小的部分來支付給眾多醫生。

#

二次世界大戰於日本無條件投降及其被仇視的軍隊被逐出中國後正式結束，我們可以自由的搬回上海，那時我父親—我不知為什麼—已結束了國貨公司的生意。需要工作，他參加了一個政府高官求才的特考，職位是近上海一個小縣，金壇縣的縣長。

在戰後一段動亂時期，政府還在一片無序狀態，到處充斥著貪污腐化，賄賂污錢即是登上我父親正尋覓的這類要職的主要手段，考試祇是一種掩蓋不法交易的形式。但是我父親很幸運碰到了一位正直的長官，王懋功。他純依據實力招聘人才，父親考試成績特優，得到了這份工作。王後來當上了上海市市長，他們結成了忘年之交。

於是全家搬到了金壇。南京中央政府還在戰後的餘波盪漾之中，忙於許多重大的國事整頓工作，根本無暇顧及像金壇這小地方的行政。因而縣長可以隨其意願自行決定所有縣務，在他統治的地區高高在上，猶如一個小國的皇帝，而我們就是皇族家庭。

那時我已夠大，對周遭環境有能力建立持久的記憶了，我還清晰地記得我們所住的圍牆大宅。我們的大門—一個有金屬覆蓋及刻有雕塑的十呎高的門廊—外面兩隻石獅站崗，陪同兩隻獅子另有幾位真人衛兵全天候輪班站崗。每當新班換替舊班時，我就會從我們豪廈主樓的二樓前窗瞭望著他們精準的換崗操兵儀式。

來訪大宅的訪客首先要穿過雄偉的大門，步行過衛兵室及兩隻石獅，再進到一個經人細心照顧的草地大庭花園，整整五畝的面積，猶如公共公園。一道鋪平的道路將大庭院切分成兩半，從大門到主樓長約三百碼，主樓是座兩層樓的石頭宅廈分成兩側廂房。我們都住在上層，父母親在東廂房，我和弟妹三人在西廂房。我們房間附近住著奶媽褸母們隨時待命。

我們祇有在用餐時間才見到父母親，餐廳座落在二樓東西廂的交接處。圖書室，辦公室，客廳及前廳，以及舒適的小房間遍佈於大廈的二樓層，我一有空就到處探索。

主樓外的大庭花園是我最愛的玩耍場地，我記得我在那裡玩跳房子，彈珠，及羽毛球。我也喜歡在水泥地上用粉筆塗畫。一位衛兵很崇拜我的藝術作品，有時下班時他會逗留一下看我畫畫。那是一段悠閑的日子。

很快，我的二妹出生了，我們家庭成員增加到六口：父母親，力山和我，若英，加上我們的嬰兒妹妹。我父親幫她取名為「若男」，意指「似男」，她像的這個「男」當然就是他自己。

來到1948年，我父親還不到四十歲，當時他並不知道他已經達到他人生的最頂峰。而金壇的快樂日子就即將結束。

第四章

逃難

雖然抗日戰爭勝利了，蔣介石的國民黨和毛澤東的共產黨之間的內戰卻繼續更激烈地炎燒。雖然美國是偏向蔣介石，他的政權卻搖搖欲墜—被貪腐拖垮，鈔票貶值縮水，加上軍隊的低效率。

到 1949 年，面臨失敗及被共產黨消滅的局面，他帶著軍隊撤退到台灣島，一個座落在大陸東南方曾為日本殖民地的小島。

此後就開始了蔣政府的中華民國和毛新成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間的僵持對立，直延續到今天。兩邊各自宣稱是擁有對方領土的合法政府，至少在表面上如此。

我父親毫不鍾情於共產主義，他正是毛的共產黨極力要整肅的那種富有官員。除非他逃到台灣，否則必面臨死刑，最好的下場就是他的財產全數充公並被標為不恥階級份子被大家嘲諷。

當蔣的部隊撤退到他們的島嶼據點時，全國即陷入混亂，成千成萬像我父親一樣的人都搶著要逃亡。但台灣是個遙遠的島嶼，空航已幾乎中斷，要全家搬離，最切實的方法就是取得遠洋輪船的船票，可是乘客空位有限但需求卻超額，賄賂是唯一的辦法。我們很幸運，父親屯積好幾箱的金塊，他於是用超行情的賄金擠掉一些其他的逃亡者而取得了全家的船位。

我們趕緊要離開。政府當局為了限制過量的資金外流，訂定了每人攜帶金子出國的上限。深怕他的金子被查到而沒收，我父親把它們都溶化再鑄成餐具碗盤，塗上釉使看起來很像普通的瓷具。

到了啟航那天，一切都準備就緒。結果我們那才幾個月大的小妹妹生了重病且發高燒，她可能無法承受艱鉅的長程海上旅行。

我們的船位祇限當日有效，若放棄掉就等於把我們都困在共產中國，因此我母親作了痛苦的抉擇，將她的小嬰兒留給她的一位姊姊，姊姊再帶嬰兒乘一星期後開出的一班船去台灣。

於是我們出海了，把小妹妹留在後面，我們也把僕人們放掉了，僅帶了一位叫歲根的男僕，我想因是犒賞他的極度忠心吧。

經過了好幾天的艱辛海上漂流，我們終於涉足台灣，上岸後我們得到消息稱，就當我們還在海上之際共產黨政府已全盤掌控，封鎖所有港口並停止所有出境的航班。我小妹的船將不會出航了。

因此像很多其他的家庭一樣在竹幕拉下後，我們的家庭就被拆散了。竹幕是冷戰的漂亮用詞，劃分出共產黨邊界的界線，越過界線障礙，任何活動甚至聯係接觸都嚴格禁止。我們親戚中，僅祖漢舅是唯一逃出來的，他單獨跑到台灣，留下他的家人於後。

約四十年過後我們才得知小妹的命運下落。

#

直到二次大戰日本戰敗之前五十年，台灣一直是個日本的殖民地，在日本統治下，台灣祇是個農業社會—生產的作物供應日本本島—而幾乎沒有其他工業。

戰爭結束時，聯軍戰勝。根據開羅會議和波茨坦宣言，台灣於 1945 年交回給了中國，當時還在蔣介石的領導之下。蔣的殘酷手段並不亞於日本，他下令戒嚴，延續獨黨專政，直到 1980 年代這島國才漸漸開始走向民主。

在 1945 年身為諸國公敵的日本戰敗，之後幾年，蔣介石的國民黨和毛澤東的共產黨之間的內戰持續加溫，直到國民黨被趕出大陸退至台灣才告結束。眼見他已全盤戰勝蔣，毛澤東開始武裝他的軍隊對台灣作兩棲進攻。但蔣走運了，真正的侵入並未發生。

當蔣的戰敗已成定局時，美國起初對他的立場是不給予任何支持的承諾。然而，1950 年韓戰爆發激引了所謂的「圍堵」政策來封鎖所有共產黨的發展路線。杜魯門總統宣告將防護台灣遭到攻擊，派遣美國海軍第七艦隊在大陸和台灣間從大洋延伸的台灣海峽間進行巡邏，以防止兩邊衝突，從此開始了兩岸對立的僵持，直到今天。

即使蔣丟掉了大陸江山，美國卻繼續承認「中華民國」是中國的合法政府，雖然已遭放逐。蔣夢想著結合他和美國的軍隊以台灣作軍事基地重拾回大陸江山。可是他的美國支持者深怕和毛的人民共和國起軍事衝突，警告他不得輕舉妄動。

1972 年尼克森訪問中國後，美國立場對中國開始偏向寬鬆。於 1979 年美國和毛的政權建立了正式官方關係並停止承認蔣的中華民國，從此僅稱蔣的政府為「在台灣的當權者」。美國繼續默默給予台灣軍事保護，兩個中國的爭論繼續不停，加上南北韓的分裂，成為廿世紀的難題，一直延續到廿一世紀。蔣掌管台灣直到 1975 年過世為止，接著由他的一個兒子蔣經國繼承他為總統。雖然小蔣也統治台灣直到過世為止，從未允許民主選舉，但他對台灣進步發展的貢獻確實很大，許多人還很懷念他當權時的歲月。他做了許多促進台灣現代化的建設，築建高速公路，國際機場，發電場，水庫，觀光景點，以及工業園區。在過程中，他將一個沉睡不前的農業國轉成一個參與世界經濟的成員，到 1970 和 1980 年代，他的經濟政策吸引了美國，歐洲，和日本的製造業的投資，於是台灣經濟開始起飛。

年輕的蔣充分瞭解他父親反攻大陸的計劃是一種幻想，即使那仍是國民黨的官方政策。在他最後幾年，他已預見他的家族極權政體無法持續支撐，到 1980 年中期他開始放寬政策制度，最後在 1987 年他取消了戒嚴。到他去世的 1988 年，他啟動的改革已無法阻擋，他自願終止家族王朝統政的延續，因此在過程中為民主鋪路。

年輕的蔣死後，總統大位傳給了他的副總統李登輝，他後來被廣受撻伐，極度親日，不承認他的中國血統，對大陸人持憎恨感，並極端主張台灣獨立。

蔣的國民黨和毛的共產黨雖有分歧，但卻抱持有一個基本認同：即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共產黨忍受國民黨統治這個島乃基於一個條件，即台灣永不宣佈獨立，否則他們將誓言侵犯。李總統不但煽風點火破壞與大陸的關係，他親自主導並目睹他黨下沈衰退以及（許多人相信）盜取挪用億萬的納稅人的公款，雖然他以 54% 的選票贏得了 1996 年的民主大選，在他帶領下的國民黨的聲望卻節節衰退。到 2000 年第二任總統大選，結束了國民黨的統治拱手將政權讓給了民主進步黨的陳水扁。

許多在台灣的人視我們的政府祇是表面上民主，整個系統缺少檢驗及平衡，憲法和其他法律皆漏洞百出，總統操控有無限權利，像是個皇帝。

陳水扁總統即是一個明證，2000 年勝出後，他在 2004 又取得連任，但許多人都認為那次連任是勝在舞弊的情況之下。到了第二任的末期，在被指控貪污的同時，聲望急劇下滑，國民黨於 2008 年重新拾回政權，陳不再享有總統的免疫特權，被控告盜用國家公款而判刑入監十八年。

#

回到 1949 年我父親來到台灣時，離蔣經國時期所發生的各種進步以及島上過渡演變到民主體制的政治角逐還在遠遠的未來，那時台灣還是個落後且極度貧窮的島，工作機會很少。

用一些從上海走私進來的金子，我父親在台北買了一幢房子，台北是島上最大的城市。同年我母親生下了第五個孩子，我最小的弟弟，他們給他取名為「友民」，意謂「友善的人」。他長大後為自己取了英文名「Kindman」，但如力山起初用的名字「Forcemountain」一樣，聽起來怪怪的，他後來就將之改成「Kingsman」。

友民出生那年我父親花了整整一年時間找尋工作機會，但這窮困的島上沒有任何機會給他。

當時在英國統治下的香港經濟遠遠超越台灣許多，我父親決定到那裡試試運氣，於是我們賣掉了台北的房子搬到了香港，我父親在九龍區當地人稱為鑽石山的腳下買了一幢房子。

我當時是六歲大，我弟弟力山五歲。我記得香港充滿了五色繽紛，我們住在啟德機場的附近，我母親有時會帶我和弟弟到機場的外圍，然後我們隔著環鏈和鐵絲網看飛機起飛及降落。週末時，我們有時會搭輪渡一天星碼頭一定時往返於連接大陸的九龍和香港島之間，到達島上後下了船，我們就會去逛街購物或看電影，我也記得搭乘當時剛啟用於香港的雙層巴士。這些對我們小孩都是新鮮又生動的經驗，無比有樂趣。

在離我們家步行的短程內有一所永康中學，提供小學到初中的教學，母親即把我們兩弟兄送到那裡。這是所雙語學校，同時用中國的官方北京話和香港方言廣東話教學，我隱約記得有一段日子我的廣東話尚稱流利—但爾後我卻將之忘得一乾二淨。

我們將父親從上海走私到台灣的好幾箱金塊也帶來了香港，我母親非常小心地守著這些寶藏，將之鎖在家中的一個後房裡，並保管著僅有的一把鑰匙。她允許給我父親一條金塊作為他創業的起步資金，他向她擔保他一定會好好投資在一種利潤豐厚的新商業上。

確實他每天一早出門直到日落時分才回家，顯然他是在忙於某種事。我母親守其本分每天做一個標準的家庭主婦，那時期女人是不被鼓勵受高等教育及插手管男人的事業，所以她很滿足於掌管家務。跟隨我們從上海到台灣的男僕歲根還是跟著我們，他在家裡忙碌工作，充當所有雜活總幹。我們也顧用了一位女僕做煮飯清理的工作。所以我父親在外為他的事業奔波，我母親照顧家裡，她沒有去刺探他在做些什麼。

日子就這樣過了一年，一切看來都似乎很好，直到有一天晚上我父親沒照往常一樣回家。時刻過去到了很晚他還是沒有回來，我母親現出明顯的急躁並開始感到不安。

然後電話鈴響了，是我父親。

「你在那裡？」我母親要求道：「現在已經這麼晚了，為什麼你還沒有回家？」

「我在一家旅館，」是他沙啞的聲音，他聽起來是全然的沮喪。

「旅館？什麼旅館？」我母親的聲音升高到幾近歇斯底里的音調。

「你一定要來這裡，」他說道：「我要和你談一談。」

「去那裡？不！你直接回家來，就現在，並給我解釋到底是怎麼回事！」

「不，你必須來這裡！」

如此對話來回了好一陣子，最後我母親讓步了—她去到他下塌的旅館，但不能確定她會去多久，她打包一些裝備，換了衣服，然後出發去找我父親。

巡著他給她的路線，她來到了旅館，又小又破，座落在一個黑暗後巷。我父親的房間是高層中的一間，她上了樓，不曉得會在裡面找到什麼，很小心地敲了門。

「門是開著的！」聲音從房裡發出來。

她推開門，緩緩步進房內，燈是熄掉的，屋內一片漆黑，看不到任何東西，她摸索著電燈開關。

然後一個聲音制止了她：「不要！」

當她眼睛漸漸調適了暗光，看出我父親的體型，彎腰坐在床頭角邊，垂著頭，兩手掩面，她衝了過去坐到他身旁。

「我毀了！」

「怎麼了？」

「我失去了全部的金子」他的往常充滿信心而宏亮的聲音跌落成低沉的嗚咽

。「又怎樣？沒有關係——我們還有許多。再拿一條去重試你的運氣！」
「不！不！」
「你什麼意思？」
「你不明白。」我父親抬起了頭看著她，露出了淚眼：「全都沒了！」他說道。

「你是——」

她話說到一半停了下來，驚愕地恍然大悟，他一直從她鎖住的那些箱子裡一塊一塊地移走了金子，他用某種方法將她的鑰匙取到手再複製了一枝。

「我試著找一個生意做，」他說道：「但我找不到任何東西。我在這裡香港不會說他們的語言，他們把我當作外人，他們是冷酷無情的人。所以我又開始賭博，一路輸錢，然後我一點一點一次拿些金子直到全部輸光為止。

他語氣漸低，開始淒慘地嗚咽起來。他又再次垂下頭：「我要怎麼辦？我到底要怎麼辦？」

一陣霧雲籠罩了我母親，她才卅歲，來自一個富裕的家庭，她又嫁給她以為是永遠富有的丈夫，她從未出家門到外面工作過，從未嘗過貧苦。她現在是啞口無言，說不出話來。

接著，當我母親還在凝聚思維之際，我父親提出了一個解決的辦法，他說道：「我們先回家把小孩都帶過來，然後我們將他們一個個丟出這旅館的窗外，我倆再接著跳下去。」

「不行！」她吼道：「絕對不行！」

她永遠不會讓我父親進行自殺的提議，她開始鎮定下來努力思考，現在絕不是發怒的時後——那可以之後再說，首先她必須重新拾回我父親對自己的信心。

用冷靜及撫慰的口吻，她開始說道：「小孩們是我的血肉，我不可能讓他們死。我們還年輕，我們還擁有鑽石山的房子，值相當多的錢，我們可以賣了它。我知道香港是個不饒人的叢林，你是對的，我們不屬於這塊地方。我們再回去台灣——政府現在應該比較隱定些了。你可從此改過自新重新出發，這是我們的唯一出路——你必須面對現實。

我父親仍然垂下頭，一語不吭。

「我知道你一定做得到，」她繼續道：「到底你是這麼聰明的人。」

#

於是我們乘上一座貨輪回到台灣，這次沒有成箱的金子，也沒有歲根隨行了。我父親財務的徹底慘敗代表我們已無法負擔得起他，他必須回去中國大陸。我們離開香港那天是我最後一次見到他——我永遠不會忘記他，在我童年的歲月裡，我一直把他當看成是我的知心朋友。

當我們的船靠上了基隆碼頭，台灣北方的海港，我們被拒絕入境，我想問題出在沒有足夠的文件，海關當局將我們送上同一條船遣回香港。最後，我們親戚中唯一逃到台灣的祖漢舅幫我們找出了合法途徑，我們再度回航到台灣，這次力山全程飽受暈船之苦，不過雖然旅途並不舒適，我們終於到達了目的地。

於是我們開始了我們所經歷過最艱苦的歲月，我們的荷包即將用罄，每天過日子都是朝不保夕，幸好一位善心的朋友免費提供我們居住，他在南台北擁有一幢出租房間的寄宿屋，座落於和平西路上，至今還是一條繁忙的主要幹道。

那是一個造在低地的日式房屋，裡面每位房客佔用一間房間。我們的房間約為廿呎乘十呎大小，我們買不起床，所以我們六口——我們的父母，力山，友民，若英，和我——就都睡在地板上。房間分成兩半邊，各懸掛一枚蚊帳，四個小孩睡在一邊，父母親睡另一邊。

住在我們隔間的是一位付租金的房客，一位高高的，彬彬有禮的英俊青年，他兩頰各有個酒窩，我覺得他很像年輕的葛雷哥萊畢克，他叫余先生。

余先生的房間和我們的僅隔著幾扇日式滑門，我們稍出點聲，即會無降衰地直接穿透這些脆弱的隔門。我們很少聽到余先生出聲，他獨自一人居住，幾近無聲無息。而一家六口作了他的鄰居想必大大地騷擾到了他。

偶爾，我母親會邀請他和我們一起進晚餐，她是位美食烹飪家，燒得一手好上海菜，比我所知的任何人都燒得好，我從未遇到一家上海餐館的菜比得上我母親的菜，不論是在上海還是在其他地方，我很後悔沒有把握機會學到她的食譜烹飪法。

等到我們在我們的簡陋住所安頓妥善後，我父親開始著手找工作，再次他運用他考試的天分，在台灣財政部取得一份職位。很快我們就搬出了免費的住所而租了一處我們自己的地方。

座落在台北東區的貧窮鄰巷，連雲街上，是個八間單位的社區，每間約十五平方呎大小，可容納整家人。社區中間是個長方形的中庭，面積約為四十五呎乘卅呎。中庭右側分出三間房並排，另外三間並排在左側，然後兩間房並排在直前方。我們的單位是右邊的一間。六口一家擠在如此小的空間並不反常，其他七家也都有五至八口人數。

這塊地方充滿了不停的活動，全天候，小孩子在中庭玩耍著，大人們就蹲在敞開的家門口閒話家常，每間公寓房長相都一樣，無序地擠滿了床，桌椅，和其他的低廉傢俱。

在轉角即是一所幼稚園，我就在那裡開始上課。我母親還是喜歡屋裡有幫傭，雖然我父親收入微薄，但我們還可負擔顧用一位僕人，在那時候尚稱便宜。

即使我們的家境緊迫，日子還是過了下去。當我父親的上司注意到他的才華而給予他升遷後，一切開始漸入佳境。新職位提供給他政府的宿房，我們搬到南昌街上的一幢獨立的三房住宅，後來又遷移至附近的晉江街。

從此日子過得比較舒適了，除了有個女傭，我們還有一部三輪車和一位車夫。在 1950 年代的台灣，汽車是非常鮮見的，祇有生意人及高級官員才負擔得

起，家裡有一部三輪車就算是富有了。

在那時代政府祇提供義務教育至小學階段，初中及高中，即使是公立的也必須自費。私立學校到處都是，都非常貴且一般品質較差。家長們都渴望他們的孩子能進到公立學校，強逼孩子加入激烈的競爭，參加難度極高的入學考試，入取率低於百之五十。

我母親希望力山和我能進到一所頂尖的公立學校，名叫國語實驗小學，我們參加了入學考試都不及格。我母親為此一不幸備受打擊，為我們向校長陳情，苦苦哀求再給第二次機會，終於她堅持不懈有了回報，校長是位女性，名叫張希文，被她的熱忱感動而給了我們第二次考試。這次我們倆都考過了，我們的三輪車夫開始每天載我們來去學校。

1950年我參加全國中學入學聯考，我考得很好，得以進到全國最好的名校之一的師大附中。隔年1951年力山參加了相同的聯考，也考得不錯，進了評價很高的復興中學。

我們家苦難的恢復過程似已告一段落，我們逃離了共產黨，從家財盡毀中復元，除了我的妹妹仍困在大陸，我們的家得以保安，我父母親為我們的幸運很感恩，我父親找到了工作，事業正在向前推進，且兩個兒子都進入了頂尖的學校。

所有問題都似已被拋開了，前景一片看好。但是太平順利的日子並不會持久。

第五章

興旺

有一段時間發生了一些不安及不快的變化。我母親的半兄長祖漢舅在單獨來到台灣後，利用蔣介石的關係謀到一份政府的差事。如今他已是天命之年，仍然是單身，他已經退休了並搬入我們晉江街的家。我舅舅的表現是低姿態而親切溫和的。但我父親的憂暗心情造成了這段時期的不安和不穩定。

我父親很少和他的孩子們談心，因為這種作風有違他的天性，他對我們說話祇是發號施令，強行我們在學校努力用功的需求，或是表明他的不悅。或許因為我是老大，他對我特別嚴厲，我經常受到體罰，這常讓我母親很難過，她會尖聲喊著叫他止步，有時他也會警告她，當然不常見。

我的學業成績通常是他發怒的主因，如果我表現差—不符合他的標準，我就會挨一頓嚴厲責罵或鞭打，而另一方面，若表現好，他則認為是應該的，即不會受到認同也不會受到表彰。在一次特殊不愉快的情景，他宣稱如果我表現不好，他即要把我趕出家門到街上去。

但我父親也並非全然那麼嚴酷，當他看到我對某個問題苦思不解時也會助以一臂之力，他常常家教我數學，歷史，和英文法。我不覺得他的英語說講能力是很好的一即使在他往訪美國時，我從未看到他和外國人交談過—但他確實對此語言有足夠的認知，可及中學程度。

儘管我父親是那麼地嚴格管教，我卻照樣叛逆，在學校我變成一個問題學生，在班上同學當中，我結交了一些壞角色，其中有兩位在此值得一提，因為他們以後會在故事出現。

郭子廉是一批不良少年的頭頭，專門在班上欺凌弱小並竊取他們的所有物，他也喜歡在教室裡傳閱一些淫穢或色情的書刊。雖然他是個惡名昭彰的壞蛋，卻是來自一個富裕家庭，他父親是一家公家銀行，台灣第一銀行的總經理。

第二位是陳行方，沒有像郭那麼邪惡，卻更為調皮搗蛋，喜歡胡說八道，他是一個被寵壞的孩子，來自一個比郭家還更富有的家庭。他父親是當時台灣的首富，擁有島上最大的紡織製造工廠，並經營一家皮鞋公司，公司又在台北最繁華的區域開了一間門市部。他取有三個老婆，各自在台北分開居住。陳行方是大老婆生的，住在我們家的附近。

我和一些其他朋友常花好幾個鐘頭耗在陳行方家裡，郭卻未加入我們這行列—諷刺的是在朋友中，他和陳行方這兩個壞孩子相處不合。那是 1950 年代的末期，台灣的一般環境還是很窮酸，在十四歲的年紀往訪陳行方家，我見識到我的眼睛從未看過的令人驚艷的東西：花花公子雜誌，Kent 牌香煙，約翰走路威士忌，Courvoisier 牌的白蘭地，日本清酒。我興奮地被迷倒了，我非常喜歡去那裡。就在陳行方家我開始吸煙，這習慣就染上了幾乎一輩子。

陳行方圈子的一夥經常玩翹課的把戲，走險溜出去看電影或玩撞球，陳行方

經常是口袋裡裝滿零用錢，總是支付我們不法行為的費用（往後在我們讀大學的歲月中，他甚至掏腰包請我到窯子玩，我就在那裡失去了童貞）。

陳行方的母親寵愛他到了極點，她塞香煙給他，讓他喝酒，並提供他金錢揮霍，不管他的犯錯，也很少責罵他。我經常往訪他們家，在那裡遇到一位男士，葉根林。他後來改變了我的人生路途，年長於我約十五歲，葉當時正在追求陳行方的阿姨，亦即他母親的妹妹，她也同住在他們家。

葉俱有土木工程的文憑，在他父親經營的一家小營造公司工作，是位不怕勞苦的勤奮男子，每天早晨在黎明前即起床，騎上他那破舊的腳踏車到一個施工的現場，通常是數十公里外，直到日落西山後才回家。在娶了陳行方阿姨後，他開始和陳行方的父親做生意，成為他所有建造工程的主要合同廠商。他施工做得很好，聲名大噪，後來他的財富甚至超越了陳行方的父親，但在那之前他祇是位看似普通人的男子。我沒有絲毫的感覺在我往後的生命中他會扮演一個要角。

祇要有機會，陳行方和郭子廉的人馬就惹事生非。我不斷接踵闖禍以至永遠是瀕臨退學邊緣，每次出現危機時，我母親就跑到學校懇求學校當局饒恕我，真要感謝她，我躲過了所有的危機。

我母親和父親開始經常吵架，當我母親感到挫折和盛怒時，就會對我父親厲聲罵出刺耳的話語，類似吼道：「我從來沒有愛過你！」及「你是個江北的低級貨色...我不知道為什麼會嫁給你！」

在這些對罵的過程中我母親通常都是贏家，我父親怕老婆，每次都讓步。當然在他們爭吵時我們小孩子都保持靜聲，但在我心底，我母親的尖酸刻薄語言使我站在父親的一邊，我無法忍受聽到她對他講的一些話。

我記憶裡他們的爭吵總是母親佔上風即永遠深植於我腦海，且影響了我對女人的態度，我發誓絕不讓女人欺負我，決心是如此堅強使我變成了大男人主義之王，造成兩次失敗的婚姻，並在晚年失去女伴孤獨度日。

他們的爭吵越來越激烈直到有一天我母親的用語將我父親推過了忍無可忍的極限，他失控而打了她，這下可好！受到肉體的攻擊，她發瘋了，不停地垂打他，對他尖吼，並威脅他要離婚。

他表示了歉意但為時已晚，她衝出了家門。不知道要怎麼辦，他把怒氣出在我身上。

「你還站在那裡幹嗎？」他吼到：「趕快去把你媽媽叫回來！」

我急速跑出家門外去追她，但她早已不見了。一整星期過去了，都不見她的蹤影。我父親變得身心交瘁，他把自己藏在他房間裡，不修邊幅，祇吃一點點東西，也不去上班，他到處找人尋覓她卻找不出她的蹤跡下落。

有一人我父親沒有去聯絡，就是蔣華秀，我母親高中的老朋友也是蔣介石的親戚。最後也就是華秀帶我母親回家的。她和我父親分開的一個星期似乎減緩了他們之間的敵意，他們看似言和了。

可是很快地爭吵又開始了，變得更為醜惡，一旦有了第一次使用暴力，以後

就容易再發生。當我父親第二次動手打她時，我母親沒有出走，取而代之的是吞下一瓶的安眠藥。

她立即被送往醫院救回一命。但我仍然感到一種越來越強的驚愕，悲傷，且尤其慌亂。

接著，就在陰暗快速降臨的同時，否極泰來。有一天下午當我父親在上班時，母親帶了一位顯赫重要的人物到家裡，即是蔣介石的二公子蔣緯國將軍。我雖年紀還小，仍然認得出他來。我母親帶他參觀了我們的家，聊了約半小時天，他即離開了。

我不知道他的造訪意味著什麼，我想必是好事一樁。

#

約在蔣將軍造訪後的兩個月左右，我們又搬家了，我們的新居座落在中山北路，是台北最富裕地區之一。在當時美國還有領事館在台灣，其領事就住在我們後面。

房子舒適寬敞，我們甚至有配給了一條電話線，在當時平均家庭的月收入還不到 25 美元，電話是一種奢侈品，需花費約 500 美元。所以我知道父親的行情應該很好。

他的興旺一部分歸功於他的勤奮工作，一部分歸功於我母親求助於蔣將軍。在一個極其重視關係的社會裡，我父親從不精於此道，我母親卻是個極其擅長交際和喜歡結交朋友的人。父親是個內向的人，保守又害羞，僅靠努力工作，若沒有我母親幫他牽線搭橋，他絕無法攀升到如此的高點。

我們家很快就成了一個經常有訪客往來以及聚會活絡的地方。自明朝始麻將遊戲即成了中國富人窮人家家戶戶打發時間的熱門消遣，也是我們家聚會時的重頭戲，每次我們會在客廳擺上兩，三個麻將桌，大約在下午兩點客人到齊開始馬拉松式的麻將局直到午夜時分。

我們不停地奉上點心和開胃小菜，晚餐必是一大桌美食。客人都極其享樂，渴望著玩麻將以及從下午到晚上不停地大塊朵頭。小孩子們也很高興：我們吃得很好，大人們都專注於麻將桌上，祇要聚會持續著，我們就想做什麼都沒有人管。

我母親的老同學也是蔣介石的親戚蔣華秀是位常客，同時前上海市長，在中國給予我父親縣長職位的王先生也是常客之一，如同於其他國民黨政府的高官，王也逃離了共產黨的統治落足台灣。

我父母親也會到其他朋友家參加類似的聚會。我最喜歡這類時候，因為那天我就成了一家之主，享受大人不在的完全自由。

在我九年級那年我魯莽的行徑最後導致嚴重的後果。當時是春天，我們班舉行一次郊外旅遊到台北近郊一個熱門的休閒去處陽明山。大夥沿著一個山路行

走，郭子廉和我決定走離原路到其地方探索，我們即偷偷脫隊，拋開班上同學於後，我們進到越來越深的亞熱帶叢林，最後我們遇到一個狹窄的小溪，我們決定試著跳越過去。

我帶先使勁一跳，當我踏觸到對岸時我的腳踩到一片青苔就滑跤倒了，重重摔在泥地一塊硬石上，一陣劇痛沿著我的腿傳到右臀部。我試著站起來，我立即又倒到地上。

郭驚慌地道：「不會是摔斷腿了吧！」

我沒有回答他，我試圖把自己拉起來但立刻又倒了下去，這次痛得令我大叫一聲，腿部臀部如針刺般的痛感令我致息而喘氣不已，冷汗如流水般注出。

幸好郭是一個肌肉結實而強壯的少年，他設法抬我到他的背上開始朝原路方向背我下山，在我們找到我們的隊伍前一定超過有一小時的時間。

我們的失蹤令大家都非常著急，一看到我們，我們的老師大怒，臉色轉為鐵青，但我的情況變得很明顯，她的怒氣轉為關注。他們將我躺平在地上，我的疼痛不但未減，變得更尖銳，我躺在山路上呻吟著。

最後我的另一位惡少朋友陳行方安排了一輛救護車送我到中心診所，是台北最好的醫院之一，陳行方和郭子廉，老師以及其他一些同學也都跟了去。到醫院後陳行方請來了鄧大夫，陳曾聽說他是國內頂尖的骨科醫生。

X光顯示我的右臀關節斷裂了，在那年代沒有什麼醫療保險，所有費用都必須自費，我擔心我父母親無法負擔我的醫療費用，雖然他們近來表現富裕，我詢問陳行方所需的花費，他回答我不要再想錢的問題—目前不是時候。

我母親和父親即刻趕到，當然是一付焦慮不安的樣子，在他們認可下我住進了醫院。醫生放我在拉伸架上，將我右腿用吊帶懸著。他們說痊愈過程需六個月的時間，在這段時間裡我的整條右腿包括右臀都被裹在石膏裡。我又必須輟學一個學期，也就是說我必須留級一年，深恐有這可能，我問母親能否想想辦法。

我母親再次用她的天賦魅力向學校當局求情，最終他們答應讓我參加期末考，不用上課，如果各科全考及格我即可在下一學年升到十年級，否則我必須重唸九年級。

在病床上我開始盡我所能自修，除了學校的課本，唯一分散我注意力的就是我父母親朋友的來訪。陳行方經常來探訪我，他母親也常來。就是在我的醫院房間裡，在重疊探訪之間，他母親和我母親首度碰面。我母親立即喜歡上了陳行方的母親，稱讚她是位高貴的夫人，她的確稱得上是：我從未遇到一位母親像陳母一樣是那麼慈祥，那麼熱心，那麼有憐憫心，雖然她過度溺愛他而最終寵壞了他。

幾星期過去了，包紮在我身上的石膏開始刺激我的皮膚，我越來越感不適，我不斷發出抱怨之聲。約在受傷後一個月多，鄧大夫注意到我的抗議，很勉強的拆掉了石膏，但是我的腿繼續由吊帶懸掛著。

住院兩個月後醫生放我回家了—但我必須繼續待在病床上，右腿仍然懸空於

吊帶上須持續四個月之久，然後我就可以用手杖走路了，醫生說我必須借助手杖要至少一年時間。我一直不得知我父母親在我住院期間花了多少錢，我猜想是大約 500 美元—在那年頭約接近平均打工所賺的兩年工資。

我父母親朋友中有另一名將軍，陳嘉尚，是空軍總司令，經由他夫人，我母親認得了空軍總醫院一位醫生，何亨基大夫，他在美國接受了先進的訓練，跟據陳將軍夫人所說，他是全國最好的骨科醫師，她認為他的醫術遠遠超越鄧大夫。她建議我參考一下何大夫的意見，藉她的身份，諮商費用可以免掉，這聽來合理，所以我們就去見何大夫了。

何大夫意味嘲諷地暗示鄧大夫未能跟上醫界的先進技術，他激進地採用了不同的診治法，他說我需要的是動手術。現在回想起來，我認為他是有些拍馬屁，試圖加深總司令夫人對他的印象—提出一個複雜深奧的手術可以炫耀他的本事。

因此不論是不是有必要，手術就進行了。何大夫沿著原斷裂處再扯斷我的髖骨，然後插入一枝不銹鋼鐵釘，他同時扭轉我的大腿頭骨藉以拉長我的腿，否則，他說，在痊愈後我的腿會縮得太短。最好的結果是我可以不再躺在床上，即刻在手術後我就可以藉助拐杖到處走動了。

感謝何大夫，生活回到正常比我預期得快。他的治療本是免費的，但為表示感激並及於面子問題，我母親塞給他兩萬新台幣（在那時約合 500 美元）。

我參加了期末考並過關了，我晉級到十年級。那年暑假我仍必須撐著拐杖，因此無法和陳，郭鬼混了。當秋天回到學校我發覺郭已被開除，而陳因為課業成績太差被降級一年。

新學期開始後兩個月，我將拐杖換成了手杖，之後何大夫又動了第二次手術將我腿中的鋼釘移除，我即開始不用手杖走路了。

沒有了陳和郭使我分心，我成為頂尖的學生，從那年開始，我的課業成績都保持在班上前五名（但我的操行成績一直還是不足以仿效）。

過了很長一段時間，我都假設手術是成功的。但幾年後我的右腿變得疼痛起來，我開始嚴重地跛腳，我忍受這種不適直到四十八歲，然後就無法再忍了。

那時何大夫已過世了，我找到了馬階紀念醫院的黃俊雄大夫，我才發現何大夫移動我的大腿頭骨的做法是錯誤的，我的軟骨完全被磨損導致臀部患了關節炎。

黃大夫將我的大腿頭骨換成人工關節，他預警以後人工關節也會耗損，可是經年來我已經走了無數里路和攀山越嶺，它似乎屹立不搖相當牢固，敲敲木頭吧。

1962 年的夏天我從高中畢業了並參加了大學入學考試，那是一個全國性的聯考，決定你進那所大學，在考前學生們要填寫一份表格按順序列出你志願的大學及系別，如果考分很高，你就可就讀你喜歡的學系，否則你祇能接受到任何在系統下分配給你去的地方。

就像大多數十幾歲的青少年，我還沒有決定我這一生真正想做什麼。我相當有藝術天分，尤其是繪畫，但我知道我父母決不會允許我從事藝術家的生活，我父親警告我即使能賺到固定的薪水都會是一輩子貧窮的，他說我以後應該開工廠一是致富的保證，而要開工廠就必須讀電機工程。因此我的第一志願就是國立台灣大學的電機工程系，全國最高學府。

我考得很好而進入了我選擇的學校和系所，我父母均喜出望外，我兩個弟弟也以我為榜樣，得到特別的啟發，他們倆也努力用功，最後在他們的聯考都有好的表現進入了不錯的大學—力山讀的是機械工程，友民則是化學。

但陳行方並沒有跟進，他再度留了兩級，他的懶散習性使他跟不上高中的嚴格課程進度，他父親將他轉學到一所比較不嚴的次等學校，最後他得以畢業而進到一所兩年制的專科學校攻讀紡織工程。

我的惡少朋友郭子廉從沒能畢業於中學，他踏進商業圈，但不是很成功，於是涉足黑道圈子，闖盪了很久一段時日。

我讀大學後，陳行方繼續和我保持聯絡且經常在一起玩樂。到我二年級的下半年，我過度放縱於校外活動：追女孩子，參加舞會，騎著摩托車全島跑透透，而很少出現在課堂上。

我學業成績一落千丈，學期平均是令人失望的乙下。我立下了決心，不再讓自己掉出十名以外—永遠不再。

第六章

衰敗

我父親的財富起起伏伏，在那次決定性的家庭聚集，承諾要送我們到美國最好的學校之前，他的財富達到最高點。

「你們祇須專心顧及你們的學業」他對我們四個人說道：「我會負責支付你們所有的學費及生活費用。」

原來他是在玩股票，在他宣佈他信心滿滿的承諾之前，他的持股總值達幾百萬台幣（當時一百萬台幣約值兩萬伍美元，可以在台北買五棟四房的豪華公寓而今台北一棟四房的豪華公寓可值一億台幣）。

這筆數字雖遠比他在香港失去的要少太多了，但確實已足夠支付我們海外的學費和其他費用。可是一個月後股票市場忽然大崩盤，他賠掉所有所賺的，更糟糕的是他是以融資交易，超貸加倍了他的賠損，幾乎是一夜之間他深深陷入負債。

我們全然不知道他財富的反轉，他也沒有做第二次的談話撤回他先前的承諾。生活繼續進行，他和我母親對我們隱瞞著他們的苦惱，孩子們全然不知情，仍然是快快樂樂的。

在我讀大學的最後一年，我們必須又搬家了一無疑的是由於財務的壓力。我母親的朋友蔣華秀家族的建築公司最近蓋了一幢電梯大樓，給我們折扣優待買一間全新又寬敞的公寓房子，我母親非常鍾意，但即使是折價後我父親仍然湊不齊足夠的現金。我們祇在臨沂街買了一個五房公寓，位於台北東區，地理位置算是夠好，但我們的房子是一幢爬樓梯的四層樓公寓—我們負擔不起低樓層的，而其面積祇有約 1200 平方呎，對一個七口的家庭而言是小了一點。

我父母佔用主臥室，裡面加了第二張床給友民睡，力山和我共用第二大的房間，若英住剩下房間的其中一間，祖漢舅則住另一間，我們的女傭則睡在一間狹窄的如同衣櫃的小室。

那時我們辭退了三輪車夫，不祇是節省開支而已—這種服務也已屬多餘，三輪車已漸漸在台北街頭消失，取而代之的是計程車和頻繁的公車服務，所以這種中國老式工具很快就完全消失了。

1966 年我從國立台灣大學獲得了電機工程學士時我仍舊是住在我們臨沂街的房子，那時我們都已很清楚我父親的現況，我知道我父親對供應我進一步求學的承諾是無法履行了。

雖然沒有了他的資助，我還是非常想繼續我的學業，我參加了我們本校舉辦的研究所入學考試以及全國性留學考試，高分錄取者可得到國家資助出國留學，我又參加了托福及 GRE 測驗並申請幾所美國學校的獎學金。

令我感到意外的驚喜是三條管道都成功了，最令我感興趣的是來自華盛頓州立大學的賞賜：電機工程碩士班的入學許可加上助教獎學金，更好的是學費全免。

我可以在到達美國後靠獎學金所得即足夠生活下去了，我所需要的就是我父

親能有足夠的現金買一張往西雅圖的單程機票及一點起步的零用錢，可是他的財務已到了進一步的低潮，不是他又在賭博就是他又作了其他慘重的投資，我懷疑可能是後者。不論如何，他就是沒有錢能給我。

然後有一天我接到陳行方的一通電話，「葉叔叔願意借給你廿萬元，」像往常一樣他語氣聽起來又調皮又像開玩笑。

「葉叔叔？」我不確定他指的是誰。

「是啊，葉根林，和我阿姨結婚的那位，他聽說你有了機會到美國上學，他想你會需要錢，所以他要借給你。」

「他為什麼要這麼做？」我不敢相信我所聽到的——一定是陳行方又在耍人。

「因為他很欣賞你，他說你是個很有前途的年輕人，他說如果你因為沒有錢而無法出國讀書就很可惜。」

「但我要何時還他錢呢？」

「任何時候你有能力時，沒有限期——完全沒有壓力。」

這消息給了我一個震天價響。數年後葉的確成為一位非常富有的人——但在當時據我所知也祇是過得去而已。怎麼如此絕妙的事會發生在我身上？我是全世界最幸運的人嗎？還是葉叔叔是最有仁慈心？我做了什麼值得他的大惠？雖然許多的問題盤旋於我腦中，我選擇了大多數人也會做的，接受了他的賜予。

事實上我並不需要那麼多錢——甚至那數目的十分之一就夠了，但我很高興能有豐厚的經費作後盾。我知道父親手頭急缺現金，所以在我拿到葉的錢時，我就交給他五萬台幣，即總數的四分之一。然後我即去購買了一些在美國需用到的東西，新鞋新衣，甚至到陳行方家開的店裡定作了幾套西服。當然我買了我的機票。

我啟程的日子漸近，問題出現了，在台灣每位男性公民年屆十八歲若不在本島繼續求學就必須服兵役兩年。我的腿嚴重受傷，我以為基於健康的理由我可以免除兵役，但結果我並不能免，我仍必須接受三個月的後備國民兵訓練。

此一阻礙表示我被限制離開國境且無法趕上華盛頓的秋季班，我寫信給學校要求延期得到批准。其實我很高興這個拖延——我很高興和家人及朋友們能有較長的時間在一起，我搬到美國可能會是永久性的，誰知道我何時會回來，即使祇是短暫的回訪也不知道會是多久以後的事。

我完成我的受訓，再度我的啟程日又接近了，但這次介入了一樁我自己造成的災難。為了好玩，我將我的本田 50 cc 的摩托車和一位同學的本田 90 cc 的摩托車交換試騎。一位名叫王恩良的朋友坐在後座，我奔馳往淡水，是北台灣的靠海近郊，也是我目前居住的地方。

出發前王和我都喝了幾杯，時辰已接近黃昏，當我們駛離市中心相當遠後交通變得稀疏，紅綠燈號誌也少了，道路一直延伸到長而開闊的路線，我扭轉油門加快速度，我再把油門轉到最底，看著速度表達到一百二十公里的時速——本田的最高速度。

我感覺到王在用力扯我的手臂催我放慢車速，但以如此快速度駕駛的刺激——

比我以前曾經歷的都快—吸據住我而不理睬他。雨點滴在前面的路上，風將我的頭髮往後掃，驅使雨滴進到我眼裡。興奮之餘我絲毫不感害怕，繼續往前奔馳。

隨即兩旁原有房舍，路燈的寬直道路偏離成狹窄彎曲且沒有路燈的小道。夜色降臨了，我打開了頭燈，我不熟識這地區，也不知道會通向何方。

能看到的就祇是路肩雜亂的蔬菜叢，唯一聽到的聲音就是摩托車引擎的轉動聲。王將他的手臂包圍著我的腰緊抱住我，每次道路變彎曲時我即可感覺到他的身體變得僵硬起來，我知道他很害怕，但我並未減緩速度。

我正駛在道路上一條彎路的中段，等到我發覺那並不祇是一條彎路而是急轉彎時已來不及了，我們的速度實在是太快了，我失去了控制。機車從我們身上滑出且撞擊到一堆排在路邊的石磚，我們倆都飛上空中再跌落在好幾公尺外的地上，我們是落在一個下傾的斜坡路上而持續滑滾。我腦袋先著地再沿著粗糙的碎石路滑行，在我被往前推時，我的太陽穴一直受到路面的磨擦。

接著一片空白—萬物靜默，機車引擎熄滅了，雨也不再下了。我躺在夜晚的黑暗中，魂飛魄散，被籠罩在可怕的寂靜中。

但奇蹟似的，我們倆都還有知覺，我舉起雙腳開始踉蹌行走，慶幸我的四肢還能移動。然後我低頭看見我的身體成了個血人，我襯衫的前面沾滿了紅斑斑的血跡。

王躺在約十碼以外，我聽到他發出一陣呻吟聲但卻不見他有移動，我搖晃過去扶他起來，他也是一個血人。

他顫抖地站了起來，看起來有些暈眩，他將一隻手指指向我們站立處的北面，他聲音非常微弱地說道：「看啊，你有看見嗎？有個穿白袍的女人站在那邊，你有看到她嗎？」

我朝他指的方向望去但沒看到任何東西，連個影子都沒有，他在幻想—也許是出自驚慌，或是由於他腦部的嚴重創傷。語無倫次的繼續胡說著：「我們請她來救命！」他喊道：「喂，小姐！」

「我沒看到那裡有任何東西，」我說道。

他望著我，一個絕望的表情掠過他的臉，「有的，有的！」他說道。

「她就在那裡！喂，請救命啊！」為確定我沒有弄錯，我再望一遍—沒有人在那裡。

我們都沒有戴安全帽，我看到血從他頭部不斷地溢出。然後我舉起手觸摸我自己的頭，我看到手上閃著血跡，我脫掉血跡斑斑的襯衫，將之撕半，將一半繞綁在王的頭上，另一半在我的頭上。互相扶持保持平衡，我們走回到被衝撞的機車，它孤獨地躺在路邊。

我使了很大勁豎起了摩托車並試踩發動它，奇蹟二度發生，車子發出劈啪聲後又復活了。強忍著傷痛，王跨上後座，我即把舵駛向回程。

天空不見月亮，一片漆黑，路上沒有路燈也不見其他車輛，靠著頭燈的暗淡光柱，我僅僅隱約地認出道路中間的白線，想必它會引導我們到某處，我即跟著它前行。

不知是因為出於驚嚇還是由於失血，在行駛間我漸漸感到暈眩及頭昏眼花，我身上多處都感到刺痛，我感覺是在疼痛中漂流著。但王就不一樣了：每次駛過一個顛簸路或機車有些許的震搖他即發出痛苦的尖叫。

突然引擎發出不正常的聲音，走走停停，然後就完全熄火了，我們滑行了幾步就停下了。時間已近午夜而我們仍身陷在一個偏僻的荒野。

「我們將死在這裡了！」王說道，他聽起來已是完全絕望。我沒有回應，但也深恐他是對的。

我試圖再踢活引擎，可是沒有用一試過幾次後，仍是毫無動靜。我用的替代繃帶包紮並不能止住我們頭上的流血，我們的力氣逐漸減弱。

突然看到路上有個男子，他正向我們走來。我們立即興奮起來，朝著他大喊大叫。

當他越走越近時，我們認出了他是穿著制服的一位士兵。「請幫幫忙！」我說道：「我們出了意外，我們正血流致死！」

他不尋常的反應至今仍令我感到困惑：兩位受傷者血淋淋的情景絲毫沒有動搖到他，他反到問道：「你們有沒有看到一隊行軍路過？我剛才走失了。」

「沒有！」我說道：「但請救救我們！」

「你確定沒看到他們？」

「是的，可是你能不能——」

在我還來不及講完話前他即轉身走過我們而去，我向他追喊再次求救，但完全無效。我們又是孤零零的了。

我們別無選擇祇能繼續行走，我請王幫我一起推摩托車，我想我們最好不要把車子丟棄，萬一又有三度奇蹟出現它又復活了。

我不知道我們走了多遠或多久——我已記憶模糊，在路上我們沒看到一輛車或一個人。最後我們遇到一個孤立的路邊的農舍，屋裡一片漆黑，若裡面有人必已熟睡了。

我們找到了大門，在門上敲打，燈亮起來，一位年輕人開了門。不像那位大兵，他不是眼見到我們的慘狀而無動於衷，他立即表露了關切。

我懇求他帶我們到最近的醫院接受緊急治療，他回答說他家裡沒有汽車，祇有一部腳踏車，他叫我們躺在一個草堆上休息，他則騎車去找救兵。此時全家都醒來了，他們忙著重新包紮我們的傷口。

年輕人——我想他是長子——即出發了，他必定是以瘋狂的速度騎駛，因為在很短的時間裡一部計程車即到達了。年輕人和他的父親扶持王和我坐進計程車的後座，當我們駛離時，我說了聲謝謝並請他們保管損壞的摩托車直到我找人來拿。

我們來到最近村落的一間診所，發現它極為粗糙簡陋，位於大街上一幢三層樓水泥房的一樓。醫生是住在樓上，我們大力敲打前門叫醒了，他大略看了一下我們的傷口，他表示可以處理王而無法幫助我，他祇能暫時幫我止血，但我應該趕到台北現代化的大醫院作適當的處理。

計程車司機同意載我一路到台北，我要王一起去，但他不肯。即使是粗陋，

能當場接受治療已令他感到寬慰，於是選擇留下給村醫診治。

因此我拋下王繼續駛往馬階紀念醫院，是台北最好的醫院之一。當我進入急診室時，人群四散好像看到了鬼——全身佈滿了已凝聚的乾血，衣衫襤褸，頭上包紮著粗糙且沾滿血跡的綑帶，我必看來像電影裡的怪獸。

醫院的隨侍立即把我帶去見醫生，是位外國人，來自歐美的白人。我受傷已有好幾小時，在這期間我的左臉已腫得很大了。醫生擔心的是感染，他最關心的就是清洗污穢，消毒及封住我前額的深裂傷口，他縫了十八針才將傷口縫合。

醫院在清晨一早打電話將我的車禍意外告知我母親，她立即趕來我身邊。我在醫院住了兩星期，在這期間她大都隨侍在旁，這是我第三度住院和第二次死裡逃生——第一次就是我幼小時的那次重病。借給我摩托車的朋友依照我指示的農舍方位取回了壞損的摩托車並送去修復，帳單給了我父母——他們連同另外的龐大醫療費用都一起支付了。

我的朋友都在推測車禍間所發生的各種神奇怪事，經過一番查證，他們得知我所衝撞到的磚堆並非一般石瓦礫堆而是一個墳墓，且我們受困的空曠地區是一個墳場，在殖民時代那裡設有一個集中營而日本人就地槍決了許多當地的士兵。

至於那位穿白袍的女子，他們認為就是睡在我們所撞擊的墳墓裡。那位士兵呢？也是鬼，也就是在那裡被槍決的士兵的幽魂。

我承認他們的理論是合乎某種邏輯，沒有一個有血有肉的士兵會拒絕幫助受傷的平民。祇有王有看到那女子，但我們倆都看到了士兵，他是「真的」鬼嗎？還是我倆共通的幻覺——雙人共幻症。

我在車禍的當夜趕往馬階而接受了所可能的最佳治療——由一位外籍醫師操刀，沒受次等待遇。但王就沒有那麼幸運了，那位鄉下醫生沒有恰當地將他的傷口洗清消毒，結果導致嚴重致命的感染發炎，他陷入昏迷狀態，被送到海軍醫院的加護病房。最後還是治癒了，但他的恢復比我慢了許多，更糟糕的是他頭上的傷口留下一塊地方永遠不長頭髮，結果他必須終生帶假髮。

對我給他所造成的困擾，我感到萬分愧疚，我若能小心點駕駛就不會發生意外了，是什麼東西迷惑了我而變得如此魯莽？我完全無法給予任何合理的解釋。我所能做到來彌補他的就是經常去探望他，我保持如此做直到我離開台灣去美國那天為止。

到 1967 年一月，我已傷癒康復準備要去美國了。在那個年代出國不是一件小事——不像今天，那時人們不是經常往返飛越海洋的，我去機場時有一小群人陪同：朋友們，同學們，我的弟妹們，我的父母親。

當我站立在離境區時，我的班機還有幾分鐘即要登機了，我父親走向我，我猜想他是要講些東西——可能是一些感情的話語，一些他以前從未對我說過的話語，然而，默默無言地，他擁抱了我。這個動作也是很尋常的：自從我小時候他就沒有擁抱過我。他眼裡形成了淚水，我感覺到他是鼓起勇氣，第一次流露出他的真情。

我回抱了他，但很快即退開了，不想讓他表露熱情的時間拖得太長而感

尷尬，我裝作沒看到他的眼淚。然後我轉身去抱我母親，我感覺到她的心都融化了——這是我自幼以來她第一次接受到我的擁抱。

那天我終於了解到我的離別傷感遠不及他們，父母親愛他們的孩子遠超過小孩能理解的一尤其是孩子們還年輕時，在那時我確還是個年輕人。

我經常回想到機場那無言的一幕，在我一生中做過許多錯事，其中之一最讓我真正感到深深遺憾的就是：對他們的愛，他們的照顧，以及把我帶到這個世界，我沒能表達我的感激之情給我的父母。我在言語和行為表現上都沒能做到：我從未道出我的愛，也從未明顯表現過，反而我做的一些事都肯定的傷到了他們。如今他們都已走了，我甚至失去了最後表達懺悔的機會。

如果今天能給我三個願望，最先就是回到過去告訴他們：「我真的愛你們，爸爸媽媽。」然後聽到這些話語從我口中發出，可以看到他們喜雀的臉神。我的第二個願望是將他們重回人間和我永久共住。至於第三個願望，恕我在目前暫時保留吧。

#

在 2009 年我知悉我得了癌症，我剛滿六十五歲。是六月中，我正準備結束在淡江大學春季班的課程，再幾天就是暑假，我感到非常興奮。過去的廿個夏天我都是毫無例外的去到加州和西雅圖沿著西海岸拜訪親友。這個夏天將會不一樣了。

自從年屆六十，我即陷入某種憂鬱，望著鏡子裡反射的身影，我看到我臉上留下的歲月痕跡，我開始感到老而無用，我的自信心減退，生命失去先前的光芒。我試著求助於神，但卻徒勞無功，日子變得是悲慘的，甚至極端痛苦。

然後我想到了一個舒解的藥方，一個重新連接我年輕活力的計劃，整個夏天我將單獨背著背包縱橫中國大陸，像一個遊走天下的僧侶從一個城遊蕩到另一個城。

如果我對某地方感興趣，我就在那裡多待幾天，否則我就繼續往前推進，我將避免乘坐飛機而儘量搭乘當地的巴士和火車。我最喜歡的就是中國所提供的各色各樣的食物，每到一個地方我將試吃當地的特有佳餚。單獨一人，我可以自由地做我想做的，沒有同行伴侶的負擔，往往他們想做的會不同於我。

在我啟程探險的前一星期，我感到些微的腹痛，但並沒有使我很困擾——好像祇是輕微短暫的不舒適——可是同時有一種不尋常的脹氣讓我感到困擾，加上我腹部的疼痛似乎延伸到我上半後背，感到一種麻木的疲憊，我猜想好好按個摩應該就可以治癒。但我還是決定在出發前作一次快速的檢查。

我一向多多少少認定我的健康是正常的，我煙抽得很多，一天要消耗掉一包半，我並不算是酗酒，但我確是個狂飲者，每當我參加派對在外都玩到很晚，經常是玩到凌晨三、四點，在食物方面我毫無顧忌，我喜歡吃巧克力，冰淇淋，可

口可樂，作料豐厚的甜品，我吃很油的食物及很多肉食，我也吃水果蔬菜，但祇是作那些不健康食品的陪襯。

年屆六十五歲，我知道我開始要格外小心，但我保持瘦身不覺得自己不健康，因此當我緩步走入台北馬階紀念醫院時心中毫無警惕。應該祇是例行的檢查而找到一或兩個小毛病。

醫生先給我作了抽血檢驗，我有 B 型肝炎的病史，他發現我的肝指數（GOT 和 GPT 酵素）有些偏高一祇是一點點高，他懷疑是經過長時期的休眠，我的肝炎已再度爆發。我傾聽了他的關注，然後即宣佈了我到中國的長途旅行。

「不是個好主意！」他答道：「我強烈建議你住院治療，這並不是件小事。」

「你是認真的嗎？」我不敢相信我的運氣是這麼壞，我籌劃我的中國之旅作為自愈我的輕度憂鬱症。難道是一個老問題的復發而使我的計劃偏離改道了？果真如此，我想發生的時間還真是不幸。

「是的，我是認真的。」醫生說道。

「我們能不能過幾天再重作一次檢查？說不定那些指數會自動下降。」

「好的，我再排時間作一次檢查，同時我也將安排照個胃鏡—我要檢查出腹痛的問題。」

幾天後我回到醫院，他首先檢視了我的眼白，發現有些發黃，他即在當天開單作另外的檢驗，黃膽指數。

接著他開始了胃鏡檢查，他拉開一條胃鏡管，終端附著一個迷你照相，將之穿入我的喉嚨直通到我的胃，這是很普通，完全例行的手序。過程中醫生及隨侍的護士都帶著輕鬆的氣氛。

然後我聽到醫生向護士說道在膽管附近的轉彎處他無法將鏡管繼續伸進，某種障礙物擋住了去路，他們祇能就此打住。醫生感到有些困惑，開單照超音波檢查我的腹部。

超音波掃描發現一個模糊的不明物阻擋了我的膽管，必須要用更精密的電腦斷層掃描來決定是什麼東西。此外我的黃膽指數也偏高。適逢星期六，我必須在當晚住進醫院作進一步的檢查和治療。

事情發展到迷失了方向的地步。我預期是開始一個振興之旅，我的健康卻出了嚴重的問題，我覺得我是處身於睡夢之中，或更確切些是在一個清醒的惡夢中。

當晚躺在醫院病床上，我接到一位好友劉大慶的來電，他想知道我當晚有沒有空出來玩，可悲的是他興高采烈的邀約卻喚醒了我遭受的突發轉變。

知悉我突然住進了醫院，他立即趕來醫院看我，他認識一位陳醫師，是腸胃科專家，大慶打了個電話給他，在聽了我症狀的一些事實後，他建議我立即轉院到他所在的振興醫院。他認為要處理我的個案，振興的設備遠遠超越馬階紀念。

我面臨一樁病人常遇到的難題：要相信那一位醫生？要選擇那一所醫院？這些問題沒有簡單的答案，我陷入了兩難。或許我朋友和他的醫生相識知道最清楚，我應該是接受他們的忠告。但在另一方面，我是否願意拒絕已經在照顧我的醫生，也可能在之間使他感到難堪？當考慮到「設施」和「醫療團隊」時如何來

衡量「誰比較好」或「誰比較壞」？在我的本行，自然現象可以用可信賴的數學導出，但目前這問題似乎沒有可靠的答案。

最後我還是決定轉換醫院，大慶在次日清晨回來幫我搬遷，到底這是生死攸關的事，我醫生的感受是次要的事，但我是否作了正確的抉擇？這到如今我仍然不能確定。

第七章

美國

我度過 1967 年就讀華盛頓州立大學，我輕易地就取得了我的碩士學位，1968 年的六月我離開了大學城普爾曼前往西雅圖，在那裡一家約翰富祿克製造公司找到一份工程師的工作，是電子測試儀器的生產商。

我不準備在那職位待很久，我將目標放在攻讀博士，我很快就著手尋找適當的學校。很高興的，紐約的哥倫比亞大學給予入學許可並包括了財務資助，於是在富祿克祇工作了短暫的期間，我於西雅圖的夏末辭職了，整理了行裝直奔紐約。

在我的想像中心裡毫無準備紐約會是個什麼樣的地方，在六〇年代末期紐約是個人蛇雜會的叢林—和小小寧靜的普爾曼完全相反，其含蓋面積龐大，許多地方極為骯髒，到處吵雜混亂。我起初擔心無法適應，但當時間過去了，我開始喜歡了這地方。

我漸漸發掘到這城市在生活面所能提供的真是多彩多姿，混合的國籍打開了視窗讓我見識到各類不同的文化；數不盡的餐館—有些很花哨，有些有點雜亂—供應各色菜餚，那些雄偉的摩天大樓代表了全世界最佳的建築成就；華麗的戲院及百老匯舞台劇把你帶到一個夢幻世界；精心設計的形形色色的酒吧和夜總會提供了各式的娛樂享受，有的很莊嚴，有的就非常野性。城裡的博物館和藝廊當可媲美歐洲。精品時裝店和百貨公司堆滿了玲瓏滿目的商品。我走在市區的街上，我一個一個發掘到那些有名的地帶，像是名為時報廣場，格林威治村，唐人街，德國城，華爾街，中央公園，第五街、和自由女神等地方。

最後我愛上了紐約，我在那裡子接交了來自世界各地的朋友，像是以色列，德國，加拿大，和南非。我們在一起渡過極美好的時光，每逢星期五晚上，像是例行儀式，我們就狂歡到星期六的清晨。但是儘管尋歡作樂，我一直還注意著我的課業。

我前面幾個星期的發掘延續到數個月，直到第一學年過了，來到了 1969 年的夏天，兩位台灣的老同學也來紐約攻讀研究所。當初剛來美國時，我有一種受隔離的感覺，但如今，感謝我交的新朋友們和家鄉來的老相好，寂寞已完全消失了，我感到一陣狂喜。

更好的是，我弟弟力山告知他也要來了。在台灣他跟隨了我的步伐：他從同一間高中畢業，接著就讀於南台灣都市台南成功大學機械系，拿到學位後，依法服了兩年兵役。他在工學院的成績尚可，但卻不足以申請到美國的獎學金。一所密蘇里的大學給了他數學碩士班的入學許可，但不含財務補助，因此我父母湊足一筆足夠他第一年的費用，他必須在以後扶養自己。

沒有在秋天直接前往密蘇里，力山提早三個月到美國先在紐約和我共渡暑假。我是住在校園宿舍強生廳的 11 樓，一間約八呎乘十呎的狹窄房間，房間裡

僅有一張床，一個書架，和一張面對窗戶的小書桌，另有一枱手提式冰箱同時充當茶几。在床和書桌間，有一塊地板空間剛好夠一人躺下，那就是力山睡的地方。

力山希望能在夏天賺取一些收入，他第一個直覺就是像許多在美國的中國學生一樣到中國餐館找一份低薪的工作。我提議他考慮其他的可能，聽取了我的指示，他在格林威治村找到了一份高樓公寓的門房職位，他一週上四班次，每班次八小時，從星期一到星期四。工作支付薪資很好：除了每週 100 美元的工資外，住客都是慷慨的小費支付者，他平均一天可收入 40 美元的小費。他估計一整個夏天可以進袋額外的 3000 美元帶到密蘇里。

他一早就去工作，他六點鐘從宿舍房間所睡的地板起身，步行 10 分鐘到西 110 街和百老匯交口的地下鐵站搭車到格林威治村。我則繼續睡，通常到中午時分睜開眼睛，囫圇吞下前一晚的一些剩食，然後匆匆趕往我位於哥倫比亞 Seeley W. Mudd 大樓的實驗室，我就在那裡埋頭準備我的博士資格考—我必須通過這考試才能開始我的論文研究。

約在下午四點半左右，交班完成，力山即回到房間倒在床上，從那天早上七點極開始守門，中間祇有半小時的午餐休息時間。我在一或兩小時後從實驗室回來即看到他深睡著，呼聲如雷貫耳。我們隨即分享一頓簡樸的晚餐，通常是分食一個從鄰近外帶店買的潛艇三明治，有時我們也稍微揮霍一下到一家漢堡小館或好的現成熟食三明治，接著在百老匯街上逛街。回到了我們狹小的空間後，力山即伸展在地上早早就寢入眠，而我即進行我的研讀直到很晚。

星期五晚上就是我們放輕鬆及找尋樂趣的時間了。我把書本都放在一邊，將我的研讀置諸腦後，帶力山走訪我愛上的這個城市。我們喜歡到曼哈頓市中心遊逛商店窗口，我帶他走過卡迪亞，史都本水晶店，第凡尼珠寶，薩克斯第五街百貨，布魯明黛百貨，以及第二街鄰近小巷裡許許多多的精品小店，我們買不起任何東西—但僅是欣賞那些展示的時尚貨品就足以娛樂我們了。

有時我們會散步穿越華爾道夫或廣場酒店，假裝我們是富有的酒店貴賓，然後再沿著第五街的上段步行瞪眼觀看所經過的豪華公寓。另些時候我們會往訪大都會博物館，現代藝術博物館，自然歷史博物館，都是祇須花一點小錢我們就可耗好幾個小時沈迷在展示的奇觀中。入夜後光是觀看街景即足以娛樂，我們坐在公園大道上看人來人往。

我們也極愛試吃紐約所提供各色各樣，沒完沒了的經濟小吃，像是從時報廣場的烤羊肉串和熱狗到運河街上的中國菜餚。肚子吃飽後，我們即從一家酒吧逛到另一家，一個標準的禮拜五可能從星期三俱樂部開始，接著轉到另一家叫星期四俱樂部，然後我們可能跑到亞當的蘋果，接著是 RCA 大廈頂樓的彩虹間，在那裡我們一邊啜飲啤酒一邊夾雜在一些美麗的女孩子當中。

夏天就快結束，我們的計劃也如預期般告一段落，我來到了美國，取得一份碩士文憑，現在我又站在下一個目標的端點上：即一星期後就來臨的博士資格考，要通過這考試我才能開始我的博士論文研究。而我弟弟就準備前往密蘇里開始他

個人的美國之旅。

我建議力山去買一件大衣，他需要大衣來渡過即將來臨的寒冷冬天，我告知他在價格及選擇上沒有任何地方比得過紐約，他同意了，我們決定下一個來臨的星期五就是我們的購買日。結果我的提議導致了慘痛的結局。

星期四他下班回到家，和往常一樣已精疲力竭，那是個炎熱的夏天，我們的宿舍房間裡沒有冷氣，他把窗戶打開到最寬為止，他掏空口袋裡所有一天的的小費錢，將紙幣和零角一併放在書桌上，然後伸展全身於床上開始小寐休息。

有一個聲音將他吵醒，他睜開眼睛看到一個模糊的男人身影，處在朦朧的狀態下他以為是在夢中，就放過了他，很快地就又睡著了。

當他二次醒來時，太陽已下山了，屋裡變黑暗了。回想到剛才的夢，他跳了起來找到電燈開關，桌上的錢全不見了！他並不是夢見到一個身影—那人是個竊賊。

力山大大驚嚇了，一天的工作白做了；更糟的是想到他和一名罪犯近身插過讓他肚子都糾痛起來。當我從實驗室回來後，他告訴了我發生的事，我們一晚上都陷入低潮。雖然對整件事感到戰慄，我們還是決定照原計劃進行要在明天買件大衣。

次日的午後，在街上步行了一段時間後，我們來到了西 34 街的 Macy's 百貨。雖然我到紐約幾乎已一年了，在這之前，我祇是位窗口逛街的老馬，這件大衣將是我在美國大百貨商店頭一次實際購物。

我們走進 Macy's 百貨我們的眼睛射向四面八方，有好多東西都在打折；我們不知該選什麼或甚至不知從何開始。先作個試驗，我們買了些便宜且不在計劃之中的物品。接著我們找到了大衣部門，我們要的是耐用而價格合理的大衣，但所有標價都令我們哭喪，我們很感奇怪，怎麼一件普通的大衣會需要這樣多錢。

一個突然的念頭閃現：如果我們不付款會怎樣？在台灣店員們全程釘住防止偷竊。可是在美國這裡好像沒人在守望，觀看我們四周我祇看到力山。

我輕輕拉了一下力山的衣袖，「嘿！」我說道：「你看，這裡一個人都沒有。」

他轉動他的頭左右看了一遭。「是啊，怎樣呢？」他說道，沒有聽懂我的暗示。

「我的意思是如果我們偷件大衣，沒有人會注意到。」

「少來了！我們不能這樣做啊。」他的眉毛皺起表示不贊同。

「有什麼東西在阻礙我們？你看看四周—沒有人在監視我們，想想你昨天失去的 40 元，現在就是我們扯平的機會。」我指著我們的購物袋：「你看，這袋子夠大，我們祇須動作快一點在沒有人看到前把大衣塞進去。」

他猶豫了一下，開始找一些不可以的理由。但我已被一股衝動的力量抓住，且已下定決心：我們做定了，他再說什麼都不會搖動我而我也克服了他的反對。到頭來我到底是他的哥哥—他一生中都是聽從我的。

我們在夾克部門多逛了一陣子，在衣架之間挑選出他的最愛。然後我們確定沒有人在看我們，立刻將大衣塞入我們的購物袋之後即溜走了。

我們決定不要馬上離開商場，為了加倍確定沒有人在跟隨我們，我們特意徘徊了半小時多，我們在各個部門間彎來彎去，儘量表現出一付輕鬆不在乎的樣子，當足夠的時間過去了，我對力山說：沒有人注意到我們—現想必安全了。

然後我們往出口步行前進。

第八章

逮捕

我們在百貨公司的二樓，有一個電扶梯通往一樓和出口，當我們走上了電扶梯，我們觀望了一下我們的四周找尋有無被跟蹤的跡象，沒有人注意到我們。

我們開始下降，當我們到了中間段時，我看到兩個魁梧的漢子站在電扶梯的底端，他們的肌膚是橄欖色看來像是波多黎哥人，我曾在街頭常見這種人，他們倆都在盯著我們看。我的心開始蹦蹦跳動。

電扶梯擠滿了人，我往後面看，兩排人排成線一路延伸到頂。我們已無路可退，我們能做的就是靜靜站著繼續往下朝向兩位大漢前進。

力山對我輕聲耳語道：「他們看來像是安全警衛。我們完蛋了！」

我希望他是錯的，但我們到達第一樓時他們即逼近我們。他們其中一位在我眼前閃了一下金屬的徽章，但我還沒來得及看清楚，他很快就把它收回去了，不過他的意思是夠清楚了。

「請站到旁邊來，」這男子說道，難然是在恍惚之中，我服從了他。

另一位說：「我們能否看一下你袋子裡有什麼東西？」他帶有很重的紐約口音，但也可嗅到一點波多黎各長大的痕跡。

我們不發一語一祇是點頭表示同意，這男子以迅速的動作將一隻手伸入我們的袋子取出大衣。他們逮到我們了。

這時我才知道我們的計劃是多麼愚蠢，我們沒有騙過任何人—這些人很早就已注意到我們了，一路上也早知道我們的企圖心！美國的商店不乏安全措施；他們僱傭了一群人員。在台灣，店員坦然地守望著顧客，而在這裡他們是秘密地也更聰明地進行，我們永遠是沒有任何機會的。

其中一名又說道：「你們要跟我來嗎？」

其他的逛百貨商店者都好像沒有注意到我們的窘境，他們從我們身邊擠身而過發出愉快的聲音和對方互相叫哨。就在那一刻我深深地羨慕他們，他們所處的常態世界，我們卻因為一個犯罪行動就不得其門而入。

接著這兩位男子帶著我們離開，我們走過了好幾道鐵門，將那五花八門的百貨公司的燦爛氣氛丟棄在我們的身後而進入到一個新世界，污穢的牆壁，沒有擦洗乾淨的走廊，一個屬於警探和罪犯所在的地方，是那些開心，擠身奔走，互相交談的純真無邪的逛百貨商店者所永遠不會見到的地方。

我們走著走著，我已感覺到我們正下降到地下室。最後我們來到一間小室，隔壁則是間安全警衛室，小室一片空空如也，沒有傢俱裝飾，僅一張桌子，兩個沒有笑容看似猶太人的男子坐在那兒。他們看到我們毫不訝異，似乎是早就在等著我們。其中之一舉起他的手，用一隻手指指著我，他一定是在想我就是主犯。

「你身上有沒有錢？」

「有！」我回道：有，我們確實有錢！」

也許整個運作就祇是測試貧窮與否——如果我們有足夠的錢，我們就可自由地離開。

「你能不能現給我看看？」

我們拿出所有的錢並將現鈔放在他面前的桌上，我想總數約為 180 美元。「你們既然有錢，那你為什麼要偷竊？」第二位男子開口了，在此之前，都一直保持緘默。

這正好是我最不知道如何回答的問題，我突發的衝動罪行甚至令我都感到困惑。

「這個麼，嗯... 我們需要錢，嗯，買些別的東西，你了解嗎？」我立刻就知道我的解釋聽起來很荒唐。

「什麼？」他的口氣及表情都表現出置疑。

我試圖重整我的思緒，想找出一套更有條理的說詞來解說：「你看，我們是來自中國的窮苦學生。我們沒有足夠的錢但是我們很快就必須支付學費了。」

在我說話之間我的膽子變大了，也許我能說動他們而放我們自由吧？這位先生仍持著懷疑的態度，但我繼續說下去。

「你看，我們是中國學生，而中國人通常是奉公守法的，對嗎？事實上我們在此之前從來未犯過任何罪行。這是我們的頭一次——真的——我不知道為什麼我會做出這種事。」

「是的，你說的都很好，但是——」

「請... 饒了我們！」我的語調轉變成懇求：「給我們一次機會！我向老天發誓，我將永遠不做這種事了。」

「我們已沒有辦法做什麼了，」第二位開口了：「我們沒有權力放你走。」

「那就讓我和你們的經理談！請求你打電話給經理讓我和他談。」

他搖搖他的頭：「經理不在，況且警察已經在路上了。」

「警察？不！怎麼會呢？」

「在我們抓到你們的那一刻我們就打電話給警察了，這是標準程序，我們現在能做的就是等他們到來。」

我的心往下沉了，我想力山也一定是如此。我們互相絕望地看著對方，他的臉閃現一陣深紅色。

「非常對不起，」第一位男子說道，我可以感覺到他的面部現出同情的表情，好似在告訴我們如果他可以選擇，他寧可讓我們免受即將發生的後果，但我也感覺到沒救了——沒有任何東西可以扭轉乾坤。

他們給了我們椅子，我們就坐下來等待。每分鐘過去，我腦海裡即捲入各種可能的後果，沒有一種後果是好的，而什麼會確實發生在我們身上呢？驅逐出境？我預見我們被羞辱的雲層籠罩著回到台灣，我們將如何面對我們的江東父老？兩個令他們倍感驕傲的兒子以罪犯的身份被遣送回來——真是不可思議，但事情卻是發生了，而我就是導致它發生的罪魁禍首。

等候似乎是永遠繼續著，我又想起博士資格考祇剩幾天了。就算這困擾事件

沒有發生，我都仍有許多惡補要作，現在已注定要失敗，我完了一所有我努力的一切現在全將付之一炬。

最後警察終於來了，兩位警員都穿著制服，二話不說他們將我們帶上手銬然後引領我們走過迷魂陣似的數道長廊，這些長廊蜂巢式地組合成百貨公司的內部深處，一扇門開了，我們進到百貨商場的樓層，接著出了大門來到街上，我看到一部警車停在路邊的邊欄旁等著載走我們。

這次我沒有懷疑那些過路人知不知道我們做了什麼，很明顯的他們知道是怎麼回事，當我們走過時我感覺到他們眼睛是緊盯著我們。這輩子我們從來沒有感到如此羞辱過。

警車後門關上了，車子開始移動。在往警局的路，我感到我的世界正在崩潰，天色漸暗下來，我被壓抑得好像死神在向我招手。犯罪，逮捕，手銬，質問，入牢：這些我都只在電影裡看過，但現在劇情的主角就是我弟弟和我，而且是真實故事。

大約是廿分鐘的時間我們到達了警局。兩位警察下了車再開後門讓我們下車，他們帶領我們走進分局，我們的手銬還是銬著。

這是個非常喧鬧的地方，到處是急來急往的人忙著辦事，警員來來回回忙著，互相大聲交談，對囚犯嘶喊—囚犯大多是黑人—散佈在這在那，他們明顯地正在接受各類手續。我們被引到一間像是辦公室的房間，他們命令我們留在那裡等候。

於是繼續另一段冗長而焦慮的等候，自從我們被逮捕後力山和我很少說過幾句話，但我知道他在想什麼：我們想往的日子已經結束了。接著一個新主意閃過我的腦海。

「你身上沒有任何身份證明，對吧？」

「沒有，」他說道：「又怎樣呢？」

「那你就不要給他們你的真實姓名。」

他看來有些困惑：「但有何好處？」

「意思就是你的真實姓名不會出現在他們的記錄裡面，你不是公民—你在這裡沒有身份證，他們無法知道你是誰，懂嗎？」

「但我要用什麼姓名呢？」

「John Chen... 如何，對，就這樣，你就告訴他們你是 John Chen 先生。」

就在此刻房門開了，一位警察走了進來，我們之前沒見過的新面孔。正如我預期的，他要求看我們的身分證明。

我拿出了我的哥倫比亞大學的學生證及駕照，力山則依照我計劃給了 John

Chen 的假姓名。然後我突然想起來：John 是美國最普及的名字，Chen (陳) 是台灣最普及的姓氏，John Chen 這姓名會不會太通俗了些？

這時候那位警察坐在一個桌子旁開始填寫一張表格，他檢視了我的證件，仔細地看了我的姓名並寫在表格上，然後想當然爾他寫下第二個被捕者「John

Chen]的姓名。我的生活可能是被毀滅了—我很明白沒有什麼東西可以阻斷我的惡運—但是我將不顧一切使我弟弟免於承受同樣的後果。

完成紙上作業後，警察帶我們到另一個房間，這間房設有一部相機，就像我在電影裡看到一樣，一位技術員在我們的頸部套上一個有數字的卡片，給我們照了正面和側面的半身像，接著又帶我們到第三個房間，在那裡他們終於脫去我們的手銬，我認出這是指紋室。

所有手續都完成後，警察將我們移到一處拘留間，那裡就不止是祇有我們了：房間裡容納了當天集結的其他囚犯—大多是黑人。

接著另一段等候的時刻又開始了，不論結局如何我希望能快點結束，我認為永無止境的等候是這次災難的最大折磨。

我們坐在牢間的一個角落裡保持安靜，同時避免接觸到其他犯人的眼睛。時間從分鐘拉長到小時，我們也已忘了是什麼時間，最後當警員打開房門並指示大家出去時，我祇能猜測大概是什麼時候，我更不確定我們要去那裡。我懷疑他們是否要放我們自由？

我們排隊走出了拘留間，警衛帶著我們經過幾道門來到了夜晚的天空下。一部囚車停在街上，後門開著迎接我們。我發現跟本不是放我們自由，而是將我們送到另一個囚禁地—我猜想是監牢吧。

從黑漆漆的天空判斷，我猜這時候必已是夜晚八、九點了，我們是在下午的初期被逮捕的，我忽然想起我們還未吃過晚飯，可是我一點都不感到饑餓。

我們跟囚犯們一起上了囚車，後車門碰然一聲關起來了，我聽到一聲深沈的巨響，一個沈重的大鎖卡上了，然後車子開始移動。

我從車上鐵窗向外窺視卻看不清市區的街道，我無法知悉是什麼在旅程的另一端等著我們。

其他的囚犯看來很被動且認命接受一切，好像進出於警車和法院間被送來送去對他們是司空見慣的事。他們還不時來回談笑，我聽不清楚他們在講些什麼，我曾想和他們交談，但想想還是最好不要，會有什麼意義嗎？我感到他們跟本不在乎，很自然地接受即將接下來的安排，現在是我們要仿效他們面對同樣的事。

車程比先前坐警車的旅程短一些，差不多是十分鐘的路途，車子停在座落於唐人街地區的法院大樓後面，後車門打開了，我們都出來了，進入大樓，到裡面所看到的是一整排的牢房，我們將入獄了！

牢房又骯髒又臭，裡面已擠滿人犯；我無法想像我們將如何適應，但我們還是得去適應。警衛命我們進到其中一間牢房—是整排牢房的最後一間，我懷疑這最裡面的一間是保留給一些最無希望的個案？那些結局複雜且最慢到達的，但也是罪証確鑿的犯案者？

牢房裡的場景令人毛骨悚然，一股強烈的惡臭—來自糞便，嘔吐，以及人的汗水—懸蕩在空氣中，角落上有一個露天馬桶—在任何狀況下都是令人生畏的景象，馬桶已被堵住且周遭佈滿了糞便，空氣悶熱而不流通，一股噁心的風波掃過了我。這些囚犯沒有一點羞恥感，在地上到處吐痰及嘔吐，大多數都是衣

衫襤褸，有些是酒鬼躺平在地上沒注意到人的臭味，就地睡覺，有一位還滿足地打呼起來。

群眾中有兩，三個白人，但沒有一個是像我們一樣的亞裔人種，因此我們不和任何人交談。時間過去了，我零零星星聽到一些他們的談話，一點點拼湊起來得知大概的實情。這間鎖人的監牢是暫時的拘禁中心，像我們一樣，剛進門的囚犯被安排在最後面的牢房，然後他們從一間牢房被移送到另一間牢房，最後到了整排牢房的最前線，從那裡他們被送進法庭帶到法官面前。

我現在才恍然大悟，原來紐約市的犯罪率是驚人的高，為了因應，一種延伸懲罰性的司法系統在都市地層下不停不休地運作著。我猜想這所法庭是處理那些被指控犯輕微罪行而遭拘留的人：輕度偷竊，在公眾場合喝醉酒，單純的人身攻擊，無序的越軌行為，每天系統要處理這大批的普通囚犯。難怪這些警察對我們個案不看在眼裡：雖然我們對我們的所為感到粗鄙和羞辱，但這種事在城市裡是司空見慣的。

一名警衛行近到牢房的鐵桿外告知我們可以打一通電話給一位家人或親友。我絞盡腦汁在想可以打電話給誰，我們沒有家人住在城裡或美國任何地方，然後我記起來有兩位最近從台灣來的同學。我吞下我的自尊，打電話給其中一位，李光燾，他在紐約大學攻讀法律，但電話鈴響了又響，他不在家裡。

我即試第二位同學，程寧遠，他在布魯克林理工學院攻讀化學博士學位，他是個溫文爾雅且很有教養的人物—絕對不苟同於那些對解脫犯罪問題習以為常的人。他接了電話，我懇求他過來。

此時我已經猜想到我們不會被無止境地被關著，支付了保金我們就可以得到自由了，至少目前是如此。寧遠答應過來保我們出去。

於是又開始另一段長時間的等候。力山是隨時隨地可以睡覺的那種人，不論環境是多麼不舒適，果真如所料，他很快就入睡了。我最後也要睡了，我一再試著閉上眼睛，但就是無法持久。

每隔一段時間，就有警衛將我們從一間牢房移到下一間，約在凌晨三點左右，我們到達最前頭的牢房，也就是最接近法庭的一間。一位穿西裝的年輕人走到牢房前隔著鐵欄向我們招手。

他問道：「你們是 Rainfield Yen 和 John Chen 嗎？」

「是的，」我們同聲答道。

「我是被指派來處理你們案子的律師，我將為你們辯護，我知道你們都是學生，沒有很多錢，所以不必擔心—你們不須花費任何錢。我在市政府的公眾辯護所任職，他們付錢給我來代表你們。現在你們可以告訴我事情的來龍去脈嗎？祇要告訴我實情。」

我從未聽說有免費的律師，這種概念好似不合邏輯，政府要舉發我們，卻付錢給一位律師幫我們辯護？這種制度似乎不很合理。但是聽到我們不須支付費用我還是鬆了口氣。

我向這年輕律師訴說了事件的始末，當我敘述完畢時，他面帶幽默地笑著，

他說道：「在這城市裡很少有東方人犯案的。」

我聳聳肩膀回他一個苦笑：「唉，我想任何事都會有第一次吧。」

他回道：「我想也是，」然後就走開了。

大約過了十分鐘，我們的牢門開了，一名警衛引導我們進入長廊，再走過一道門通向法庭。走過這道門廊就好像進入另一個世界：乾乾淨淨，光線明朗，一切井井有條。我們從地獄升到了天堂。

儘管時間已很晚—幾近凌晨四點—法庭裡還是擠滿了人，我們被指示排隊等我們的輪次。法官是坐在最前方的高高平臺上，看似六十歲左右，旁邊不遠處一位女士速記員忙著記錄所有的進程。

一位穿制服的法警指揮被告的犯人列隊按序上前晉見法官。我注意到法官是最簡潔和高效率的步調處理每一件案子，否則他的作業永遠無法完結。

法庭裡設有一個專區給旁聽者，大約坐滿了一半的席位，我不停地在找尋我的朋友寧遠，卻沒看到他，所以再也沒有人會保我們出去了，沒有交保的被告就會被還押繼續遭受監禁。我想我們大概會再回到那陰濕的牢籠裡。

終於法警叫了我和 John Chen 的名字，他護送我們到法官正前方的位置，我心裡準備好要面對這下一個嚴峻的考驗。

法官問道：「什麼罪名？」

在最後一刻，年輕的律師出現在我們的身旁，他答道：「商店行竊，大人。」

「什麼東西？」

「一件大衣。」

「前科？」

在這節骨眼我感到必須插嘴為我的名譽辯護，「沒有！」我喊道，法官嚴肅地看著我：「你是做什麼的？你的職業？」

我看了一下律師，想徵求他的許可繼續說下去，他點點頭。

「我是學生，研究生。」

法官搖搖頭好像不敢相信：「哦，研究生？那所學校？」

我毫不遲疑地答道：「哥倫比亞大學。」

法官將眼光轉向力山：「你是 John Chen 嗎？」

力山的喉嚨哽住了，祇點點頭。

「先生，你是做什麼的？」

「學生。」

「也在哥倫比亞大學？」

「不，我的學校在密蘇里。」

我們的背景很奇特—不同於其他的犯人—我感覺到法官還想多知道一點，但我們的時間已用完了，他必須接辦下一個案子，不再發問了。

「我現在放你們回去，你們自己負責自制，不需保金。但你們必須在十月二號早上八點回到這裡報到，否則我將發通緝令逮捕你們。」

我想必是「哥倫比亞大學」幾個字發揮了功效—或許是我那張忠厚的臉。我們仍然有一個主要問題：力山很快就須要向學校報到了，十月二號那天他不曾是在任何紐約的附近地方，但已沒有任何討論的可能了。律師腕著我的手臂慢慢拉著我離開，力山緊跟在後。

在出去的路上我說道：「他必須在下星期就去密蘇里，他的學期就要開始了。」

律師從皮夾裡掏出一張名片遞給我：「嗯，這是我的名片，請打電話給我再談這問題。」

我們走出法院，天色正開始放亮，我們倆已精疲力竭，我才眯睡了一煞那，力山也不過睡得剛夠。我們倆都不想說話，更不想回憶所發生的事，直接搭乘地鐵回到家。

回到宿舍房間，力山立即倒在地板上他平常的位置深深入睡，我也努力試著睡但就是無法入眠，我在床上翻來覆去，腦子裡重複演出前一天晚上的可怕情節：站在電扶梯底端兩名安全警衛的黝黑臉孔，瞪著我們；我在那地下室的辦公室裡懇求寬待；那些拘捕警員在衆多過路人前，衆目睽睽下將我們架上手銬引領我們進入警車；正側面的半身相以及印蓋指紋；在那污穢的囚牢裡擠身於真實的囚犯群中等候數個小時；年輕律師的介入；法官的訊詞，直到我們被釋放出來—接著要面對什麼呢？我仍無法想像下一步會發生什麼，成為一名罪犯我如何能在美國繼續待下去？最後我的眼簾變得沈重起來，我進入淺睡中，惡夢連連不斷。

我們醒來時已是傍晚時分，睡了一整天，我倍感疲憊，當然也感到沮喪，再加上我們已有廿四小時沒吃任何東西，我們即走到附近的一家三明治店去吃了一點東西。

我打電話給我的朋友寧遠才知道他確實去了法院找我，當時我打電話給他請他立刻過來時並不知道輪到我們到法官面前會這麼晚，要等到凌晨四點，他一直等到約兩點鐘還見不到我才離開。我們在吃三明治時，力山和我開始討論我們的困境細節，這是自從事件發生以來我們第一談到這問題。首先我們都同意我們必須換個律師，我們怎敢相信一位免費服務且是受僱於政府當局的律師？我們受限於現金的束縛，我們的前途岌岌可危，我們卻仍然不要免費的服務—我們寧可付錢。

我們所有的一點錢不可能負擔得起一位頂尖的律師，回顧我們那位在公眾辯護事務所服務的年輕且前途看好的律師，可能也能勝任，但礙於缺乏對司法制度的認知—加上我們在美國電影裡看到過的—我便假設他是最壞的人選。

現在是星期六的晚上，我們祇能坐等剩餘的週末過後才能採取任何行動。以往的週末都是在充滿樂趣的作樂中昏昏沈沈地飛渡而過，而這個週末在沮喪的心情下似乎渡日如年。

星期一的早晨終於來臨，比往常早起很多，我找了一本電話黃頁，律師欄一頁接一頁，我祇能隨機挑選一個撥了電話號碼。是一位接待員接聽的，在了解我是求助於刑事案件後，她將我轉接給一位律師，他立即同意接辦我的案子。他的

費用是 300 美元，如果有困難一次支付，他願意接受分十個月攤付的分期付款方式。

律師提出的付款方式似乎相當合理，我即請求儘快騰出時間到他事務所面談，我現在已記不起他的名字了，姑且稱他為 L 先生吧。當天下午他即非常誠摯地接見了我們，我向他重述了整個事件的來龍去脈並強調兩個重點。第一，他必盡其所能不讓移民局發現這件事，第二，我才是真正的始作俑者，堅持 John Chen 是無辜的；再者，他馬上要去密蘇里上學了，無法等在這裡處理這件事。

在前往 L 先生的事務所之前，我已做了決定不讓力山的真實身份秘密曝光給任何政府當局，甚至是 L 先生。他很專注地聆聽著我的故事並且沒有對我的兩點要求提出異議。他說下一步就是在十月二號開庭前到法院會晤他。

過了幾天，我參加了我的博士資格考試，考試延續整整兩天兩個階段，每階段從早上八點到下午四點，午餐我就帶進考場。考題含括所有我的所學，從大學一年級的工程學課到複雜深奧的雷射通訊，亦即我將來的論文主題。

這起逮捕事件以及尚未解決，陰影籠罩的餘波使我無法專心於考試，我匆匆忙忙作完解答，兩天都祇用了所指定時間的一半。沒有什麼用：我清楚的知道我準備得不夠充分。

兩天後當我正走過校園時，撞見了我的論文指導 Teich 教授。

「嗨 Rainfield,」他說道：「你考得好嗎？」

「很糟,」我回答道：「我碰到一些麻煩，因此我完全無法專心。」

「麻煩？你是什麼意思？」

我猶豫了一下，我應該把這可恥的實情告訴他嗎？他遲早會知道的，若是另一種狀況—即從別人口中聽到—反而會更尷尬。此外，他是屬於自由思想派的那種人，一種六〇年代的產物，我想這類事不至於過度困擾他。

「我在商店裡偷竊被抓個正著！」

「哦，不！你怎麼會做出那種事？」

我自己也問過同樣的問題—沒有答案，「這很難說啟口，你知道，我想我當時沒有想清楚，是那種...」

他幫忙解危而插嘴道：「到底確實發生了什麼？警察有沒有介入？」

「有，我被逮捕後送到法院。」

「然後呢？」

「我將在十月二號受審。」

「這個麼，聽起來沒那麼嚴重，商店偷竊應該是相當輕微的犯罪，沒什麼大不了的。」

「可是我是個外國留學生，可能會被驅逐出境。」

「我確實希望不會，關於考試，你真的認為考得很差？」

「我很快就考完了，我腦袋一片混亂，無法專心。」

「那麼，撐下去吧，也許明年你可以考好一點。」

明年？正是我最怕的一年，那時我人會在那裡？我會在做什麼—或者什麼都

沒做？我預見到一個悲慘的未來：我被禁止在美國讀書，又被送回台灣，無所事事的處於前途全毀，永遠蒙羞的情景裡—更糟糕的是我弟弟的處境—全都源於一件毫無意義且無法解釋的罪行。

若果我犯的是不同的罪—譬如說，我為了自衛而傷了人或甚至偷竊了一大筆錢—人們或許還可以了解我的動機，我尚可保留一些自尊，還可將頭抬高一點，但是像如此小小的偷竊犯案，我父親或任何其他人如何再尊重我？

「謝謝你的鼓勵，」我們站在校園路上時我對 Teich 教授如是說道，這也是我僅能想到的一句話。

第九章

後果

在我朋友大慶的協助下，我遷出了馬階紀念醫院，搬進了振興醫院，即是他的醫生朋友陳醫師所推薦的醫院。那天是星期日，第二天電腦斷層掃描測出一個腫瘤長在我的胰臟頭，大概是直徑 2.5 公分大小。

在這之前，我一直安慰自己這次的治療會慢慢平息，那些醫生都過度謹慎了，最後會查出祇是個小毛病，可是聽到了掃描的結果，所有樂觀的感覺全部消失殆盡，取而代之的是可怕的惶恐，胰臟癌是所有癌症之王—我被判了死刑。再者，在研究了掃描影像之後，陳醫師懷疑腫瘤有觸及大動脈，因此用手術移除腫瘤有可能不可行。

陳醫療又指示做更進一步的核磁共振以找出進一步的細節，但是還是沒有結論，腫瘤可能是良性的或惡性的，可能無法動手術或可以動手術。我的性命似乎懸盪在這兩個問題之間，我催促醫生給我一個確切的答案，他卻一直閃躲，我不得不懷疑我是否選錯了醫生，我是否應留在馬階醫院？在醫學領域中還有許多不確切的地帶，我知道這些問題是沒有簡易的答案。

執行了兩種掃描以外，他又給我注射點滴以減輕我的黃膽，然後為了緩和我對治療品質的疑慮，他召集了十位來自各個醫院的首席醫師共同評鑑會診我的案子。可能是大慶的推動才有這種貴賓式的待遇—也可能是我的案子是非比尋常地嚴重。

十位醫師都一致贊同我這案子動手術是可行的，榮民總醫院的一位備受尊敬的外科蘇正熙醫師將為我操刀，手術後則轉至他的同僚趙毅醫師執導放射及化學治療，趙醫師被廣受公認為全國的首席腫瘤專家，經常代表台灣出席國際會議。

外科蘇醫師則是 Whipple 手術的頂尖好手，這手術將切除我消化系統的一大部分器官，然後再重整所剩餘的部分，他將切除我三分之一的胃，胰臟的頭部，我的整個膽囊，以及連接小腸的十二指腸，然後將剩餘的胰臟及小腸連接到我的胃。

Whipple 手術的始祖，Allen Whipple 博士是一位外科先驅，他的創意就是接合器官切除及重整於一次手術之中，這是外科手術中最為激進的一種。對於這種以他命名的手術，即使是 Whipple 他本人也只操刀過卅七次而已。

我的腫瘤被認定為是生長最快速的一種，速率可以快到一星期長大百分之十。有很多人指定要蘇醫師，他所作的手術多是重大的那一種，從一大清早持續到夜晚。他限制自己一個星期祇作兩次大手術，是排在每個星期二和四，他的作業進程已排滿兩個禮拜，我必須要等待，我發現這等待像是永無止境的，造成一種潛伏的恐懼令人難以忍受，你的思維一直盤旋在即將發生的事，然後你就塑造一個接一個的可能發生的情景，但沒有一個結局是好的。

醫院的醫師幕僚中尚有一位外科石醫師也受過 Whipple 手術的訓練，但是陳

醫師還是勸我等待蘇醫師。因此我就遷出醫院回家等候蘇醫師的空檔。

那時我沒有親戚住在台灣，我兩次婚姻都已終止，我的雙親早已過世，我的弟妹們都旅居國外，我的兒子希格，繼女茵茵都在洛杉磯工作。他們的母親姜曼筠—大家都稱她小姜，即我的第二前妻應該算是在台灣最近的親戚了，雖然我們的離婚並不愉快—她在我們分手後很長一段時期都對我含帶著敵意—我還是決定打電話告訴她我的遭遇。

令我大感驚訝，當她得知了我的苦境時她立即伸出援手，她主動提出在我等待期間讓我住在她那裡。我無法解釋她這突發的慈悲—也許是因為我們有個共同的兒子，也可能是經過一段時日使她變得心胸比較寬大了。我發現女人是很難預料的。

我們離婚後，小姜沒有再結婚過，但她卻有一位固定的男友，余先生是位來自香港的退休商人，從事紡織貿易，當他結束香港的生意後即搬到台灣和小姜在一起。她也在作生意方面有獨到的眼光—她經營一家精品服飾店並投資房地產，她在台北及鄰近新竹都擁有公寓，同時和余在香港和上海合購了房地。

她在台北的住宅囊括兩幢公寓：一幢在六樓，另一幢在七樓。平時她住在六樓，週末她就在新竹渡過，余即常住新竹。七樓的公寓通常是空著的，她即將七樓供我住。我以感激的心欣然接受了。

我打了電話也發電子郵件給親朋好友告知他們我突發的嚴重病情，結果我不斷地重複述說這可怕的遭遇，許多朋友寫信息表示他們的關心及悲傷，有些是打電話的，一位美國好友 Chet Chapracki 從舊金山打電話給我，講到一半，在電話裡他不盡失控嗚咽起來。

家人們很多趕來我身邊，我的兩位弟弟，力山和友民連同他們的妻子從西雅圖飛來，我兒子希格和繼女茵茵向公司請了假飛來，希格甚至建議辭掉工作回來照顧我。

我儘力裝出鎮定的樣子，而我內心卻是一團亂，震驚和惶恐夾雜在一起困住了我。幾乎每天夜晚我都會突然驚醒，不能確定什麼是真的，什麼不是，然後冷酷的真相襲擊了我，惶恐再度來臨。

我的腫瘤—至少據我了解—還是有良性的可能，但近日來醫師都閉口不談這問題，他們說要等到手術後才有答案，但從他們的態度，我感覺到他們早已有所知，祇是不告訴我，也許他們怕真相會傷到我的元氣，而我急需元氣才能撐得過即將來臨的手術。

在等候手術期間，我必須假設我在不久的將來即會過世，於是我開始著手處理後事，我請我的律師朋友李光燾幫我準備了遺書，當時我兒子僅廿五歲，要承接管理我的財物尚不夠成熟，因此我指定小姜保管我的財產直到他滿三十歲，然後他就可以承繼我所有的財產。

我曾在中國鄰近於澳門的一個都市珠海買了一個公寓，目前是租出去的，我決定帶小姜和余先生到珠海去簽一張授權書指派她全權保管和處理這房產。當我們三人在機場等候上飛機時，余跑到機場書店的保健專區瀏覽，他選了一本書給

我讀：是有關癌症自然療法的書。

現今你可以看到這類書籍在到處銷售，內容大致都是大同小異：他們鼓吹替代的療法，目標是否定西方醫學，作者通常是保健從業者，也有些甚至是醫師，他們吸引了一批癌症受害者成為忠實的追隨者，而且還肯定他們的療法並給予熱烈的見證。我是個懷疑者，但余和小姜都是熱心地相信這類事情。

即使是懷疑者也希望能有奇蹟的治癒。我從珠海回來後，一位高中的老同學趙寄蓉來探望我，他說他的姊姊定期從加拿大飛來台灣到一家診所求診，診所的經營者宣稱擁有工程和醫學兩個學位，但趙寄蓉並不確定他是否有行醫執照，總之，他的專長是治療癌症。他發明了一種機器測試一個人的癌症指數，如果指數很高，他的儀器可以將指數降低而治癒癌病—至少趙寄蓉是如此解釋。

每一個療程須花費台幣兩萬元（約折合 700 美元），要治癒較嚴重的癌症病案可能需要很長的時期，每星期要作好幾個療程。趙寄蓉的姊姊一直在作定期的治療，她並沒有癌症：而是這些治療可以提振她情緒的安好。這些聽起來都很荒唐，但卻如趙寄蓉所說，我是不是應該探索所有的可能？

當我將這家診所告知小姜時，她立即要帶我去諮詢商議，雖然我心存懷疑，她卻很容易就會輕信，她有各種稀奇古怪的信仰：鬼魂，算命，各類怪異的中醫治療，像是你身體的各部位都連通到腳底的某個特定點。所以我們—小姜，趙寄蓉，還有另外一位朋友謝樂以及我—去造訪了那家診所。

診所座落在台北東區仁愛路的一幢沒有什麼特徵的大樓裡，我們進入大樓到診所所在的樓層，一位接待員在櫃檯後迎接我們並直接先收取了兩仟台幣（70 美元）。他們的生意很興隆—等待室擠滿了病人，我們必須等到我們的輪次。

在我們等候時，趙寄蓉和年輕的接待員交談以消磨時間，當她聽說我可能患了胰臟癌，她就轉述一位市政府的議員案例，她說他們的療法治癒了他的胰臟癌—完全沒有接觸到西醫，她甚至將他的電話號碼給了我們，因此我們可以自行打電話給他親自驗證他的故事。

感到好奇，趙寄蓉撥了電話，接電話的人回答說他很願意討論他的病案。不錯，他說奇蹟般的治癒是真實的故事，雖然一個政客是這麼忙碌卻居然那麼容易就可用電話找到他，我覺得有些怪怪的。

終於一位護士帶領我們四人到一間隔鄰的房間，主治醫生—也就是趙寄蓉姊姊極力讚美的經營者—等著接見我們，房間裡排列著二十到三十個診療站台，每個站台坐著一位病人，身上通一條電線連接到一枱看來就很低級廉價的金屬盒。

護士帶我們到一個檢查區，醫生就坐在那裡，他身旁的桌上擺著另一枱金屬盒，上面裝設一個有指針的儀表酷似一個碼表或老式的電壓計。

醫生手中握著一個金屬探針，當護士安排我坐下後，他即開始將探針觸及我的身體各處，一條電線連接他手上的探針到桌上的金屬盒，每當他用探針觸及我時，儀表上的指針即向前移動。然後他碰觸我的右手心，指針極速上揚並轉到刻度的最右端。

「看到嗎？」他說道：「你的癌指數非常高，超出了刻度的極限。」

然後他用預先演練過的說詞開始吹噓，引用電磁波和輻射的模糊比喻來解說他的儀器功能，他當然沒有料到我們四人中有三位—趙寄蓉，謝樂和我—是主攻工程和科學的。

聽了一兩分鐘，我就講話了，從他的說辭中找漏洞，他臉上現出一陣警覺，幾乎他講的每件事我都予以推翻。然後謝樂往桌底張望，發現那人的腳踩在一個踏板上，原來他一直在用他的腳控制指針的移動。

這江湖醫生暴露出他的騙術，可以看出來正在冒汗，他好似找不出話要講了，接著他站了起來說道：「你們最好的選擇就是到大醫院尋求西醫治療，我是無法幫助你的。」

就這樣，診斷結束了。這江湖騙子即匆匆溜開了，他的護士護送我們出門。

然後一個諷刺的意外轉折，三年後趙寄蓉的姊姊，這冒牌醫生的忠實信徒，竟也染上了癌症，她在加拿大找了最新的現代科技療法診治病症。

#

十月二號，我的刑事審判日已漸漸接近。自從我悲慘的博士考試後已過了好幾個禮拜，力山提早約一個月先去了密蘇里。審判日的早晨，我在八點前幾分鐘即到了法院見到L先生已站在大廳等著我。

我們一起走進了法庭，我注意到法官即是我被逮捕那天晚上傳訊我的同一人。這次沒有經過冗長的折磨煎熬，沒有拖延—我的案子是排在最前面聽審的幾件之中，法官重述了一遍我案子的基本實情然後即宣佈了判決：緩刑一年加以觀察。

我不太懂得一些法律名詞的確切意思，繼續站在法官面前，我輕聲對L先生耳語道：「他意思是什麼？」

「意思是你可脫身了，」他輕聲回答道：「不需坐牢，但你如果在一年內再度犯案，你就一定會到監獄裡。」

從寬發落—真是一大解脫！然而還有一個迫切的事仍舊懸而未決：我會不會被驅逐出境？從一開始這問題就是我最關心的。

我考慮輕聲向L先生提出另一個問題，但我卻又直接向法官喊道：「大人，懇請你不要將我的案子報到移民局！」那時他已經將我的案子移開且將注意力轉向下一件案子，他看了我一下點頭同意。

因此我不會進到牢獄裡，也不會被學校開除或被驅逐出境，而是自由了！經過幾個禮拜的折騰焦慮，我終於欣喜若狂了。

接著就是博士考試的問題了，我確信是不會及格的，而下一個禮拜我收到了考試結果的通知，令我非常驚訝，我居然考過了！世界再度是我的了！

之後很快我又接到另一則喜訊：力山定婚了，他的未婚妻劉志明也是來自台灣，他們是在他的學校裡相遇的，他攻讀數學碩士而她則是唸護理的。

時間飛快，一個一個禮拜變成一個一個月地過去，那恐怖的夜晚已從我記憶中淡去，危機似乎已經解除—我預料永遠不會再聽到它，但在我還沒來得及說服自己我的生活已恢復正常，我即收到郵件裡一封看來不太吉利的信，是美國移民歸化局發出的。

我急急忙忙撕開信封取出裡面一張單頁的信，信中的收件人即是「Rainfield Yen」先生，寫道：「你須在1970年一月16日星期一早晨八點親往在下列地址的移民歸化局報到，確記務必將此信帶在身上。」

青天一個霹靂！移民當局一定已經得知我的定罪，這就是我一直最怕的事，可是這怎麼會發生的呢？L先生答應過會避免這事，而且我以為法官也同意合作。或許這封信是另外的例行公事跟我犯案毫無關聯，但我還是無法想像會是什麼事—那時我已經在美國住了相當長的一段時日，卻一次也沒收到像這樣的一封召見信。

我是星期五收到此信的，離星期一的約會還有三天，所有先前的懼怕再度湧現回來，我渡過三個幾乎是未眠的夜晚。

星期一早晨來臨在八點前十分鐘即到達移民局，等候區已擠滿了人，我立刻感到迷失了方向，不知所措。我看到一個櫃台標示著「訊問處」，一位極其肥胖的黑人女士坐在櫃台後，我走過去將那封信現給她看，她將信從我手中拿去看了—一回兒，說道：「坐著等我們叫你的名字。」

她講話時的語氣非常冷淡，幾乎沒看著我，我停在櫃台前問道：「對不起，你知道這是有關什麼事嗎？」

她不理會我的問題，朝我後面看去，說道：「下一位有需要我幫忙嗎？」

我就坐下來等候，我的腦海裡，像電影裡的情節般又重演那件該死的慘劇：Macy's百貨公司陰暗的地下室辦公間，警察局，恐怖的拘留牢房，法庭，法官，L先生，審判。

我試著甩開這些思索，我對我自己說道：「不要擔心，L先生已處理了這件事，法官也給予合作，不要擔心，不要擔心！」

接著我聽到有人叫我的名字，我從椅子上跳了起來，一位著西裝的男士從一個櫃台後正在向我招手，我朝向他走去，他開了一扇門引導我進入內部。我跟著他走過幾個長廊，最後我們來到了一個門道，是一個小房間的入口。

裡面有一張會議桌，桌子四周我數了有六張座椅，兩頭各一張，兩旁各兩張。這房間的景像將永遠印在我的腦海裡，是一個無傷大雅極其普通的景象，但在目前的狀況—這小室裡所發生的將主宰我的未來—它卻成了令人生畏的景象。

那位男士說道：「請在此等著。」

我步入室內，他即將我關在門後走開了，我還聽得到他的腳步聲。

十分鐘後門開了，三位男士進到屋裡，他們都身穿黑色的西裝看起來像聯邦調查局的幹員，我正想起身來作禮貌性的迎接，但還來不及他們即極迅速地自己坐了下來，兩位先生各坐在我的兩旁，第三者看來像是領頭的坐在我的對面。

領頭者將一個卷宗放在桌上，打開來翻閱。

「Rainfield 先生... 等一下，這是你的姓嗎？啊，我看到了一是 Yen 先生，去年你在紐約的 Macy's 百貨遭到逮捕。你是在偷一件大衣時被抓到了，對嗎？」

我的心往下一沈，那封信當然是祇會有一個原因，我倖幸的想像跟本是愚蠢的。但我仍須保持鎮定。

「是的，」我答道，我還能否認嗎？他們是早已知道了。

「你要打電話給你的律師嗎？還是你要為自己辯護？」

我想到了 L 先生，他拿了我的錢卻沒有做到他應該做的——我不可能會再找他了。

「我自己來辯護。」

接著就是一連串的問題，那位領導問了大部分的問題，另外兩位保持不出聲，僅偶爾插句嘴。我覺得我好像是一隻弱羊被三隻狼包圍住，立即要撲擊過來，我也知道我沒有機會逃脫：我將被這幾隻狼吞噬然後被遞解出境；我的前途已毀，而我的家族也將蒙羞。

領頭的又問道：「你的記錄上說你是學生，正確嗎？」

「是的，」我答道。

「在那個學校？」

「哥倫比亞。」

「哦？這裡沒有提到，是什麼學科的？」

「我在攻讀電機工程的博士學位。」

「哦，真的？」領頭的笑了一下搖搖頭：「你表現如何？」

「我想還可以。」

他轉向屬下的其中一位吩咐道：「去查一查這件事，打電話給哥倫比亞問他們這位 Yen 先生是不是有在那裡入學，儘量打聽出所有的底細。」

「是，老板。」這人即從桌上起身離開了房間。

兩位留在屋內的又繼續開始折騰我，但語氣稍微緩和了一點。

「如果你講的都是實情，」其中一位說道：「你怎麼會做出這種愚蠢的事呢？」

真該死，我在想—每次碰到這同樣的問題我都要經過一番掙扎來回答，甚至連我自己都搞不清楚自己的所為。

「這個麼，」我開始說道：「我想這是一時衝動，那件大衣很貴，而我是個學生。雖然我有的錢是夠的，但是... 我還需要些儲蓄。我要件大衣，但我要存錢，做個學生，我必須存錢。」

我知道我的解釋並不怎麼動聽。

「真是無法置信，」資淺的男士說道，他對他的老板笑了笑，老板也笑了，難道是表示同情嗎？

接著老板說道：「好吧，我們等著看會有什麼發現—應該很快就會知道了。」

當我們在等那位幹員回來報告他打電話給哥倫比亞大學的結果時，我心裡在想我為自己的辯護表現得如何，大概和任何人在相同狀況下是差不多一樣吧。令我鬆口氣的是 John Chen 的名字並沒有被提到，看起來祇是我一個人的問題。

我們三個靜靜坐著，忽然出於好奇我問道：「我可不可以問一下你們是怎麼知道這件案子的？我的律師說案子不會送到移民局，法官也這麼說。」

領頭的笑了一下說：「就在他們拍下你照相和印下指印同時，聯邦調查局就可以看到你的記錄了，我們也可以看到。」

原來如此，怪不得L先生沒有辦法隱瞞這件事—但也奇怪，身為律師，他竟會不知道這些執法機構的內部運作，而且連法官都不知道，否則他也不會承諾我—至少我想他確有承諾過。

門開了，那第三位幹員走了進來，手中拿著一張手寫的筆記。

「這孩子講的是實話，」他說：「我是跟工學院長談的，他確是那裡的學生沒錯。」

「好吧，所以他確是學生，」領頭的幹員回答道：「你還發現些其他什麼資訊嗎？」

「嗯，他還是個非常出色的學生，且事實上是成績全拿甲等的。」

「真的嗎？」領頭的停頓了一陣好像在想什麼，「好吧，Yen先生，」他說道：「我們會跟上級討論你的案情，你明天早上再回到這裡。」

這是好消息還是壞消息？我無法確定。

「幾點鐘？」我問道。

「同一時間，八點鐘。」

我覺得離開前一定要問一個非常重要的問題，一個一直在纏著我的問題。

「結果會是什麼？」

「我不知道，」他答道：「如我告訴你的，我們將和上級討論。」

「我會被驅逐出境嗎？」

他已經收起我的檔案資料起身。

「你就明天回到這裡，八點鐘。」

會議結束了，帶著沈重的心情，我回到我的宿舍渡過一個未眠夜。次日清晨我再回到移民局，早到三十分鐘。

坐立不安地等著我輪次到來，我聽到有人喊我的名字，一位年輕人—不同於昨天的那位—帶我又走近那迷宮似的一堆長廊。

我們來到一間辦公室，一位看起來像六十多歲的肥胖男子坐在一張大書桌後，他身後是一扇大型玻璃風景窗可眺望到曼哈頓的摩天大樓景觀，一覽無遺。我注意到這房間非常大，其間有好幾排小書桌—我數了一下大概有二十張—桌後坐著他的下屬埋頭工作著。這就是大老闆了！

他低著頭專心忙著過目公文，並未注意到我的到來。

護送我的人說道：「先生，我帶了Yen先生來見你。」

他抬起頭來，一看到他臉部的輪廓，我即刻開始衡量他的特性，他深帶紋路的臉龐以及灰白的頭髮透露出一股長期疲勞的神色，但他堅挺的鼻樑，寬闊的嘴唇及堅實的下巴卻影射出絕對的威權。他直接給我的感覺是個慈祥的人。

「謝謝，」他向那年輕人說道：「你現在可以走了。」

他指著他那寬廣書桌角邊的一張墊椅。

「早安，Yen 先生，請坐。」

我棲坐在椅子的邊緣，他翻閱著散佈在桌上的一堆文件，找到了我的檔案，打開來掃視裡面的內容，在某些較關鍵的頁面多停留了一下，然後他將之置於一旁。

「我所看到你檔案裡的東西實在令我感到迷惑，有些地方給我印象很好，有些卻相當令人憎惡。」

我不知道該說些什麼，因此沒有說話，祇是點點頭。

「你知道嗎？Yen 先生，我昨晚差一點要送人去拘提你，然後要驅逐你出境。」那「差一點」幾個字讓我立即鬆了口氣，我感覺到暫時有解放的機會了。

「但 Yen 先生，經過我考慮過你記錄上好的一面後，我決定給你第二次機會。可是，Yen 先生你必須答應——我是說一定要保證——你自身的行為將要嚴格遵從這個國家的法律規範。」

「是，我答應！我一定答應！」

「現在，讓我再警告你一遍：再有任何不法的勾當，我們會毫不猶豫地將你遞解出境，這是你的最後機會，Yen 先生，再不會有其他的機會了。」

「是，先生。謝謝你，先生。我決不會再做這種事了，我保證！」

「很好，你現在可以走了，就這樣吧。」

當我起身離開椅子時我重複說道：：「謝謝你，先生！」

「好的，不要再惹是生非，聽到嗎？努力用功吧。」

「是的，先生。」

當我走出他辦公室時我是笑著出去的，而且我一直笑到那天深夜睡著為止——那是自從東窗事發以來我真正能第一次平平安安地睡的一覺。

第十章

希望

我接受了小姜的友善提議，在等待蘇醫師空檔期間住進了她七樓的公寓。終於電話來了：是榮民總醫院通知我去報到接受手術。

這時力山和志明已抵達台北，我兒子希格也已到了。他們三人跟我到醫院報到，那天後來有幾位好友來訪，包括李光燾，錢安平，和劉大慶，每個人都表現出鼓舞的神情並抱以希望，但我很清楚他們內心深處是怎麼想：不論作不作手術，我都是死定了，祇是早晚的事。

到手術日還有一兩天，首先他們要作幾個檢查。一個電腦斷層掃描確定了我的腫瘤確實長得很快：在我等待手術的兩個禮拜期間，其直徑長了 20%，從 2.5 公分變成 3.0 公分。

手中拿著一堆檢驗報告，蘇醫師召請我的家屬們到醫院會合。我也在聽眾席中，他將我病案的實情對大家作個簡報並講述他即將執行的手術內容。

「依據我們處理類似案例的經驗，」他說道：「當我們打開他的腹部後，通常僅有 20% 的機會手術還可以繼續進行，有 80% 的可能是他的腫瘤和大動脈貼得太緊或他的癌已經擴散——也就是已遍佈他身體其他地方，在這種情況下動手術就毫無意義了。簡單的說，就是有五分之四的可能我們會停止執行手術而將之再縫合回去。」

這是我第一次我聽到用具體的數字描述我的病情預測，我注意到蘇醫師的敘述中並沒有提到「良性」這兩個字眼。

力山首先主導了發問：「你意思是說擴散並不是每每可以從電腦斷層掃描或核磁共振中測看到的？」

醫師點點頭「正確，那些儀器並沒有你們想像的效力那麼大，它們的解析度還是有極限的，最終我們還是要深入內部用眼睛才能看到實際狀況。」

「所以如果他的腫瘤沒法作手術，那怎麼辦呢？」

「最好的辦法就是作一個支架打通他的膽道，目前膽道是被這腫瘤堵住了，這樣可以暫時解決黃膽的問題減少他的不舒服。但是這樣他大概祇剩三個月可活。」

「那如果是可以作手術呢？他的機會能有多少？」

「這個麼，我必須預先跟你們說清楚，這是個非常困難，複雜，且危險的手術。但是從來沒有病人在我的手術檯上死去——這點我是敢跟你說的，可是在手術以後的一段時間就不那麼確定了。我們將移除他的超過一半的胰臟，他三分之一的胃，整個的膽囊，以及十二指腸，我們沒有任何選擇，因為他的腫瘤正是長在這些器官的交接處。很多人都無法承受這麼多器官被割除掉而在手術後幾個星期內就死去了。另外就是還有高度的感染風險也非常致命，所以我們不能作任何保

證，依據我們過去的經驗是，手術後能夠過關的機率是低於 20%。

力山似乎被醫生所敘說的赤裸裸的事實驚動了，他停了一下，我們都靜靜地看著他繼續下一個問題。

「所以我哥哥的情況是，」他又開始問道：「他祇有 20%的機會你能執行手術，然後另外祇有 20%的機會撐過這手術，也就是說他的存活機會是 20%中的 20%，即 4%，對嗎？」

這些數字遠比我曾聽到的估計都悲觀許多，我們是否有誤解了醫生的意思呢？

我希望醫生會駁斥力山的計算，結果他說道：「是的，基本上是正確的，即使他能度過手術，大概他也會在一年半內過世。」

「他能多活的機會是多少呢？」

「那些活過一年半的病人，約有 15%會活至五年的標的。如果一位病人能活過那樣久，我們就說他的癌是治癒了或至少是病情長期被壓制住了。」

最後我終於開口說話了：「所以你是說我被治癒的機會是 4%裡的 15%，亦即祇有 0.6%！」

醫生轉向我直視著，停頓了一會兒。

「是的，你可以這麼說，」他回答道：「所以你必須要作決定是否還要接受手術，這是個非常激進的手術，老實說我不會毫無保留地推薦你作，不作我倒樂得輕鬆。當然你若堅持要作，我還是一定會為你服務的。」

終於我聽到了完全沒有掩飾的病情預測真相。我想像蘇醫師這種等級的醫生必須講話直截了當，要撕裂一個人的內心深處並不是一件小事，他不能含糊其辭。

我說道：「所以說沒有什麼道理要進行這項手術了，我說得對嗎？」

力山插嘴道：「雨田，不對！即使祇有 0.6%的機會也值得一博，誰會知道？說不定你就落在那少數的一群生還者當中，為什麼要放棄？」

我看一看我的家人們的臉孔，他們都點頭附議力山所說的。聽到從醫生嘴裡發出一番毫無遮掩的數據，即被一種對死亡的冷冰冰的恐懼感緊緊咬住了我，而我也想給予一博。

可是我仍然預見到擺在眼前所可能發生的結局：一個接一個的療程，最後卻毫無效果，我有沒有勇氣放棄這手術宣佈選擇快速無痛楚的死亡之途？結果我沒那麼作，經過了來來回回的討論，我同意了進行手術。

從那一刻開始，我即向這病魔宣戰了：這萬病之王的胰臟之癌。

#

一個艷陽高照的紐約午後，我正散步走過哥倫比亞校園，我忽然看見一個熟悉的面孔向我走來。

「嗨，嚴雨田！」這位男士從老遠叫我。

當他較接近時我認出了他是張紀恩，一位在台灣大學的同學，他在台大時是

讀商學系的。我們就到學校的自助餐廳喝咖啡並暢談一番。我很高興又碰到一位來自家鄉的熟人，我們於是交談了好幾個小時。

他告訴我他現在是在哥倫比亞攻讀商學碩士學位，但他沒有像我一樣住在學校宿舍，他和他的父母親一起住在皇后區，他父母和他都搬到了紐約。

我問他道：「你父母親怎麼有辦法搬來這裡呢？他們又不像你和我一樣是學生身份。」

「因為我們都申請了永久居留。」

「你們怎麼辦到的？」

「很容易，祇要找一位好的移民律師就行了。如果你要，你也可以申請。」

「真的嗎？」

「當然，你要的話你可以拿到綠卡。」

「也許我是應該試試，你能介紹一位好律師嗎？」我從來沒有想到過這個念頭，但聽起來確很吸引人。

「處理我案子的律師就很好，我可把你介紹給他。」

幾天後我就和我朋友的律師會面了，我將在此稱他為 M 先生。在收集我的一些個人明細資料之後，M 先生宣稱說我可以有資格申請，他說我從華盛頓州取得的學位即可以將我列入所謂「第六優先」的類別。

他是位看起來緊張兮兮的光頭男士，年約六十歲，M 先生是個古怪的人，他臉上和脖子上長滿了慢性的紅色皮膚斑疹，他污癥的外表讓人感覺是出自他神經緊張的根由。他提出一個很普通合理的費用接辦我的案子。我又提到力山，他也同意接辦我弟弟的案子。

然後我知道我無法隱瞞事實，所以我向他坦誠透露我那商店偷竊的行為，我很小心沒有道出力山的涉案或他給警方的假名。

「那是輕竊盜罪，」M 先生說：「我會幫你疏通的。」

真是一種解脫！並非如我想像的那麼麻煩，我的犯案並不會阻礙到我取得美國公民的申請，同時他們不會有辦法將 Forceman 和我在 Macy's 犯案的神秘共犯 John Chen 連貫在一起。

我要確定整個過程將順利讓力山和志明通過，「我弟弟人不在紐約，」我說道：「他和他太太須要親自來這裡辦理申請嗎？」

「移民是聯邦政府的事，不關係到你是住在那一州，他和他太太祇須來一趟紐約面試—那祇需要一天的時間。不管怎樣，現在祇要請他將所有我需要的資料準備齊全送給我，目前這就是他所有須要做的事了。」

「但還有一件事，就是他還沒有從一所美國的學校拿到學位，他還正在此為他的碩士學位努力，他的大學文憑是來自台灣的。」

「不必擔心，那就夠了！」

第二天我就立即轉告了力山這項計劃，我告訴他要準備那些文件寄給 M 先生，過了幾天我也將我的資料準備齊全了。M 先生很快就遞交了我們的申請案，接著我們能做的就是等待面試那天的來臨。M 先生告訴我們至少需要六個月，甚

至可能要一年。

那年夏天力山完成了他的數學碩士學位，志明也拿到了她的護理學位，他們兩人發現密蘇里的大學很容易讀，因此他們都能在很快一年的時間內就讀完了。

可是力山在求職方面並不那麼順利，不像我的工程學位能在我畢業時就立即有工作了，一般的雇主對力山的數學學位比較不怎麼感到興趣。因此與其繼續尋找工作，他考慮不如再進修第二個碩士學位，這次是電腦科技，學校是洛杉磯的西海岸大學，電腦程式設計師的需求很大，所以他感覺能具備這種學位的話他找事的希望就會好很多。

為了幫助力山支付學校的費用，志明找了一份醫院護士的工作並開始為取得職業護士執照鋪路，力山則在一個加油站打零工，很快地他就成了一位技術熟練的修車技師（在爾後的日子裡還為自己省下一筆可觀的修車開支）。因此雖然他們須要承受一段艱苦的時日，這一對年輕夫妻仍然想到辦法支付生活費用渡過日子。

就在同一年夏天，我得悉我舊日的高中老友陳行方入學進到費城紡織科技專科學院，經過幾番輾轉迂迴他終於在台灣完成了兩年的紡織專科學位，現在他的父親要他增添一個美國學位來點綴他的學經歷。途往費城，他經過紐約來探望我，我為這重新團聚感到無比的興奮。

陳行方並沒有仿效力山擠在我狹窄的宿舍小房，他住進了家裡熟識朋友的豪華住宅。他一到達我們倆就立刻開始享樂，我們到唐人街最好的餐館一頓又一頓的大快朵頤，全是他請客買單，然後照以往的慣例，他進行了瘋狂的採購，從薩克斯第五街，布魯明黛百貨，和其他一些高級的精品店大買了一堆時髦服飾。

像過境皇帝般在紐約到處遊逛了兩個星期後，陳行方終於離開紐約啟程前往費城了。我們實在玩得太過癮了，都不想分手了，接下來的幾個月我就跑去費城重複我們在紐約的狂歡。

陳行方到美國的那一年是我生命中一段最無拘無束，放縱快樂的日子。我接交了各式各樣的朋友—其中不乏一些自願投懷送抱的女性伙伴，東方西方的都有。我經常參加一些派對，享受許多性愛的樂趣，甚至還吸食大麻。

為了跟隨時尚，我留了長髮看起來好像耶穌的樣子，又留了長長的鬍鬚，像一個叛離傳統的嬉皮看著整個世界，我享受那時期生活的每一分鐘—沒有任何其他時期的日子可以媲美我那段時日所感受到的爽朗自由氣息。

美國移民的申請進行得相當順利，我在哥倫比亞的第三年即接到綠卡面試的通知，看來毫無障礙。力山和志明也很快就接到通知到紐約來參加他們的面試。

他們提前一天從洛杉磯飛到紐約：他們計劃要充分利用這次的旅程：這將是他們的二度蜜月，他們興致勃勃要慶祝一番。接下來的早晨，M先生在他們下榻的簡樸旅店會合，再帶他們去移民局的辦公樓。我在運河街的一家中國餐館預定了一桌準備當晚和他們共進晚餐。

我是第一位到達餐館的人。我們都為即將成為永久居民這件事感到得意洋洋，這將是個令人興奮的事。可是他們走過來時卻是一臉垂頭喪氣的樣子。

「怎麼回事？」我問道：「進行得不順利嗎？」

「我怕是不太好，」力山回答道。

「那裡出了問題？」

他搖搖頭：「商店偷竊那件事。」

我感覺到我臉上的血色漸漸地流失，怎麼可能呢？

「那件商店偷竊案？」我接道：「可是為什麼我沒問題呢？而且我還是被判罪的，你還是沒罪呢。」

這時志明插嘴了：「讓我們先點菜吧，無論如何我們還是必須吃點東西。」

我的胃口全失，他們一定也是一他們毫不感興趣地翻閱著菜單。但我們還是點了一些菜，然後他們即解說發生的情事。

力山和志明都坐在面試桌前，M先生坐在同一邊。移民官已經將他們的檔案攤開在書桌上並掃視翻閱著。他們的綠卡——已經印製好了一放在桌上他們檔案的旁邊。然而這位官員好像有些顧忌，他把持著綠卡沒有將之交給他們，他特別仔細地檢閱力山的檔案。

「Yen先生，你的名字是Forceman，中間名開頭的字是L，正確嗎？」

「是的，」力山答道。

「那你有聽過一位名叫John Chen的人嗎？」

一聽到那名字力山凍結住了，然後他哽塞地吐出直覺的兩個字：「沒有！」

志明露出一付迷惑的表情，M先生也一樣。移民官重複同一個問題：「Yen先生，我再問你一遍，你知道John Chen這個人嗎？」

「不知道，」力山繼續回道。

這時M先生和志明知道大事有些不妙，她初始的迷惑開始轉變成慌亂而M先生習慣性的焦躁轉成明顯的憤怒。

這官員又說道：「我最後一次問你，」他的語氣較前更加嚴峻了：「誰是John Chen？你知道他嗎？」

力山搖搖頭重複說道：「不知道。」

「好的，你等在這兒。」

這位官員從他的坐椅上站起來而消失了，他進到另一個房間，留下力山，志明和M先生各自坐在桌前。

M先生先開口了：「這個John Chen是什麼狗屁東西？究竟是在搞什麼鬼？」

力山回道：「記得我哥哥告訴你那商店偷竊的事嗎？我當時是跟他在一起的，而他們放了我。可是當他們帶我們去警察局時我謊稱了我的姓名。」

M先生彎曲了他的眉毛：「你為什麼沒有事先告訴我？」

這時那位官員又回來了，他帶了另外一個卷宗。

他坐回到原先的椅子上，打開檔案大聲唸道：「記錄上顯示Forceman L. Yen曾用過別名John Chen。」他指著他剛唸過的一段文字，望著力山說道：「根據聯邦調查局，你和John Chen是同一個人。」

他們三人——我弟弟，他的妻子，和他的律師——均啞口無言，移民官最後打破

了沈默：「那麼，Yen 先生，你現在要怎麼辦？」

他被逮到對聯邦幹員說謊：這不祇是一種尷尬，這又是二度犯罪。他所能做的就是點頭承認事實。

移民官收起了他們的綠卡並關上他們的檔案。他們的綠卡就這樣消失在他們的眼前。

移民官說道：「我們會深入調查你的案情。」他即站起來離去，「今天就到此為止。」

移民官走開了。M 先生吩耐力山和志明到大廳去等候，然後他就跟著那官員進入旁邊的一間房內，顯然他是要想辦法為案子說情。

大約十五分鐘後 M 先生又回到大廳和他們會合，他看起來較往常更緊張及焦慮。

「你應該事先就告訴我這 John Chen 的事故」他擦了擦額頭的汗水說道，「我就可以在事情變成一團糟之前先將之擺平。現在請告訴我實情：你是不是真的沒有被正式起訴？」

「是的，」力山答道。

「你真的確定嗎？不能再有謊言了—我不要再碰到更多的意外！」

「是的，我確定。」

「好的，祇要你沒有被定罪就大概沒問題，我想想看有什麼辦法。可是你們今天是拿不到綠卡了。」

「那我們什麼時候可能拿到呢？」

「我不知道，聯邦調查局有你們被逮捕的記錄，但他們要確定你們沒有被定罪，這需要一些時間，大概一個月。」

深怕又要花一筆費用再跑一趟，力山問道：「你意思是我們還必須再回來紐約來取卡嗎？」

「也許不必，或是我代表你們去拿，或是他們會寄給你們。」

M 先生証實了他是位好人而且是位幹練的律師，他處理我們的案子到最後一步，甚至沒有因為我們替他增添的額外麻煩另外加價。一個月後力山和志明都收到了他們的綠卡。而我完全沒受到任何質問即領到我的卡了。

第十一章

再度發達

自從我父母親在台北機場和我道了珍重再見，其間又過了四年，在那段時日，我父親又時來運轉了。在工作方面，他得到了一個非常好的升遷機會，公司給他兩個選擇：一是台灣國有財產局的副局長，一是台北稅捐處北區辦事處的處長。他選擇了後者。

從他寫給我的信中—讓我感到驚訝的是他開始定期寫信給我了！—我可以感覺到他的士氣高昂，每天清晨他從床上躍起，渴望著一天工作的開始；雖然他是整個機構的頭頭，可以享有一些獨有的特權，他卻是每天第一個進到辦公室。

他的官位給予他極大的利益，他掌管台北所有政府擁有的房地，具有土地用途及開發的決定權，許多商人和他們的營建公司均垂涎於市中的土地，那時官商勾結是極為司空見慣的事。他從不透露他所經手的商業交易—是合法還是非法，我猜想他應該沒有明顯地觸犯到法律，但可以想像的是他一定是很有技巧地走在法律的邊緣上，也有可能他作了一些個人的投資而獲利，或者他又在玩股票了。不論他是怎麼作的，他是又再度發跡致富了。

我的小弟友民追隨力山和我也來到了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的水牛城校分部授予他全額獎學金攻讀化學工程碩士學位。在完成這學位後他又轉讀了另一門科系，參加了 GMAT 考試再入學曼哈頓的紐約大學攻讀企管碩士。

我妹妹若英也到美國來了，但非為求學，在那時期美國還直接給予台灣軍援，她即認識了一位派駐在台北的美國大兵，他名叫 Joe McNamara，是來自賓西法利亞州一個小鎮的愛爾蘭後裔，兩人結了婚，當 Joe 海外服役期滿後他即帶她回家鄉。

這婚姻沒能維持很久，住在賓州時若英經常和 Joe 的母親起衝突，母親有種族歧視的觀念，結果這對夫婦就離異了。若英跑到紐約找工作，因此有一段時間我們三人—她，友民，和我—都同時住在紐約，也真是一大巧合。

我在中央公園南街一幢氣派的合作式公寓大樓 Hampshire House 打半時性零工作看守門房。電影明星蘇菲亞蘿蘭和她製片家老公卡洛龐迪以及他們共有的一個嬰兒男孩在那幢樓中擁有一間公寓作為第二個家，在我看守大門時經常有很多名人在我面前走過，諸如李馬文，Ali McGraw，以及當時的紐約市長 John Lindsay。那種經驗正好在我紐約渡過的時光填補了完美的一章，從我校園的朋友和我狹窄的宿舍房間到富豪名門的奢華殿堂，我得以看遍這城市的全貌。

時至 1972 年，即我在哥大四年後，我完成了我的博士學業。但當我開始找工作時，我立即碰到了一個障礙，每到一處面試，申請表上必定有一欄問道：「你有沒有被拘捕過？若有，請填寫細節。」

到現在經驗已教導我說謊祇會帶給我更多麻煩，因此我就老老實實在表格上填寫上那次事件，而且在面試時我一定會在面試員發問前先主動提起，讓我大大

鬆口氣的是他們似乎沒有一位是把這問題看得很嚴重。

一家航空，汽車業，及國防工業的企業集體 TRW 很快就聘用我擔任工程師的職位，這家公司當時總共雇用超過十萬員工（日後被 Northrop Grumman 收購），總部設在加州的 Redondo Beach。我的職位是被派在華府近郊的衛星系統部門，起始年薪 18,000 美元—在當時來說算是相當優厚的，尤其是對一位剛踏出校門且無經驗的學生而言。

我已經遠離家門在外有五年之久了，我知道一旦開始工作就很少有機會可以回家鄉了。用我看守門房打工賺來的錢，我還清了葉根林大方借給我作出國留學費用的債務，而且還可有剩餘足夠買一張飛台北的來回機票。因此我請求 TRW 允許將工作起始日延後，他們答應了。

我回到台北看到父母都健康美好，我父親士氣高昂，母親精力充沛，祖漢舅已年屆八十卻還是身體很硬朗。

我們家的家境明顯改善我可望眼即知，房子裡裝飾比從前漂亮了許多，而且家中又增添一位新的成員，一位魅力十足的年輕女傭，她立刻就抓住了我的注意力：美麗，迷人的性感，還有那段身材！每次她走過，我都會情不自禁地偷瞄她一眼。

我母親看到我真是喜出忘外，她的大兒子衣錦榮歸：從美國一所好學校獲得一個博士學位，又有一份工作等著他回去，她散發出無比的驕傲。

我沒有敢提到 Macy's 的事件，或許我應該要承認的，因為事情並不曾導致永久的傷害。可是我還是無法釋懷忍受那羞恥的污點損及我的家譽，因此我堅守了秘密。

在我被捕的那天晚上，我先試過打電話給李光燾，他當時在紐約攻讀法律，之後畢了業，如今他在台灣最大的法律事務所理律法律事務所從業，他們的客戶都是跨國的國際企業諸如 IBM, RCA, GE, 及 Lockheed 等等，事務所的英文名 Lee and Li 的 Li 即指的是他的父親，是創辦者的其中一位。

我在台北找到了光燾，在我待在台北的期間我們時常聚會渡過許多愉快的時光。和陳行方一樣，光燾一直保持著我們的終身友誼，從我們在學校的日子一直到今天—一段五十多年的時光—我們從未間斷聯繫，而每每我遇到一些法律問題時，他都以最少的費用或分文不收為我處理。

我在台灣逗留幾乎將近六個月，都捨不得離開了。我知道我回到美國將開啓我生命的一個轉捩點，我無憂無慮的學生時代將就此結束，接下來是一個新階段的開始：上班族。

在我離境的當天，如同第一次一樣我的父母親到機場送行。再度的，我們還是把心中想講的話吞下肚子裡，即使經過了五年接觸開放的西方文化薰陶，我還是沒有學會如何向父母親表達對他們的愛。當我走向登機門揮手告別時，他們站在那裡望著我逐漸消失的身影也揮手再見。我想在即將分手的那段時刻，他們一定在期望我會表露出我對他們的感情，然而那最後的一段時刻卻和第一次離別時一般地僵硬。

在飛回美國的途中，我經過日本在東京，京都，和大阪停留遊覽了幾天，然後又花了幾天時間在夏威夷享受陽光浴。我知道這將是我加入上班族世界前最後一次能感受完全的自由，我必須善加利用之。

我和他在機場互道珍重再見之後，我父親很快又開始挺而走險了。他就是很容易誤入歧途的那種人：手頭越闊越充裕，驅使他想以他的財富作賭注的慾念就越強。

對他不利的的是台北不乏江湖郎中和老千，他們很會找容易上當受騙的目標，這些男的或女的騙子會策劃一些精心詭計來吸取富人的錢財。用一種惡毒的市場調查技倆，他們的探員搜集一些社會出生背景人口資料找到那些和我父親有相同嗜好的人。他們絕不是普普通通的獵食者，他們運用心理戰術部署最聰明的圈套，首先讓目標很容易地賭贏幾次，然後在嚐過幾次勝利的甜頭及誘惑後，他們就把這傻瓜圍剿殺個盡光。

他們很正確地估算到我父親是個正符合標準的完美目標，他掉進了圈子很快地贏得了十萬台幣（那時約合 2,500 美元），接著他又獲得了另外一場勝利，這次贏的數目是雙倍的。他的賭癮吸引他再去第三次，結果他輸掉了十五萬，但總結起來他還是贏的，因此他第四度再回去。

那次他輸掉四十萬，總結輸了二十五萬。但他們已經把他釣上了：他共贏了三次而祇輸了一次，他不可能會服輸。他再度去賭而輸掉了一百萬台幣，相當於 25,000 美元，要估算這筆數字的大小，在 1970 年代這筆錢可以幫你在台北市最好地區買到五間豪華大公寓。

但是這並不是完結篇，他還是不願意認輸，他繼續這致命的遊戲一路到底導致毀滅性的結局：他的財富被全數一掃而空。他在香港經歷的慘劇再度重演一遍，和先前一樣，一直到破碎的結局暴發出來為止，我母親從無感覺到悲劇的一絲跡象。

他的狂賭行徑很快就傳遍了整個工作單位，他因此丟掉了他的工作。香港那次事故之後，我父親還存有一股年輕的衝勁，尚可從失敗中東山再起，這次他卻是個六十歲的破產老人了。

我父親的放蕩行為還並沒有止於破產，背著我母親他去和漂亮的年輕女傭作愛，也就是我也愛慕的那一位。是什麼造成他們倆之間的曖昧關係我是搞不清楚——也許是她頭腦簡單很容易就被勾引了，或可能她是真的愛慕他。當然這種不忠行為更加深了我母親的痛楚，我無法想像在這種苦痛的風風雨雨中她受到的煎熬有多深。

然而我母親是位意志力堅強又具有無比自尊心的女性，她拒絕求助於她的孩子們，甚至也不透露給我們所發生的事，取而代之的是她立即採取行動。她辭去了女傭並原諒了我父親，接著她在舊物堆裡到處翻搜，希望能找出一些東西——任何東西——祇要能夠幫助紓緩財務困境的東西。

在她看到的文件之中有我父親早期的會計師和律師執照，雖然是上海市府核發的，這些資格證件的日期是在共產黨革命之前，因而在台灣仍為有效，至少在

法律上我父親是具有合格的職業身份。我母親每天掃閱徵職廣告欄希望會出現奇蹟。

在那年代的台灣，會計師證照很稀少，許多會計事務所都在沒有職業會計師的情況下非法營業。有一家徵職廣告欄吸引到我母親的眼睛：一家會計事務所正尋求一位會計師擔任具名的負責人。

她即撥號打電話，他們立刻要求見我父親，會談進行很順利，我父親同意稽核並校對他們替客戶準備的財務報表加蓋上他的印章及簽名，再和公司拆賬分紅。

結果頓時扭轉乾坤，在他和這家會計事務所簽訂了協議後，生意源源不絕蜂湧而至，很快地他又賺進了可觀的收入，一點一滴地財富又回籠了。

一直到往後的幾年我母親才把這些事透露給我，與其加諸負擔給他們的孩子們，我的父母親情願單獨承受苦楚，其實在那段艱辛時期，他們已成年的孩子們都正在美國生活得很好了，但他們從未向我們提起隻字半語告知他們的困難情境。

他們真是了不起的父母啊！甚至到今天當我回想到我輕鬆的日子和他們艱困時日之間的巨大差異對比，我即感到心中一陣劇痛而不禁唏噓落淚。

第十二章

再度

潦倒

我的手術是被排在 2009 年 7 月 29 日，那天一大早七點，醫院的勤務人員就來到我病房用推床將我推至手術房。朋友們—其中有李光燾，錢安平，和劉大慶—及我的家人站在手術室門口，當我經過時，他們都向我祝福。

當勤務人員將我推過一個窗形門進入手術室時，我抬頭看到一群人，我面露驚恐的表情就像一個被判死刑的人正在前往絞刑台途中。我看到我兒子希格的眼眶微紅，我想他是在懷疑這是否會是見到我活著的最後一瞥。

我躺在手術臺上等麻醉師推我入睡。如果能一睡不醒：也未嘗不是一種死去的好方式吧？心裡如是想著就慢慢失去知覺了。

手術開始進行，我的朋友即各自離去開始他們一天的工作，留下小姜，力山，志明，希格，和茵茵靜坐下來開始長而焦急的等候。

蘇醫師已警告過我的腫瘤是很可能無法深度進入第二步，那我將會在中午前提前被推出來，不然手術就會繼續到夜晚。當中午接近時，我家人都屏住呼吸，祈禱手術不會在中途中斷。

我當然不會有時間流過的意識，我記得有一陣白色的亮光閃過我的眼簾，可是我張不開我的眼睛，然後又再度陷入黑暗。

再接下來就是我醒了過來看到蘇醫師的身影站立在我身前，他說道：「我們移除了你的腫瘤。」

然後一位護士說道：「我們會留你在這裡一直等到麻醉藥效消散後，你就可以回你房間了。」

我既說不出話又動彈不得，又重返昏睡。

我家人後來講述給我聽在我手術結束後的一個情景，手術大門開了，蘇醫師走了出來手上提著一個布袋，他請我家人進到一個房間，到了房內他打開袋子展示裡面的內容給他們看。他們都嚇了一跳，裡面放著他從我身體內割除的器官。

他解說道他已盡了最大的努力割除整個腫瘤，但是有一部分貼著大動脈太緊，他不敢去碰那部分。以他的估計，殘留的腫瘤總有一天會漫延—用醫學術語，即是轉移—經由血管傳到我身體的其他部位。

所以手術並不是完全成功，我的家人們討論是不是應該告知我真相，他們最後決定不要讓我知道，至少目前暫時不要。

手術是在早上大約八點鐘開始，在他們將我從術後恢復室推到我房間時已是晚間十點，一堆侵入式的管子插遍我全身，一根進入我鼻孔，另一根導入我喉嚨，還有一根插進我尿道，再有四根插在我腹部四周。此外他們又給我打點滴注射嗎啡，鎮靜劑，和高蛋白。

僅次於死在手術臺的風險，最大的危險就是緊接著手術後的數個小時，特別

護士廿四小時全程警戒，希格自願留下守夜陪我，其他家人也輪流守在我床邊，包括友民和他太太 Betty，他們是在手術後的第二天到達的。

嗎啡點滴持續打了四天—醫生估計手術後的劇烈疼痛大概是延續這麼久—接著他們是用較輕度的止痛針，但是疼痛持續發效，而且我的肚子感到極不舒適地緊繃，好像裡面有氣壓迫著要爆發似的，這種身體上的疼痛是我經歷過最嚴重不過的了。

然而疼痛還不是主要令人擔心的，問題是當你體內管道系統經過如此激烈的重組後你的消化系統是否還能正常運作。手術後整整三天我一次大便都沒有，然後在第四天我放屁排出一些氣並排泄出一些糞便，這正是我的醫生希望看到的現象：這表示我的身體已經可以承受手術的嚴厲考驗且消化功能正在恢復。

我有整整一星期沒有進食，接著兩天他們給我吃流質再而進食正常的醫院餐點，我的新消化系統似乎正開始運作。

到第二個星期末，他們終於拔掉了所有侵入式管子，我即被批准出院。同一天蘇醫師到我的病床探視，另外還有腫瘤科趙醫師，他將負責我的後續治療。

到目前為止我一直忍著沒有提及最關鍵的問題，當你的生命已危在旦夕，你周圍的人表面上都抱持希望，實情卻模糊不清且憂心的病情預測均不為吐露，因此真相變成難以分辨，但是我知道蘇醫師是位直言不諱之士，他絕對不會製造假象來討好我。

我直接問他道：「我存活的机会多少？」

「百分之十。」

然後趙醫師講話了：「你知不知道有一點殘留的癌接近大動脈沒能弄乾淨嗎？」

我吃了一驚，不，我並不知道！這是我第一次聽到這消息。

「不，沒有人告訴我這件事。」

趙醫師沒理會我的驚訝繼續說道：「最近一篇刊載的德國研究報告指出，像你的情況如果能及早予以化療即可以增加存活率，首先你須要修養一段時間。在大約六星期的時間，你一旦從手術後復元了就可以向我報到開始化療，我的辦公處到時會打電話通知你安排療程。

我對化療內容以及究竟是如何操作仍一無所知，我很想多瞭解一些，但是當我正想問第一個問題時，兩位醫生已轉身匆匆離開去看別的病人了。

當天稍後我即從醫院搬回我前妻小姜的七樓公寓了，力山，志明，和希格也都住進那裡準備陪我幾個禮拜。友民和 Betty 則受邀住到他們媳婦 Heather—他們兒子 Galex 的妻子—家人的一間公寓，為時三個禮拜。

我僱傭了一位全天候的菲律賓女傭名叫 Gloria 來照顧我，她主要的工作是煮飯洗衣和打掃，她也陪伴我到醫院作手術後的檢查及治療。

平常週日時間小姜住在我下面她的六樓公寓，到了週末她就到新竹和她男友在一起。從前那段離婚的痛苦記憶現在好像都已無足輕重了，而且我也很高興她就住在附近。我也感到身體太虛弱無力處理自身的許多瑣事，我將財務賬戶都轉給

她掌理。

我的體重逐步下降，生病前我的體重是 75 公斤，手術後一個月我降到 60 公斤一掉了 15 公斤，相當於 30 多磅。我將體重減輕怪罪到小姜配備的食譜（我現在意識到那是不對的）。她限制我的膳食主要是蔬菜和魚類，很少量的肉食，且每天菜單的變化很少。

小姜從來不是家庭主婦型的，一直是野心勃勃，事業心很重，對烹飪藝術所知不多，不像我她也對美食沒什麼愛好。她真正的口味是在物質上的需要：屋內的裝飾，傢俱，以及最重視的時尚穿著，甚至已年屆五十的後段了，她仍舊是個工作狂：她將自己投入經營她的流行女裝商店，全神貫注於她的業務。

她的兩個小孩希格和茵茵在成長過程中大概很少有相處的時間，她是個忙碌的單身母親，小孩基本上是被女傭照顧帶大的。但小孩從未抱怨過而小姜也從未認錯過——每次我們討論到此話題時，她都一定堅稱她盡到了作媽媽的職責。而我在想如果確實欠缺雙親的關顧，我也應該有責任。

趙醫師指定了將近兩個月的等待時間才開始化療，在這段期間我的身體起了奇怪的變化，我一天要大便好多次，至少六到七次，有時還超過十次。我的肚子感覺緊緊的，好像壓力從裡面向外膨脹開來，後來我才知道事實上是肚子裡脹氣，是 Whipple 手術造成的不自然的新消化系統的後果。

我朋友們偶爾會來陪我打幾圈麻將，他們是李光燾，劉大慶，陳行方，吳正民，和一位女性朋友 Pauline 彭雖然正民，行方，和大慶不怎麼熱衷於麻將，但他們知道這遊戲可以使我分心不至於不斷地胡思亂想我的病情，所以就奉陪我打發時間。

小姜是中醫的死忠信徒，逼我去看一位中醫師，她所介紹的診所沒有申請全民健保，所以保險不支付我任何的費用，在她指示下我每星期去訪診一次，每次支付二千元台幣（約合 70 美元），拿一星期量的草藥。

有一種中藥名為靈芝，乃從一種野菌菇中抽取的精液製品，在台北風行均認為有抗癌特性，小姜自然就耳聞其詳。一陣搶購熱潮將價格往上猛推，一個月的量就可賣到數仟美元，大慶的一位表弟是中國廣東中山大學的教授，正好在作靈芝的研究，因此可以幫忙我取得這東西，經過他小姜即取得這些藥丸並催促我服用。

我承認中藥可能對一些輕微的疾病如傷風，發燒，及感冒之類是有療效的，還有針灸在某些情況是有效力的。但如果是要對抗嚴重的疾病像是癌症及心臟病，我還沒有看到過任何科學上的証實這些方法是有效的，我的確懷疑那些非主流的替代療法就是靠著非科學基礎才能存在——強制要予以証實反而會破壞對其原本功效的信任及直覺滿足感。

事實上小姜的兩個兄弟都是癌症的受害者，年輕的弟弟在他五十歲出頭就遭受到腦瘤的病痛而作了移除手術，她的哥哥——與我同年，是個大煙蟲並且還嚼檳榔——得了喉癌。在她堅持下，他們都接受了中醫的草藥治療，但還是過世了。

為了避免衝突，我壓制住我個人的主張，滿足小姜的意願而開始服用靈芝，

畢竟她是個如此剛愎的女性，我還能怎麼辦？

#

我於 1972 年的九月開始到 TRW 上班，我的辦公地點是在華府近郊的 McLean。

在 McLean 和華府市區的中間有個小鎮 Falls Church，我就在那裡租了一間一房的公寓。我買了一部二手福士深藍色的敞篷烏龜車代步。

公司指派我參與一個美國海軍潛艇的計劃案設計聲納通訊系統，此份工作牽涉到安全機密，必須對工作人員作身家調查，這個冗長的程序須要查探我的身世一直追溯到我的原始出生地中國，約費時一年，在這期間他們先分配非機密的工作給我。

這是我生平第一次賺取高額的收入，我開始寄錢回家給父母親。他們並沒有向我要錢，但是我希望能夠表達我的孝心，在第一代中國移民中這種行為是相當普遍的。

和紐約相比，我發現到華府是個不夠活躍的城市，但也有它的一些優點，大概你可能需要的東西它都能供應：舞台劇及音樂會，公園及運動場所，飯館及酒吧間。雄偉的政府大樓像白宮和國會山莊吸引了來自各地的遊客，幾個 Smithsonian 博物館備有的珍藏可媲美世界各地任何的博物館，華盛頓紀念碑，傑佛遜紀念堂，林肯紀念堂，甘迺迪中心都展現出著名壯觀的建築風格，有名的 Potomac 河從 Potomac 公園的西邊流通到東邊，Potomac 公園是一個現代化的大城市裡面擁有的的一塊大自然綠地。最讓我這種年輕的單身貴族感到興奮的是喬治城的娛樂區及其夜生活，那裡引誘許多的學生和年輕人到訪。

正如我在紐約時一樣，我經常交際並結交了許多朋友，到週末時我即逃離 Falls Church 小鎮的寂寞跑去市中心找樂子。我結交了一些女性相好，大多祇是性方面以及偶然臨時性的往來——我沒有要安定下來的意圖，日子過得太美了。

祇要有可能，我即跑去紐約，我一直還是嚮往那裡曾經留給我的許許多多無法被取代的回憶。我妹妹若英和美國大兵離婚後就在紐約住了好幾年，我就經常去看她。有一年的夏天她和我參加了一個遊歐洲的旅行團，就在那次的旅遊後我又愛上了第二個地方，這次不祇是一個城市而是一整個大洲。我們一起跑訪了三個國家：英國，法國，和荷蘭，被這大陸給迷住了，我誓言要再回來，爾後在我生命中我遨遊了德國，愛爾蘭，瑞士，瑞典，芬蘭，奧地利，義大利，和西班牙等地方。

有許多歐洲的旅行是為了工作出差，譬如參加學術會議，其他則純為遊玩，每去一趟我就更加著迷，我看到每個地方的特徵都是令人著魔：那裡的人，食物，文化和歷史，藝術傳統及建築，商店，古堡，街景，及鄉鎮風景。我最愛義大利，第二就是法國，我一再不斷地造訪這兩個國家。

所有這些民族族群中，我認為義大利人最有藝術天分，不論你是大都市或是在鄉間小鎮，你走遍義大利到那裡都讓你想到藝術，任何地方—從失落的龐貝古城到羅馬，佛羅倫斯，米蘭，和威尼斯—令人陶醉，在阿爾匹斯山近瑞士邊境的Como小鎮對我而言真是個人間天堂。看過一次後我之後又回去過三次，你一定要眼見過才會相信。

我生命中最美好的一次旅程是乘火車沿著地中海從比薩到巴塞隆那，那是四月天，正值秋高氣爽，從火車窗眺望，萬里無雲的藍天伸展到無邊無際的遠方，在遠處水平線交接更深藍色的海面。沿途鮮艷色彩的海邊別墅展現那些可愛小屋組成的村鎮在山丘上光芒四射。當我們來到法國南部的蔚藍海岸時，我立即瞭解為什麼那麼多來自世界各地的藝術家和百萬富翁會選擇此地作為他們第二個家。那段旅程所到之處的每個景點都像是一幅明信圖片永遠留印在我腦海的畫面中。

我在TRW工作期間，郭子廉，那位中學時期調皮搗蛋的人物現身華府且找到了我，他於我們分手後的一段時間裡結了婚，他的新娘叫王恩芳，是台大英語系的學生，台大也是我就讀學士的母校。巧的是她正是王恩良的妹妹，而王恩良就是幾年前在我摩托車撞車事件受重創的男孩，世界還真小！

郭和他太太的關係令我感到不解，這樣一位美麗又有教養的女孩怎麼會以身相許給郭這種男人，他甚至沒有拿到高中的文憑且是個混幫派份子，這似乎不是很相稱。她的雙親早年過世，她的家境並不很好，所以有可能是他的錢吸引了她。當然他們的婚姻情事不干我的事，但我卻不由得會起疑問。

我們三人在一個星期天下午會面，我帶他們到華府市中心的一家中國餐館，當我們三人坐著邊吃邊聊時，我忽地注意到兩位女士坐在離我們三個桌子的位置，其中一位又年輕又極為迷人美艷，另一位則是中年的，我猜想是前者的母親，我的眼睛無法移開那年輕的女孩，她的臉蛋像是女神般地令人陶醉。

她有一對大而明亮的眼睛，一個直挺的小鼻子，兩片性感的珠唇，她的肌膚如雪般白皙，她的長髮裡淺褐色。她的身材修長，中型胸部正好配合她苗條的身材。我感到神魂顛倒，口水直流。

我對著她盯著看，她不得不注意到，她邊吃邊和她較年長的伴侶對話之際，她對著我的方向瞄了幾眼。我極想認識她，但有她母親在場，我不知如何去應付。

郭也看出我在注意她，「我知道你心裡在想什麼，」他對我說道：「可是算了吧—不可能的。」

我並未因此斷念，我絞盡腦汁想找出一個可能的自我介紹方法。當我們進餐已接近尾聲時，我腦筋裡還沒有出現任何好點子。然後我向服務生示意買單時忽然靈感來襲，當服務生來到桌前時我向他要了一枝筆和一張紙，我在紙上草草寫下我的名字和電話號碼遞給他，指示他等到我們離開後再代表我交給年輕的那位女士。

我們走出去時我回頭向她望了最後一眼，她以無動於衷的表情回看了我，不露痕跡使我看不出她的反應，我能做的就祇有祈禱了。

幾天過去了，接下來的一個星期六早上，我躺在床上，電話鈴響了，正是她！我很快得知她名叫于錦，英文姓名是 Genevieve Yu，跟我一樣她也來自台灣。她年為二十五歲，比我小四歲，目前住在馬利蘭州的 Bethesda 市，她在當地一家銀行作櫃台出納員。

我們開始約會，從我住所去 Bethesda 是在華府的另一端，開車沿著首都圓環公路從維吉尼亞州到馬利蘭州是一小時的路程，然而每個星期五下班後，風雨無阻，我就跳進我的福士烏龜車直奔去見她，我們就不停不息地狂歡到星期一的黎明。

每天晚上我們出去晚餐，看戲劇，到迪斯可夜總會跳舞，到酒吧買醉，或找尋城市夜生活的各種刺激。星期天下午我們喜歡到 Potomac 公園騎腳踏車或到近郊山間農場騎馬。有一次我們甚至向公司請假一整個禮拜駕車到加拿大直到多倫多，沿途行經尼加拉瓜瀑布遊覽一番。

我們連續約兩個月如此瘋狂地玩樂，每次夜晚我們睡在同一張床上，但是一信不信由你——她就是不肯做愛，一次都沒給我。這是第一件怪事，又接著一個新發現就是她在同時期還有另一個男朋友，他是個美國人，在法務部作事，他名叫 Bob。

我突然從中出現明顯對 Bob 很不利，他已經追求 Genevieve 很長一段時間了，甚至還向她提出求婚好幾次了，每次她都不願意下決定而拖延他。我從各方拼拼湊湊得知他們之間的關係，他對她非常體貼——這點她當然很感激——但他的深愛卻得不到回餽，我感覺到一個好心卻沒有好報的人。

慢慢的，Genevieve 對我透露了她一段簡短的身世，她的家鄉是在中國東北黑龍江的哈爾濱，她母親脫離共產黨的統治帶著年幼的她到台灣，留下她的丈夫和兒子於後。兒子，也就是 Genevieve 的哥哥後來跑到香港，憑著他英俊的長相在那裡成為一個小電影明星。

她的母親之後單獨一人移民到美國——她將 Genevieve 留在台北一所寄宿學校。她大概在其間在某個地方接受了一些科技訓練，因為她的工作職位是生物學研究員。

生長環境中沒有受到過雙親的影響干涉，Genevieve 養成了任性，剛強，獨立的個性，她是那種喜歡外國男孩的中國女孩，從學校畢業後不久就嫁給一位美國人而搬到了美國。但不多久她就發現她並不愛這個男人，有一天她即突然不告而別，就此失蹤了，留下這可憐的男人到處徒然地尋找她的去向。兩個月後她從馬利蘭母親的住處打電話給他要求離婚，他答應了她。

這一段精彩的往事更加促使她對性愛的厭惡。有一天在我的住所，我們喝了不少酒，一起躺在床上，在她允許的尺度內互相愛撫親吻著，我的性慾超越了抑制力——我跨越了她的尺度試圖強制於她，她的激情立刻冷卻下來將我推開。

同樣的情節曾在先前不斷地重演過，但那天晚上我的性慾和色念特別強烈，我不準備像以往一樣乖乖地接受她的推拒。

「為什麼不要呢？」我要求有個答案。

「沒有為什麼！」她回答道。

「什麼叫沒有為什麼？」

「就是不，不要！」

「別這樣嗎...我們在一起已經很久了，應該是很自然這種--」

「Rainfield，」她插嘴道：「我很喜歡你，我跟你在一起很快樂。沒錯，你確實會讓我興奮，但祇是，除非--」

「除非怎樣？」這次我不會那麼容易就被放過：「講清楚點啊！」

「除非你娶我！」她脫口說了出來。

原來這就是她一直阻擋我的原因！可是我能怎麼辦呢？我還年輕，沒有準備要被婚姻的枷鎖套住，離成家安居還有幾年日子。

「你在開玩笑哦。」我說道。

「不，我沒有開玩笑，」她的口氣很堅定：「如果你不娶我，你休想跟我做愛。」

「真該死！」我感到很無助，她怎麼會用這套怪理論擋住我？

「別這樣了--不要這麼古板啦！」

「我再說一次，想都不要想。」

「你真是一點樂趣都沒有！」我祇是想一笑置之，但我立刻察覺她對這句話感到不爽。

「好啊，那就讓我走吧。」

立刻害怕會失去她的恐懼緊握住我，一時衝動起來，我說道：「好吧，我會娶你！」

「好，什麼時候？」她的語氣帶著懷疑，我的承諾來得太容易了，她懷疑我的誠意。

「你是說什麼時候結婚？」我說道：「我無法確切知道，我想我們總要籌劃一下吧。」

「明天如何？」

「什麼？明天？」我不確定她是認真的還是在測試我。

「我說我們明天就結婚。」

「你是認真的嗎？」

「絕絕對對。」

「好，就這麼決定！」

酒精加上她身體的誘惑擊倒了我，為了區區一個做愛，我出賣了生命。

我們因此結婚了，我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當然我對婚姻完全沒有作好準備，我對婚姻生活一無所知，兩個出生背景不同的人如何生活在一起，如何相處，更重要的是我們兩個都是天性固執的，都是堅持不讓步而不肯妥協。我母親對待我父親的跋扈態度仍歷歷在望，所以每當我們爭論時，我的態度一定很硬，我決心不讓她佔上風。這婚姻從第一天開始就註定是一場慘劇。

可笑的是我們之間的溝通完全不存在，甚至最重要的決定我們都無法商量。

諸多例子中有一件就是在事發後我才知道的，Genevieve 已經辭去了她的工作到一所社區學院登記入學攻讀電腦科，她私底下秘密地從我們的聯合帳戶裡提走兩仟美元去繳交學費，在那時期這是一筆大數字，所以當我發現這筆錢不見了，即大發雷霆。這件事導致了我們之間激烈的長期不和。

這是我生命中的黑暗時期，無疑的對她也是一樣，我們不停地爭吵，我已記不清有多少次我們互相威脅對方要離婚。可是仍然有一股磁力綁住我們，我甚至在馬利蘭買了一幢房子，希望一幢好房子能挽回我們的婚姻。可是一年又一年，悲劇不斷。

我發現長期的家庭不歡也會連累到生活的其他部分。我工作不順，為了避開與 Genevieve 衝突，我花越來越多的時間在外面和朋友在一起，我經常不在家就更激怒了她且造成我們之間更多的摩擦。就像是滾雪球效應：我們任何一個動作都會導致一種反應更加劇我們相互之間的問題。

在結束了她的電腦科業訓練後，Genevieve 在聯邦儲備銀行找到了一份軟體分析師的工作，從那時起她的事業開花結果了，相反的，我的事業卻走下坡了。

當我們倆鬧彆扭時，被她摒棄的追求者 Bob 就耐心地在一旁靜觀其變，每當我們起爭執時她即跑去找他尋求安慰，祇要她有缺少什麼，Bob 就會給她。她喜歡房間裡有植物盆景，Bob 就帶來各色各樣的盆景出現在房門口。她需要定製一枱架櫃容納音響設備，Bob 親自動手為她做了一枱。我看到了這些東西出現在我們的家裡，我並沒有去追問它們的來源—我們的關係已經壞到互不講話的程度了。

接著有一天 Genevieve 告訴我她懷孕了，她想要知道我對擁有孩子的立場，我冷冷地回答說我不要孩子，她於是安排了墮胎。

我對懷孕的反應深深傷害了她，從那天開始，她就下定決心要離婚了。

第十三章

不適的婚姻

當我和 Genevieve 共同生活以及在 TRW 工作時，我遇到了一位非常奇特的人物，他大大改變了我的人生旅途，他名叫 Johnny Kao（高祖權），來自台灣，年少時渡海來到美國，即跳船登岸非法入境。

他爾後到紐約找到了立足之地，在那裡的中國餐館到處打工，先是從雜工做起，然後做服務員。經過刻勤刻儉地過日子，他存下一筆錢並找到一條出路取得合法的美國居留權。他和幾位朋友決定合夥開一家餐館，但與其在紐約，他們卻選擇了華府，他們認為那裡的競爭比較少。

Johnny 是位具有獨創性的思想家，與其追隨大多數中國移民開設中國餐館，他希望吸引較廣大的客源。在那年代，相較於紐約，華府祇能算是個鄉下地方，平均的吃客的口味尚不夠老道。在華府地區，道地的中國菜口味對大多數人而言是太過複雜了，所以能被接受的程度很窄，而且準備中國料理的工夫煞費周章。他所採用的方式可以同時解決以上兩個問題：即是端出波里尼西亞料理，一種混合東方和西方式口味的料理。他將餐館取名為 Diamond Head，是以夏威夷歐胡島著名的火山山脈命名。

餐館生意果真很好，於是他又開了第二家，接著又是第三家，所有三家他都命名為 Diamond Head，因此開啟了連鎖店式的經營。他採用波里尼西亞料理的決定被證實是吉祥的，這種料理頓時一砲而紅，波里尼西亞的氣氛情調也是一大成功：他採用南太平洋的風情來裝飾他的餐館，發放出舒適溫馨的誘人感覺。

Johnny 是殷勤招呼客人的天生好手，他很清楚，顧客除了美食之外還注重好的服務，因此他以訓練軍隊的嚴格方式管理他的員工來服務客戶——當顧客掏出香煙時立即有服務員上前為之點燃，手腳快於顧客本人。Johnny 本人則在餐館大廳走動巡視所有餐桌服務，向顧客們噓寒問暖，展現他獨特的個人魅力。客戶都非常喜歡他而一而再再而三地回訪。

Johnny 的業績蒸蒸日上，很快他就在華府地區為自己建立起爆發大亨的聲望，他和許多銀行家都保持良好的關係，他們都會給他優惠的貸款信用。他的朋友們，一些幕後支持他的投資合夥人都因為他賺進豐厚的鈔票。為激發他那些資深廚師和大堂經理的忠心度，他贈與他們公司的股份，所以大家都發達起來。每個熟識他的人都認為他是位聰慧，成功，和極有能力的實業家。

下班後和 Johnny 聊天成為我最喜歡的打發時間方式，在職業選擇上我們是全然不同的兩個人，但我們卻互相欣賞，我敬佩他的賺錢技巧，他對我的學術成就感到敬意。

有道是一個人最渴求的就是自己缺少的：當有錢了，他就想要名；有名了，他又要學識；有了智慧，他又要求不朽——希望歷史留名。我發現有渴求野心的人熱望攀升至高峰，但也容易摔得更深。那些真正成功的人——亦即能持續擁有成

就，財富，聲望，或智慧的人——並沒有急於要求立即的成果，祇是默默執著地耕耘著，在有生之年仆伏前進，而讓老天來決定其成果。

雖然知識是隨年齡而增長——在那時這些知識都是我須要學習的。我對 Johnny 了解越多就越希望能像他，也越憎惡我平凡的工程師生活。和他的生活相比，我的生活變得單調且枯燥無味；尤甚者，我的生活似乎是走向一個死胡同。

然後經濟開始衰落，國防工業受到重創，即使是像 RCA，GE，以及 General Dynamics 等大名號的公司都大肆裁員。在公司裡，到處充滿著緊縮刪減的恐懼氣氛，我們的辦公室裡也是充滿一片恐慌，謠言滿天飛。這種普遍的無安全感，我職業的無味，加上我不快樂的婚姻，一切綜合起來，越發讓我感到要改變我的人生。

在我們許多次的談話之間，Johnny 會炫耀他的財富以及財富為他帶來的光彩。他說他的事業正在蒸蒸日上，因而他需要一位能幹的夥伴來幫助他發展他的事業版圖，而到目前為止，他的合夥人都是一些教育水準不高的人，有些甚至是不識字的。他說任何新的合夥人必須是有教養及深度的人士。他從不直接問我是否願意加入他的行列——他祇在這裡或在那裡點一下，給予暗示，但是他很清楚他已挑起了我的興趣，但討論即在此點到為止。

有一天我翻閱著華盛頓郵報的廣告欄，看到有個工程師的職位，提供的薪水高過我目前所有，這是個改變我生活的機會，至少在某方面是如此：我還繼續是位工程師——我的專業訓練似乎排除了其他的選擇——但我卻能賺較多的收入，雖然不是很激進的一步，但我想很可能是促成大轉變的第一步。

我和 Columbia Research Corporation 這家公司簽定了合同，公司規模比 TRW 小了很多，但他們給我的職位是工程部經理，年薪高過 TRW 約 2,000 美元。此外，公司地點在 Crystal City，更接近市中心，我於是接受了這份工作。

可是我很快就發現，繳了稅後我所多賺的錢也不過比 TRW 的月收入多出區區的 100 美元——根本不足以改善我的生活形態，第二，工作環境不如理想，第三——也是最令人不安的——這份工作僅是一個為期短暫的職位，是公司從美國海軍所取得的兩年合同，當合同期滿，他們就會讓我走路。這一切都祇在我工作開始後才發現。

換了工作並未能改善我的生活，事實上反而是更壞了。我的工作職責變成比之前更單調和無聊，我的痛苦更加深了，我的憤怒和不满加劇沸騰，演變成與 Genevieve 的衝突。我們的婚姻陷入了深淵。

我的生活開始瓦解，所有事情亂成一團，我頻臨全盤崩潰的邊緣。想法麻醉自己並避免與 Genevieve 直接衝突，我大多數晚上都跑出去到很晚才歸營。我這種忽蔑的態度激起我倆之間更多的不愉快和苦楚，但當時我已全然不顧一切——我已幾乎放棄任何努力去挽回我們的婚姻，在心裡層面我正快速衰竭。

在我經常的晚間外出行動中，我到處逛酒吧或到朋友處造訪，我還常和一些我並不喜歡的人來往，祇是為了躲避回家。更糟的是我開始和一些在派對和酒吧邂逅的女孩們經常陷入一夜之情。

某一個夜晚我外出直到超過凌晨兩點，我回到家時，Genevieve 還沒入睡——她正坐在床頭邊等著我的回來，我看出來她已準備好要全面攤牌，她冰冷僵硬的表情及血紅的眼絲預告了不可避免的火爆場面即將來臨。

「你死到那裡去了？你知道現在是什麼時候了嗎？」我的出現猶如火柴棒點燃了火絨。

「我和同事們出去喝了幾杯。」

「鬼扯！」尖銳的字眼像是狠狠一記耳光。

「你這是什麼意思？你認為我又會去那裡呢？」

「你在外是不是有小老婆，是不是？」

她近乎嘶啞的聲音對著我指控，我感覺到還有第二波的來襲，她還有更多的話要說，將是沒完沒了。

「見鬼了，絕對沒有！」我說道：「你講到那裡去了？」我盡力表現出信心十足，若無其事的樣子，但她已經將我逼上梁山。她是不是握有我的什麼把柄？

「是嗎？那你怎麼解釋這個？」

她伸出手，在她的大姆指及食指間挾持著一條細長的金髮，我頓時吃了一驚。她是從那裡拿到這東西的？我可以確定我從來沒有帶任何女孩回家過。難道是她特意設計的陷阱？可是 Genevieve 應該不會是那種假造證據的人——她可能不是很好相處，不易溝通，但絕不會是走邪路的。

「等等，」我說道：「我真的不知道那東西是從那裡冒出來的。」

「你說謊！」火勢即將爆發——她完全沒有要平熄退步的樣子。

「請聽我說，我向上天發誓我對這毫無所知！」

「那請問這東西是怎麼進入我們房門的？」當她講話時，她的臉歪七扭八充滿憤慨。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你看，現在已經這麼晚了，我們能不能明天晚上再談？」

「明天晚上？門都沒有！你一定要現在就把這件事對我解釋清楚，就今天晚上！」

「拜託，講點理吧，求求你。」

「講理？你才要講理！」她的聲音升高到尖銳的嘶喊。

「你要我說什麼？我已經告訴了你，我不知道那東西是那裡來的。」

「我要你解釋。」

「沒有東西可以解釋。」

「所以你認為你就可以逃避這一切沒事了，是嗎？」

「我沒有逃避任何事！」現在變成我要生氣了：「我什麼都沒作！」我試圖不理會她，開始寬衣解帶，準備就寢。

「你不能睡。」

「我就是要睡了。」

我於是上了床，但當我拉起被子時她立即將之扯開，我再度拉起被子她就再

次將之扯開。如此來來回回好多次，接著我就起身再將原先的衣褲穿上。

「你要去那裡？」

「因為你不讓我睡覺，我就去找家旅館睡。」

「不行，你不能——你那裡都不能去。」

她抓住了我，撕扯我的衣服，我的衣扣掉落一地。我於是跑到衣櫃再拿出一件新襯衣，但當我扣上襯衫鈕扣時，她又將之撕扯掉，這一次我即將她推開。她隨即跑到另外一個房間，脫離了我的視線。

正當我在穿上第三件襯衫之際，她又返回到臥房，手中揮舞著一把剪刀。不視我的存在，她直奔向衣櫃，像個瘋子一樣開始撕剪我掛在那裡面的所有衣褲。她撕剪著衣褲，眼眶流著淚水並充滿著血絲，她的下巴緊鎖，臉部凍結並露出狂野又僵硬的表情，就像恐怖電影裡的一個畫面一樣。

我被嚇壞了——我從來沒看到過一個人會如此瘋狂。同時我目睹著我所有最好的衣褲和西服被一一剪成布條，感到非常震怒。在憤慨及恐慌的突襲之下，我衝向她並在她臉上給予重重的一擊。這一下可不得了，她立刻完全失緒。

她跑進廚房，再返回時她的手中握著一把掃帚，我知道我要準備挨打了。她野蠻地用掃帚猛力捶擊我，祇有在我抓緊掃帚把柄時她才停住。我們被困在僵持的狀態之中：我們兩的四支手均緊抓著掃帚的把柄，兩人都不願放鬆。

把持了五分鐘之後，我想已經過夠久的時間了，她應該已經冷靜下來，於是我就放開了掃帚。立刻我發覺我是錯了一她比我想像的要頑強許多，我才一放鬆她的武器，她立即回復猛擊。這次我僅防護著我的臉部和重要地帶而任由她不停對我抨擊，希望她終會疲憊不支而停止。

她終於停止了片刻，我立即抓住了我的機會，從臥室衝出到前門。可是在我有一點時機開啟三道門鎖之前，她已經來到我身前，壓靠著門，將身體支撐著擋住我開鎖。

她是位高大的運動型體格的女孩——她和我有相同的身高——且那天夜晚她的瘋狂更加倍增強了她平時所有的力量，要將她退離那扇門不是件容易的事，但是我已經決心不要與她留在那屋子裡，再多過一分鐘的時間都不行。我使盡全身的力氣用一支手將她推向一旁，再用另一支手弄開門鎖。

我終於把門打開，身上僅僅裹著被撕裂了一半的底褲——她已經把我穿著的衣服剪得光光，所剩無幾——我衝到外面，跑到近處的一個電話亭撥打 911。我的底褲僅剛好掛貼在身上，我怕警察先生會以裸奔為罪名拘捕我，但我更不想在沒有求助的情況下和她交鋒。

兩位警員很快就趕到了，其中一位看到我身上沒有穿著什麼衣裳，便命令我立即找些衣服或氈子遮掩身體。但那些東西都在屋內——我能做的就祇是將我破裂的底褲握緊在一起。

他們將我護架到前門，Genevieve 站立在那裡，他們即開始質訊我們倆。

「我先生想要摒棄我，」她告訴他們，淚水不停地垂滴在她臉頰上：「我不能讓他走。」

「那是家務事，」其中一位警員說道：「判斷誰是誰非不是我們的任內職責，但是如果他想要進出家門，你卻不可以管制他。」

「我為什麼不可以？我是他的太太而他想要逃離我！」

「因為他可以隨他的意願自由來去，如果你不准他離開就是蓄意綁架，你懂我的意思嗎？」

「可是他將永遠不會回來了！」

她的聲音漸進升高，聽起來已到了情緒激動的地步，而兩位警員——顯然早已習慣了這種場面——卻無動於衷，絲毫沒有同情的跡象。

「夫人，這是你和他之間的事，你不能制止他的意願。如果你們有婚姻上的爭執，你們可以到法庭去解決，但這是在我們權限範圍以外。」

最後她祇得讓步，於是警員站在門外守衛，我進入屋內攫取了幾件尚未被剪毀的衣褲。當我再出現在屋外時，天色已亮，我進到我的車內，駕車揚長而去。

我於是失蹤了好幾天，Genevieve 試圖到處找尋我而徒勞無功，她每天打電話到我辦公室，我拒接她的來電。最後她終於想到我會住在一位同事的家裡，她找到了他懇求他幫忙，他答應居間調停。他們倆合力規勸我修復和好再重返家門。

然而，重創已深，她和我兩人內心深處都很清楚這個婚姻已經是完結篇了。幾個月以後我們承認了現實開始辦理離婚手續。

我們賣掉了房子，我搬遷到 Falls Church 租了間公寓而她則在市中心她的辦公室附近的一座公寓大樓租了一間公寓。維持了五年的婚姻就此結束而就沒有再重修舊好過。那一束金色髮絲——即點燃我們離婚的導火線——迄今成為了千古之迷。

可憐死忠的 Bob，那位對 Genevieve 鍥而不捨卻因為我而被摒棄在旁的追求者，知悉了我們的手分，這是他一直在盼望等待能夠發生的事，但這事雖果真發生了，卻並未能產生有利於他的結果。她很快地又搭上了一位同在聯邦儲備銀行工作的同事，個子高高又英俊的美男子，名叫 Mike。一年後她又甩掉了 Mike，換上另一位同事取而代之，丟棄 Mike 的手法和對付她的第一任丈夫的手法如出一轍——也許就是在一個突如其來的日子中，她突然消失了。

她的新男友名叫 Steve，他們倆設法將工作職位遷派到舊金山，然後兩人就在那裡結了婚。可憐的 Bob 在得悉了這件最新的結婚消息後——她的第三次及第二次婚姻時段，他均是被擺在一旁——終於承認失敗，所有希望終成泡影。多年來他怎地會讓她如此隨意擺佈，我是確實無法理解，可是這一次他是徹底受創了，完全無法挽回，傷心致極，且因為絕望而導致意志的消耗殆盡。他辭去了政府的職位，花了一年時間單獨雲遊四海試圖遺忘掉 Genevieve。可是他卻仍然無法掃去對她的情感來重整清理自己，一年後他回到家，花光所有他的積蓄而破產了，引發了臆想病和憂鬱症。他變成無法再工作，陷入悽慘的貧困日子。他和周遭所有的人都失去聯繫而從人間蒸發。

Genevieve 和 Steve 在一起維持了三到四年，然後她也和他斷絕了往來。她從聯邦儲備跳槽到 IBM 擔任一個主管經理的工作，最後她帶領一組二十人左

右的團隊，手下也有幾位具有博士學位的員工。在這其間她遇上了 John，一個猶太人並擁有一個小型的軟體公司，他的仁慈心及慷慨個性贏得了她的芳心，於是他們結婚了。他們的婚姻很成功地維持了很多年，直到最近的 2013 年他們分手了，據我所知，並沒有辦理離婚手續。

在她結交男友的歷史中，Genevieve 一直是避開中國男人的——我是唯一的例外，在選擇異性伙伴方面，她很像我的妹妹 Julie。我確實遇到過許多中國女孩對白種男人有特殊的偏好，但也有另一類的中國女孩並不喜歡白種人的多毛，我想是個有所好吧。我也許能解決一些應用數學上的難題，但在女性的喜好方面，我還沒有能耐可以解析。

我和 Genevieve 的離婚正巧是我和 Columbia Research Corporation 合同期滿的同時。我變成沒有老婆，也即將面臨失業——一切又從零開始，我的情緒掉入了空前的谷底。

#

2009 年八月底，新的學年度即將開始，自從我的手術日起算已經有一個月過去了，我必須要將我的病情告知學校當局了。

電機系的系主任到小姜的住宅來探訪我，他說他很願意幫助我安排退休，但他建議我們先等等看：說不定我有可能痊癒，在同時他可以在系內找其他教授代理我的課程，他對我的要求就祇是我必須一星期中在學生面前出現於課堂上一小時講課，然後支付其他的鐘點費給代課的老師。

我生病的消息傳遍於教職員間，許多同事都來探望我給予鼓勵。一位教授敘述一則故事給我——他誓言是一則真實故事——有關一個癌症患者每天操練甩手功而戰勝了病魔，每天早晨這位病人張開雙腳與肩膀同寬，直立著，將他的兩個手臂舉起至頭的高度，然後上下擺動來回五百次，結果他的癌就消退了。不論是真是假，我即從此每天來回搖擺我的雙臂。

我的腫瘤科趙醫師決定用放射及化學治療法雙管齊下，於是我開始接受放療，從週一至週五每天一次，操作過程中他們將離子放射光柱從各種角度瞄準我的腫瘤地區射入，每次操作約花十五分鐘時間，並不感覺到痛楚。唯一讓我感到不適之處是每次報到後我都必須排隊等候治療——放療室的治療程節卻是很快速的。每星期我另有一次化療程節，每次約費時一個小時，程節中他們給我點滴一種藥劑叫做 gemcitabine（簡稱 gemzar）。

文字已經不夠用來傳達化療帶給我的極度痛苦感，身體上的痛楚在實質上並不存在，主要的是綜合不停的噁心及癱瘓疲憊感令人無法忍受。

我發現每一次化療後的兩天是最無法忍受的時候，我的胃口消逝了——要我僅僅吞下一口食物都是一種折磨。到了第三天我的胃口又不知不覺地恢復了。

在做了二十八次放療的程節後，趙醫師將 Gemzar 的劑量增加到 1,700 毫克，這是很重的劑量，所以他減少化療的次數到每一個月三次：連續三個星期做，

每星期一次程節，然後是休息一個星期。

我覺察到化療給了我一個附帶的好處：相信中醫草藥治療的人都認為西藥對中藥會產生衝突，因此我以此為藉口

停止服用靈芝及所有小姜逼我服用的中醫早藥配方。

那年冬天是有史以來最冷的冬天之一。在台北，通常寒冷氣溫不會在聖誕節以前到來，甚至鮮有低於攝氏十度以下者。可是在那年，寒冷氣候在十月間即開始了，一個接一個的冷鋒面不停地捲入。自從我染病以後我發現我對寒冷變成特別敏感，而這種天氣確實對我非常不利。

更糟的是當時 H1N1 禽流感正在爆發，化療已經使我的免疫系統變得非常脆弱到了很危險的地步，我必須小心防禦 H1N1 以及其他的病毒。我有好幾次發病，引起發燒到攝氏三十九度，但在吞服了幾次退燒藥後，在一般情況下熱度即會漸漸消退。可是當熱度持續往上衝且一般退燒藥不起作用時，我會立即到榮民總醫院的急診室報到，他們即接收我作點滴治療直到燒退為止。

趙醫師一直在用一種腫瘤指數追蹤測試放療和化療的效果，腫瘤指數是血液中的一種物質數據，當碰上癌時此數據便會上升，這數字是由腫瘤細胞本身或由普通的正常細胞受到腫瘤激發而產生。胰臟癌的腫瘤指數被稱作 CA19-9。

在手術之前，我的 CA19-9 讀數約在 1100 左右，到 2010 年四月，經過放療及近六個月的化療後，它降到了 15 左右，那時候趙醫師似乎感到相當滿意，於是決定停止化療。

他的決定使我大大地鬆了口氣，我會不會是小小一群長期存活的胰臟癌症患者中的一員呢？我開始心存希望。

第十四章

夜總會

癌症會導致焦急恐慌，焦急恐慌又會讓人渴求希望，然後希望的實現需要奇蹟。朋友們想要給你希望，不斷注意是否有奇蹟式的新方法或對策能出現，即使是非正統的方法。

台灣有一位筆記型電腦的製造業大亨，林百里在 2006 年感染到肺癌。在接受了西醫的完整治療後，他又到上海找到一位中醫師施大夫為他診治，他的情況至今相當穩定，他把癌症的治癒成效大部歸功於施大夫的介入；這種名人的背書吸引了很多對施大夫的注意力，同時也大大地提高了施的聲望。

許多台灣的癌症患者開始跑到上海尋求治療。施大夫在一家二流的醫院從業中醫診療，在那裡他以微薄的醫療費用診治當地的病患，但對外來的富裕病患，他祇在他的住所接見他們，而且是必須有熟人介紹的。當他的名望上漲後，他向外來病人所收取的費用也跟著上揚，變成貴得非常不合理，僅僅一次門診的諮詢費用就需要 400 美元，還須再加上強制的 110 美元的草藥配方。依據坊間傳聞，施大夫的名人病患林百里給他的一次門診費是 2,000 美元——他們說是出自感激而特別給予的額外犒賞。

許多我的朋友也都力勸我去向施大夫求診，其中有一位張君達，是住在上海，本人就認識施大夫，願意幫我牽線約見施大夫。

我對此類事是一向持有高度的懷疑，如果施大夫的治療果真是如此創新神奇，為何在那些知名的領先機構，諸如 Johns Hopkins，史丹福，和 Mayo 診所的研究人員不去登門造訪？如果這種治療奇蹟真的存在，為什麼全世界都沒有注意到？譬如說，贈授給他一個諾貝爾醫學獎？

可是所有關心的朋友們都仍然非常堅持，我先前已經拒絕過繼續服用靈芝，即是從某種菇類提煉出來，同樣被認為是有神奇療效的合成藥丸，如果我再次拒絕另一種有希望的治療，我給人的印象將是全然的不在乎。再者，我是不是對我自己有所虧欠？任何救命的方式都不願試一試——更別提對我的朋友們和親人有所交代了。

我於是同意去見施大夫，我將單獨一人飛往上海，張君達會在虹橋機場迎接我。在上海其間，我將住在一位富有的朋友，沈燕士所擁有卻空著的一間公寓房子裡，和張君達所住的房子正好是在同一棟大樓裡。張君達將照料我的就診事宜，同時提供我一日三餐。

我先從台北桃園機場飛往澳門，再通關過中國國界進入珠海，然後從珠海飛往上海。從台北直飛上海的航線尚未開放，因此我必需花近一整天的旅程。令我感到安慰的是旅途尚稱順利，並未碰到什麼困難，祇是在途中我必須找廁所排便至少有五次之多。

正值四月，但上海的氣候仍然是很冷，在我到達的當晚，張君達即用他的賓士車載我到施大夫處看診。我們的車子駛進一個地方，從外觀看起來祇是一條普通的公寓巷道，施的住家辦公室即是在上層的一間公寓單位。

我們進去看到有幾位病人排在我們之前，我於是在接待區等候我的輪次，半小時後我被帶到醫生面前。施大夫是位，我猜想，接近七十多歲尾的老先生，他的背微駝，行動有些僵硬。我隨身帶來一卷檔案，裡面夾有我的病歷報告以及我的電腦斷層光碟，在經過一些寒暄後我將檔案遞交給他。然後我四周觀望了一下，並未看到有電腦或其他可讀取光碟的儀器。

他將那些光碟片擺開在一邊，然後匆匆翻閱了一下我檔案的幾頁，為時一，二分鐘。接著，像所有的中醫師一般用他的手指按著我的手腕測試我的脈搏。

「你病得不輕，非常嚴重，極度虛弱，」他宣佈道。

我的朋友張君達事先已提醒過我必須在看診時保持閒默——這是施大夫的個人偏向——於是我未發一語，在診察過程中，我表現出不語的尊重，除非被問及問題，我隻字未說。其實我也想不出任何事來述說或發問，直到最後我終於忍不住脫口而出：「那我的機會是多少呢？」

他一本正經地點了點頭，稍稍停頓一會兒好像是要加強語氣效果似的：「如果你想要有活命的機會，那你就必須長時期按時來看我，治療必須是連續性的，中間不可中斷。」

他拿出一本配方簿開始在上面潦草地書寫，他持續寫了約十分鐘，偶爾停一下好像是在深思，然後撕下他寫下的一頁配方單遞交給我。

「因為你是住在很遠的台灣，我就每次配給你一個月的藥劑量，如此你就祇須每一個月來一次。」

他指示我到他所指定的一個藥局去購買配方上的藥。

我從口袋裡掏出一封紅包，裡面包著他的診治費：四張全新的 100 元美鈔，當我將紅包放在他桌上時，我很想問他道：「你真相信你能治癒我嗎？還是你收取這筆錢卻很清楚知道你的診治是個騙局？如果是前者，很好，但如果是後者，那你就真正是個不道德，無恥而不擇手段的人了。」

#

我冥思苦想著兩個巧合的災難——我和 Genevieve 的婚姻瓦解了，我的工作終結了——我陷入極端的沮喪及迷惑之中，心情一片模糊。

完全缺乏生命的活力，我整天漫不經心，無精打采地徬徨在我的房間裡，一切快樂希望都不見了，一度充滿無窮刺激的豐厚人生如今已不存有任何意義，世上已沒有什麼東西可以激發我一絲的興趣了。

一個深夜我跑去找 Johnny，那位擁有生意興隆的波里尼西亞連鎖餐廳的主人，我向他吐露了我無比憂鬱的心聲，他並沒有感到意外，他早已知道我對我的工程師事業並不感到快樂，他曾經在許多夜晚談話時對我暗示——用這裡點一

下又那裡點一下的方式——其他可能的生活方向：和他攜手合作。如今他聽到我已走到接近人生的某個叉路，他看到了機會。

「雨田，你不喜歡你的職業，你也不喜歡你的生活方式，那為何不作一個大轉變呢？」

「可是怎麼變呢？我已經走到了一個死角。」

「很簡單！請注意聽，我自己也有同樣的感覺——我也很想作個大轉變，所以我們可以一起幹。」

「你確切的意思是什麼呢？」

「就像是你的工作已走到了一個死角，我的餐館事業也是一樣，我已經被困住，看不出有任何方法可以再增長了。老實說，我也厭倦了整天在餐館內打轉，日復一日，我是被綁在裡面了。我要發展一個新的且更大的事業，而不是祇限於中國式的，是純美國式的。」

「哦？你心中有什麼構想呢？」

「我的室內裝潢師給了我一個非常好的構想，他是美國人，姓 Watkins, Ray Watkins。」

「他的構想是什麼呢？」

「他說我應該可以走娛樂業路線。」

「娛樂業？你是講真的嗎？」

「沒錯——娛樂業！我是完完全全認真的，娛樂業。」當他重複那三個字時，他的臉面發出亮光，帶著一種挑逗性的微笑。

「但那是不是離開了你的專業本行嗎？」

「是的，確定是的。可是我就是要把它變成我的本行，我們要開一家晚餐俱樂部，一個擁有一千個座位的餐館加上前面有個大舞台。我們將請像湯姆瓊斯，保羅安卡，和黛安娜洛絲之類的大明星來表演，就像是在拉斯維加斯一樣，不同的是我們是在華府，當然也沒有賭場。然後 Ray 又說他和娛樂圈也有很好的關係，而我很懂餐飲業，所以我們將成為很好的合夥團隊。而不祇是 Ray，你也可以是位合夥人。如果這個構想果真行得通，我們還可進軍好萊塢，我們就可以名利雙收！你覺得如何？要不要加入？」

我唯一能找到和說出的字眼就是「哇！」，接著我就變得啞口無言了。

湯姆瓊斯，保羅安卡，以及黛安娜洛絲！我作夢也不會想到和這類人面對面會晤，更何況是走上一條路和他們有所交集。我懷疑著，Johnny 這個人是不是真的啊？可是聽起來他可確是玩真的——我變得五體投地，興奮不已。

Johnny 繼續說道：「如果你真的願意加入，我可以讓你成為我的合夥人，你任職新公司的總經理，我是董事長。目前所有我的人馬都是些廚師，或是侍者領班，或是小會計師，這些人對餐館言還可以過得去，但對這種大型經營的企業我就不再能依賴他們了。這也是為什麼我需要你了，一個有教育的人，有深度水準的人。」

「那麼 Watkins 怎麼辦呢？如果我是總經理，他的角色又是什麼？」

「你不必為他擔心，我會安排一個職位給他作讓他開心的。就祇是你我才知道，我不太敢相信美國佬，他們到底和我們不屬於同類，而你呢，你也是中國人——你是自己人，我知道我可以相信你。」

這是個很誘人的提議，我有些受寵若驚且非常感動，但我除了能提供我的時間外，就不能友誼任何其他貢獻了。我於是說道：「看起來這件事會需要一筆相當龐大的資金才能啟動，我需要投入多少錢呢？我並沒有太多錢。」

「你並不需要投入太多的錢，兩萬美元就可以了，即使是我也不過祇出資四萬元，我就已經是最大的股東了。所以放進兩萬元你就將是第二大股東了。」

「怎麼可能呢？建立一個一千座位的俱樂部應該需要更多的資金才辦得到。」

於是一個令人迷惑的微笑又出現了，「很簡單，」他說道：「你這一輩子都在作一位學者，但現在是從生意人的觀點去思考事情的時候了。你絕對不應該把所有的積蓄都投入——那將是過度冒險。你要用別人的錢來為你賺錢，我們將吸引許多幕後老闆來投資，我估算從你，我，和 Watkins 之間，我們可以單單在華府地區就找到二十位投資者，而且我認識許許多多銀行業者可以貸款給我們。我已經請我的會計師作了一些大概的估算，我預計一百萬美元應該足夠讓我們啟動了。如果我們找到了二十位投資者再加上銀行的貸款，我們就很容易籌到一百萬了。請不要小看我——我雖然沒有像你一樣有個博士學位，但我知道如何把數字放在一起。所以怎麼說？你要加入嗎？」

我又再度啞口無言，差不多過了一分鐘，Johnny 打破沈寂。

「雨田，你看，我知道這不是個簡單的決定。你回去好好想一想，然後明天或改天把答案告訴我，祇是請不要讓我等太久。」

那天晚上當我離開 Johnny 的餐館回家時，我心中已經知道我的答案將會是肯定的，因為另外一條路——繼續我無聊的工程師行業——將使我感到嘔心。同時 Johnny 也厭倦了他本身作的行業，我們倆都想改變我們的生活，找到一條新的門路，一條路可以通向一個光明燦爛的嶄新世界。

中國有句俗語說：「窮則變，變則通。」另外還有句俗語說：「天下無難事，祇怕有心人。」這些格言都很有道理，我決定照著去做。

我和 Columbia Research Corporation 的合同祇剩下最後幾天了，我最多還有兩個月的工作時日。我跑去問 Johnny 能不能等到我合同結束，他同意了。

「一言為定！」他說道，並和我握了握手。

於是兩個月後我即開始為 Johnny 工作了，我們三個人——我，Johnny，和 Ray——開始尋覓投資人。Johnny 的成就，我從知名學府所獲有的文憑，以及 Ray Watkins 對整個計劃付出的熱忱形成一個非常有吸引力的組合。正如 Johnny 所預計的，我們和一個又接一個的投資者簽約，大多是華人的圈內人士，然後 Bank of Virginia 批准了貸款，很快我們就籌足了所需的一百萬美元。

有一天我在 Falls Church 開車經過我的住家鄰近地帶，我注意到一個看板寫著本地的一家超級市場正要遷移而空出一大塊場地，地段看來非常理想於設

立一個俱樂部。Johnny 看了後也很贊同，於是我們就和地主簽訂了租約。

於是籌備開業的工作立即如火如荼地開始進行，我們雇用了木匠，水電工，簽約聘請專業工程人員建立舞台聲光系統。在室內裝潢設計方面，則配合 Johnny 其他的餐館採用南太平洋風情，我們決定將俱樂部取名為 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

我全心投入了工作，當整修工程的腳步順利上路後，我又開始招募職員，簽訂舞台秀節目，安排廣告及公共宣傳。我是忙得不可開交卻不發一句怨言，我完全沈迷於在我的工作中——和單調乏味一成不變的工程師職業成強烈的對比！

有關新公司業務，我所經手的任何層面，Johnny 授予我全權作每日的決定而 Ray 則在從旁協助。所有任務中令我最感到刺激的就是安排娛樂節目：和演藝圈人輕聲細語交談討論及旅行穿梭於拉斯維加斯和紐約間和一些經紀人打交道，我最後來往的對象變成主要是紐約的 William Morris Agency，乃是此等行業中最大的一家代理機構，他們旗下擁有最大群的明星，也最具有價格談判籌碼。

最受經紀人偏愛的會面場所是座落在紐約市 52 街高俱聲望的 21 俱樂部，在那裡我經常看到一些小名人諸如新聞節目主持人和我經常在電視裡看到的明星，紐約市長約翰林賽就有一次坐在我們的鄰桌。能以此等體面榮耀的身份再次回到我心愛的城市紐約——我當珍惜身處其間的每分每秒。

但是很快的我就發覺到我們的第一個錯誤估算：像湯姆瓊斯和保羅安卡這類的大明星是遠遠在我們可及的能力範圍之外，他們所索取的一場表演價格都祇能看而不能碰，祇有超大型的場地才支付得起。而我們在娛樂節目方面，以每晚兩場表演計算，每個星期僅能有兩萬美元的預算——遠遠低於他們的經紀代理所開出的價格，因此我們不得不考慮那些不是那麼紅或原來名氣很大而其受歡迎程度已漸漸開始消退的明星。

整修工程花了六個月的時間完成，接著是連續兩個月的廣告宣傳戰。報紙專欄作家寫些有關俱樂部的專題報導，在開張前數日我們開始打平面媒體及電視廣告，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 的盛大開幕將是全城最熱門的盛事。

我們的開幕大戲是 Patti Page，她是四〇和五〇年代的巨星，她最後一首暢銷曲是在 1965 年出的，報章及電視媒體記者對她即將駕臨的表演仍然感到有十分的興趣，甚至華盛頓郵報也答應給我們半篇幅的報導。

以我們在公共宣傳上所作的努力加上我們的俱樂部規模是同一類型有史以來在當地頭一次出現，我們預計開幕夜將會全場銷售一空，但是當 Patti Page 登台時卻還有近三分之一的座位是空的。結果顯示我們的市場調查過度高估了市場需求，我們的第二個錯誤估算！

雖然我們在舞台娛樂方面的策略出了一些差錯，Johnny 對自己在餐館經營方面的能力卻有足夠的信心，我們推出一種每人 15.99 美元的套餐，但飲料是額外收費，這應該是一個合理的方案：不是特別便宜，也不算是太貴。

雖然價位訂定是合理正確的，顧客的流量並不如浪潮蜂湧一般，祇像是一股

細流而已。現在回顧起來，我想我們的舞台節目降低了價位所值才是真正的主因，我們的表演——包括 Mel Torme, Jack Jones, Eddie Fisher, Sarah Vaughan, the Platters, the Stylistics, Frank Gorshin, the Smothers Brothers, 以及 the Golddiggers——都是一些過時的藝人，他們或許有懷舊的魅力，但卻不足以吸引足夠的各類觀眾，而即使沒有票房，他們的索價仍然不低：除了他們本身的費用外，有些甚至要求八到十二人的伴奏樂隊。

我將 Eddie Fisher 的表演列為是最淒慘的慘劇，Fisher 在二十年前是位紅極一時的歌手，卻在每晚表演中最多祇吸引了三桌的客人。但在失望的票房收入之間，卻也有幾場尚屬成功的表演，包括 Frank Gorshin, Jack Jones, 和 Smothers Brothers, 那些晚上，我們可以填滿百分之七十到八十的座席。但我們從沒有達到過全場滿座。

我們從第一天開始就虧錢了，在前六個月我們還抱著希望業績會漸漸往上追升，但到了第七，第八個月時希望開始淡衰了，我們從心底知道這俱樂部將沒有多久可以生存了，我們的美夢，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 會帶給我們財富和名望，很快地消失殆盡。

而我仍然充分爭取任何可運用的光耀時刻，不論是多麼短暫。我繼續款宴招待媒體記者和藝人，每次我們迎接新明星進城時，當地的電視新聞第七台均會舉辦節目請他們至現場訪談。我也感到自己毫能沾光護駕明星來去電視台。

當 Golddiggers, 五位美麗的女孩組成的歌舞團隊，作一星期的表演時，我每天晚上都和她們派對狂歡，在她們結束舞台表演後，我即護航她們到市區遨遊，請她們吃宵夜，逛迪斯可夜總會，到她們下榻的喜萊登酒店大套房開派對——這是當時最高檔的酒店。我和喜萊登簽訂的合同是我最得意的傑作之一：當我找酒店經理協議，告知即將來臨的一些預約的名人房客姓氏時，她簡直是興奮若狂，給我的房間價格幾乎接近免費贈送。

在第十和十一個月其間，眼見結束營業已是大勢所趨，我開始陷入全盤崩潰，我儘力麻醉自己，壓制著不去想惡運之將至。我和我所雇用的女服務生約會，每晚和職員們狂歡作樂。Johnny 和我開始爭吵，甚至有一段時日互不交談。

俱樂部沒有能見到週年慶，就在營運的第十二個月，公司即申請破產了，所有投資人的錢都損失落空，當然我的兩萬美元也泡湯了；就一年的時間，我們燒掉了一百萬美元。

Royal Hawaiian 的關閉也是我的終結，所有我的美夢都泡湯了，我的積蓄也用罄了，我已無任何生存的本錢了。原本冒險孤注一擲希望能改變我的人生，確實造成了改變：祇是改變得更加惡化。

俱樂部的失敗也毀掉了 Ray Watkins, 他當時已五十多歲，Royal Hawaiian 自始至終都是他的理想，原本是他人生成功的最後一搏，結果竟然是一敗塗地。對他而言，最大的不幸就是他和 Johnny 的關係破裂了，他的特長，為所有 Johnny 的餐館裝飾成南太平洋風情的格調原本是他的主要收入來源，現在和

Johnny 分裂不和導致他幾近潦倒。他再也沒有重新振作過：我們之間失去了聯絡，我日後聽說他在幾年後即過世了。

Johnny 當然也被這次的失敗重創，他在銀行界的信用受到重挫，且他原本的擴充計劃全部停擺。可是他的挫敗祇是短暫一時的。兩年後他又重起爐灶，賣掉所有 Diamond Head 餐館，再重回本行在市中心開了一家第一流的中國餐館。

命名為 Mr. K' s Restaurant, Johnny 的新餐館頓時一砲而紅，幾年內他在他的顧客中列出許多名人包括亨利季辛吉，羅納雷根，和老喬治布希。一直擅長於推銷宣傳，Johnny 保留了所有有名的顧客所用過的筷子將之擺置在大門玄關處展示。如果今天你到華府造訪的話，你還可以找到 Mr. K' s 仍然生意興隆，那些紀念性的筷子仍然還展示在進口處。

後來 Johnny 又到紐約開了第二家 Mr. K' s, 位置離華爾道夫飯店僅幾條街。幾年來他和我仍繼續保持聯繫，據我所知，他還是做得很好。

而我本人，終於從錯誤中學到了教訓，承認了自己的能耐極限，我最懂得的行業——正確言，我真正最懂得的唯一專長——就是理工，我從此不再對任何他人的才能存有羨慕之心，或去追求那些不屬於自己的生活。

第十四章

夜總會

癌症會導致焦急恐慌，焦急恐慌又會讓人渴求希望，然後希望的實現需要奇蹟。朋友們想要給你希望，不斷注意是否有奇蹟式的新方法或對策能出現，即使是非正統的方法。

台灣有一位筆記型電腦的製造業大亨，林百里在 2006 年感染到肺癌。在接受了西醫的完整治療後，他又到上海找到一位中醫師施大夫為他診治，他的情況至今相當穩定，他把癌症的治癒成效大部歸功於施大夫的介入；這種名人的備書吸引了很多對施大夫的注意力，同時也大大地提高了施的聲望。

許多台灣的癌症患者開始跑到上海尋求治療。施大夫在一家二流的醫院從業中醫診療，在那裡他以微薄的醫療費用診治當地的病患，但對外來的富裕病患，他祇在他的住所接見他們，而且是必須有熟人介紹的。當他的名望上漲後，他向外來病人所收取的費用也跟著上揚，變成貴得非常不合理，僅僅一次門診的諮詢費用就需要 400 美元，還須再加上強制的 110 美元的草藥配方。依據坊間傳聞，施大夫的名人病患林百里給他的一次門診費是 2,000 美元——他們說是出自感激而特別給予的額外犒賞。

許多我的朋友也都力勸我去向施大夫求診，其中有一位張君達，是住在上海，本人就認識施大夫，願意幫我牽線約見施大夫。

我對此類事是一向持有高度的懷疑，如果施大夫的治療果真是如此創新神奇，為何在那些知名的領先機構，諸如 Johns Hopkins，史丹福，和 Mayo 診所的研究人員不去登門造訪？如果這種治療奇蹟真的存在，為什麼全世界都沒有注意到？譬如說，贈授給他一個諾貝爾醫學獎？

可是所有關心的朋友們都仍然非常堅持，我先前已經拒絕過繼續服用靈芝，即是從某種菇類提煉出來，同樣被認為是有神奇療效的合成藥丸，如果我再次拒絕另一種有希望的治療，我給人的印象將是全然的不在乎。再者，我是不是對我自己有所虧欠？任何救命的方式都不願試一試——更別提對我的朋友們和親人有所交代了。

我於是同意去見施大夫，我將單獨一人飛往上海，張君達會在虹橋機場迎接我。在上海其間，我將住在一位富有的朋友，沈燕士所擁有卻空著的一間公寓房子裡，和張君達所住的房子正好是在同一棟大樓裡。張君達將照料我的就診事宜，同時提供我一日三餐。

我先從台北桃園機場飛往澳門，再通關過中國國界進入珠海，然後從珠海飛往上海。從台北直飛上海的航線尚未開放，因此我必需花近一整天的旅程。令我感到安慰的是旅途尚稱順利，並未碰到什麼困難，祇是在途中我必須找廁所排便至少有五次之多。

正值四月，但上海的氣候仍然是很冷，在我到達的當晚，張君達即用他的賓士車載我到施大夫處看診。我們的車子駛進一個地方，從外觀看起來祇是一條普通的公寓巷道，施的住家辦公室即是在上層的一間公寓單位。

我們進去看到有幾位病人排在我們之前，我於是在接待區等候我的輪次，半小時後我被帶到醫生面前。施大夫是位，我猜想，接近七十多歲尾的老先生，他的背微駝，行動有些僵硬。我隨身帶來一卷檔案，裡面夾有我的病歷報告以及我的電腦斷層光碟，在經過一些寒暄後我將檔案遞交給他。然後我四周觀望了一下，並未看到有電腦或其他可讀取光碟的儀器。

他將那些光碟片擺開在一邊，然後匆匆翻閱了一下我檔案的幾頁，為時一，二分鐘。接著，像所有的中醫師一般用他的手指按著我的手腕測試我的脈搏。

「你病得不輕，非常嚴重，極度虛弱，」他宣佈道。

我的朋友張君達事先已提醒過我必須在看診時保持閒默——這是施大夫的個人偏向——於是我未發一語，在診察過程中，我表現出不語的尊重，除非被問及問題，我隻字未說。其實我也想不出任何事來述說或發問，直到最後我終於忍不住脫口而出：「那我的機會是多少呢？」

他一本正經地點了點頭，稍稍停頓一會兒好像是要加強語氣效果似的：「如果你想要有活命的機會，那你就必須長時期按時來看我，治療必須是連續性的，中間不可中斷。」

他拿出一本配方簿開始在上面潦草地書寫，他持續寫了約十分鐘，偶爾停一下好像是在深思，然後撕下他寫下的一頁配方單遞交給我。

「因為你是住在很遠的台灣，我就每次配給你一個月的藥劑量，如此你就祇須每一個月來一次。」

他指示我到他所指定的一個藥局去購買配方上的藥。

我從口袋裡掏出一封紅包，裡面包著他的診治費：四張全新的 100 元美鈔，當我將紅包放在他桌上時，我很想問他道：「你真相信你能治癒我嗎？還是你收取這筆錢卻很清楚知道你的診治是個騙局？如果是前者，很好，但如果是後者，那你就真正是個不道德，無恥而不擇手段的人了。」

#

我冥思苦想著兩個巧合的災難——我和 Genevieve 的婚姻瓦解了，我的工作終結了——我陷入極端的沮喪及迷惑之中，心情一片模糊。

完全缺乏生命的活力，我整天漫不經心，無精打采地徬徨在我的房間裡，一切快樂希望都不見了，一度充滿無窮刺激的豐厚人生如今已不存有任何意義，世上已沒有什麼東西可以激發我一絲的興趣了。

一個深夜我跑去找 Johnny，那位擁有生意興隆的波里尼西亞連鎖餐廳的主人，我向他吐露了我無比憂鬱的心聲，他並沒有感到意外，他早已知道我對我的工程師事業並不感到快樂，他曾經在許多夜晚談話時對我暗示——用這裡點一

下又那裡點一下的方式——其他可能的生活方向：和他攜手合作。如今他聽到我已走到接近人生的某個叉路，他看到了機會。

「雨田，你不喜歡你的職業，你也不喜歡你的生活方式，那為何不作一個大轉變呢？」

「可是怎麼變呢？我已經走到了一個死角。」

「很簡單！請注意聽，我自己也有同樣的感覺——我也很想作個大轉變，所以我們可以一起幹。」

「你確切的意思是什麼呢？」

「就像是你的工作已走到了一個死角，我的餐館事業也是一樣，我已經被困住，看不出有任何方法可以再增長了。老實說，我也厭倦了整天在餐館內打轉，日復一日，我是被綁在裡面了。我要發展一個新的且更大的事業，而不是祇限於中國式的，是純美國式的。」

「哦？你心中有什麼構想呢？」

「我的室內裝潢師給了我一個非常好的構想，他是美國人，姓 Watkins, Ray Watkins。」

「他的構想是什麼呢？」

「他說我應該可以走娛樂業路線。」

「娛樂業？你是講真的嗎？」

「沒錯——娛樂業！我是完完全全認真的，娛樂業。」當他重複那三個字時，他的臉面發出亮光，帶著一種挑逗性的微笑。

「但那是不是離開了你的專業本行嗎？」

「是的，確定是的。可是我就是要把它變成我的本行，我們要開一家晚餐俱樂部，一個擁有一千個座位的餐館加上前面有個大舞台。我們將請像湯姆瓊斯，保羅安卡，和黛安娜洛絲之類的大明星來表演，就像是在拉斯維加斯一樣，不同的是我們是在華府，當然也沒有賭場。然後 Ray 又說他和娛樂圈也有很好的關係，而我很懂餐飲業，所以我們將成為很好的合夥團隊。而不祇是 Ray，你也可以是位合夥人。如果這個構想果真行得通，我們還可進軍好萊塢，我們就可以名利雙收！你覺得如何？要不要加入？」

我唯一能找到和說出的字眼就是「哇！」，接著我就變得啞口無言了。

湯姆瓊斯，保羅安卡，以及黛安娜洛絲！我作夢也不會想到和這類人面對面會晤，更何況是走上一條路和他們有所交集。我懷疑著，Johnny 這個人是不是真的啊？可是聽起來他可確是玩真的——我變得五體投地，興奮不已。

Johnny 繼續說道：「如果你真的願意加入，我可以讓你成為我的合夥人，你任職新公司的總經理，我是董事長。目前所有我的人馬都是些廚師，或是侍者領班，或是小會計師，這些人對餐館言還可以過得去，但對這種大型經營的企業我就不再能依賴他們了。這也是為什麼我需要你了，一個有教育的人，有深度水準的人。」

「那麼 Watkins 怎麼辦呢？如果我是總經理，他的角色又是什麼？」

「你不必為他擔心，我會安排一個職位給他作讓他開心的。就祇是你我才知道，我不太敢相信美國佬，他們到底和我們不屬於同類，而你呢，你也是中國人——你是自己人，我知道我可以相信你。」

這是個很誘人的提議，我有些受寵若驚且非常感動，但我除了能提供我的時間外，就不能友誼任何其他貢獻了。我於是說道：「看起來這件事會需要一筆相當龐大的資金才能啟動，我需要投入多少錢呢？我並沒有太多錢。」

「你並不需要投入太多的錢，兩萬美元就可以了，即使是我也不過祇出資四萬元，我就已經是最大的股東了。所以放進兩萬元你就將是第二大股東了。」

「怎麼可能呢？建立一個一千座位的俱樂部應該需要更多的資金才辦得到。」

於是一個令人迷惑的微笑又出現了，「很簡單，」他說道：「你這一輩子都在作一位學者，但現在是從生意人的觀點去思考事情的時候了。你絕對不應該把所有的積蓄都投入——那將是過度冒險。你要用別人的錢來為你賺錢，我們將吸引許多幕後老闆來投資，我估算從你，我，和 Watkins 之間，我們可以單單在華府地區就找到二十位投資者，而且我認識許許多多銀行業者可以貸款給我們。我已經請我的會計師作了一些大概的估算，我預計一百萬美元應該足夠讓我們啟動了。如果我們找到了二十位投資者再加上銀行的貸款，我們就很容易籌到一百萬了。請不要小看我——我雖然沒有像你一樣有個博士學位，但我知道如何把數字放在一起。所以怎麼說？你要加入嗎？」

我又再度啞口無言，差不多過了一分鐘，Johnny 打破沈寂。

「雨田，你看，我知道這不是個簡單的決定。你回去好好想一想，然後明天或改天把答案告訴我，祇是請不要讓我等太久。」

那天晚上當我離開 Johnny 的餐館回家時，我心中已經知道我的答案將會是肯定的，因為另外一條路——繼續我無聊的工程師行業——將使我感到嘔心。同時 Johnny 也厭倦了他本身作的行業，我們倆都想改變我們的生活，找到一條新的門路，一條路可以通向一個光明燦爛的嶄新世界。

中國有句俗語說：「窮則變，變則通。」另外還有句俗語說：「天下無難事，祇怕有心人。」這些格言都很有道理，我決定照著去做。

我和 Columbia Research Corporation 的合同祇剩下最後幾天了，我最多還有兩個月的工作時日。我跑去問 Johnny 能不能等到我合同結束，他同意了。

「一言為定！」他說道，並和我握了握手。

於是兩個月後我即開始為 Johnny 工作了，我們三個人——我，Johnny，和 Ray——開始尋覓投資人。Johnny 的成就，我從知名學府所獲有的文憑，以及 Ray Watkins 對整個計劃付出的熱忱形成一個非常有吸引力的組合。正如 Johnny 所預計的，我們和一個又接一個的投資者簽約，大多是華人的圈內人士，然後 Bank of Virginia 批准了貸款，很快我們就籌足了所需的一百萬美元。

有一天我在 Falls Church 開車經過我的住家鄰近地帶，我注意到一個看板寫著本地的一家超級市場正要遷移而空出一大塊場地，地段看來非常理想於設

立一個俱樂部。Johnny 看了後也很贊同，於是我們就和地主簽訂了租約。

於是籌備開業的工作立即如火如荼地開始進行，我們雇用了木匠，水電工，簽約聘請專業工程人員建立舞台聲光系統。在室內裝潢設計方面，則配合 Johnny 其他的餐館採用南太平洋風情，我們決定將俱樂部取名為 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

我全心投入了工作，當整修工程的腳步順利上路後，我又開始招募職員，簽訂舞台秀節目，安排廣告及公共宣傳。我是忙得不可開交卻不發一句怨言，我完全沈迷於在我的工作中——和單調乏味一成不變的工程師職業成強烈的對比！

有關新公司業務，我所經手的任何層面，Johnny 授予我全權作每日的決定而 Ray 則在從旁協助。所有任務中令我最感到刺激的就是安排娛樂節目：和演藝圈人輕聲細語交談討論及旅行穿梭於拉斯維加斯和紐約間和一些經紀人打交道，我最後來往的對象變成主要是紐約的 William Morris Agency，乃是此等行業中最大的一家代理機構，他們旗下擁有最大群的明星，也最具有價格談判籌碼。

最受經紀人偏愛的會面場所是座落在紐約市 52 街高俱聲望的 21 俱樂部，在那裡我經常看到一些小名人諸如新聞節目主持人和我經常在電視裡看到的明星，紐約市長約翰林賽就有一次坐在我們的鄰桌。能以此等體面榮耀的身份再次回到我心愛的城市紐約——我當珍惜身處其間的每分每秒。

但是很快的我就發覺到我們的第一個錯誤估算：像湯姆瓊斯和保羅安卡這類的大明星是遠遠在我們可及的能力範圍之外，他們所索取的一場表演價格都祇能看而不能碰，祇有超大型的場地才支付得起。而我們在娛樂節目方面，以每晚兩場表演計算，每個星期僅能有兩萬美元的預算——遠遠低於他們的經紀代理所開出的價格，因此我們不得不考慮那些不是那麼紅或原來名氣很大而其受歡迎程度已漸漸開始消退的明星。

整修工程花了六個月的時間完成，接著是連續兩個月的廣告宣傳戰。報紙專欄作家寫些有關俱樂部的專題報導，在開張前數日我們開始打平面媒體及電視廣告，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 的盛大開幕將是全城最熱門的盛事。

我們的開幕大戲是 Patti Page，她是四〇和五〇年代的巨星，她最後一首暢銷曲是在 1965 年出的，報章及電視媒體記者對她即將駕臨的表演仍然感到有十分的興趣，甚至華盛頓郵報也答應給我們半篇幅的報導。

以我們在公共宣傳上所作的努力加上我們的俱樂部規模是同一類型有史以來在當地頭一次出現，我們預計開幕夜將會全場銷售一空，但是當 Patti Page 登台時卻還有近三分之一的座位是空的。結果顯示我們的市場調查過度高估了市場需求，我們的第二個錯誤估算！

雖然我們在舞台娛樂方面的策略出了一些差錯，Johnny 對自己在餐館經營方面的能力卻有足夠的信心，我們推出一種每人 15.99 美元的套餐，但飲料是額外收費，這應該是一個合理的方案：不是特別便宜，也不算是太貴。

雖然價位訂定是合理正確的，顧客的流量並不如浪潮蜂湧一般，祇像是一股

細流而已。現在回顧起來，我想我們的舞台節目降低了價位所值才是真正的因素，我們的表演——包括 Mel Torme, Jack Jones, Eddie Fisher, Sarah Vaughan, the Platters, the Stylistics, Frank Gorshin, the Smothers Brothers, 以及 the Golddiggers——都是一些過時的藝人，他們或許有懷舊的魅力，但卻不足以吸引足夠的各類觀眾，而即使沒有票房，他們的索價仍然不低：除了他們本身的費用外，有些甚至要求八到十二人的伴奏樂隊。

我將 Eddie Fisher 的表演列為是最淒慘的慘劇，Fisher 在二十年前是位紅極一時的歌手，卻在每晚表演中最多祇吸引了三桌的客人。但在失望的票房收入之間，卻也有幾場尚屬成功的表演，包括 Frank Gorshin, Jack Jones, 和 Smothers Brothers, 那些晚上，我們可以填滿百分之七十到八十的座席。但我們從沒有達到過全場滿座。

我們從第一天開始就虧錢了，在前六個月我們還抱著希望業績會漸漸往上追升，但到了第七，第八個月時希望開始淡衰了，我們從心底知道這俱樂部將沒有多久可以生存了，我們的美夢，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 會帶給我們財富和名望，很快地消失殆盡。

而我仍然充分爭取任何可運用的光耀時刻，不論是多麼短暫。我繼續款宴招待媒體記者和藝人，每次我們迎接新明星進城時，當地的電視新聞第七台均會舉辦節目請他們至現場訪談。我也感到自己毫能沾光護駕明星來去電視台。

當 Golddiggers, 五位美麗的女孩組成的歌舞團隊，作一星期的表演時，我每天晚上都和她們派對狂歡，在她們結束舞台表演後，我即護航她們到市區遨遊，請她們吃宵夜，逛迪斯可夜總會，到她們下榻的喜萊登酒店大套房開派對——這是當時最高檔的酒店。我和喜萊登簽訂的合同是我最得意的傑作之一：當我找酒店經理協議，告知即將來臨的一些預約的名人房客姓氏時，她簡直是興奮若狂，給我的房間價格幾乎接近免費贈送。

在第十和十一個月其間，眼見結束營業已是大勢所趨，我開始陷入全盤崩潰，我儘力麻醉自己，壓制著不去想惡運之將至。我和我所雇用的女服務生約會，每晚和職員們狂歡作樂。Johnny 和我開始爭吵，甚至有一段時日互不交談。

俱樂部沒有能見到週年慶，就在營運的第十二個月，公司即申請破產了，所有投資人的錢都損失落空，當然我的兩萬美元也泡湯了；就一年的時間，我們燒掉了一百萬美元。

Royal Hawaiian 的關閉也是我的終結，所有我的美夢都泡湯了，我的積蓄也用罄了，我已無任何生存的本錢了。原本冒險孤注一擲希望能改變我的人生，確實造成了改變：祇是改變得更加惡化。

俱樂部的失敗也毀掉了 Ray Watkins, 他當時已五十多歲，Royal Hawaiian 自始至終都是他的理想，原本是他人生成功的最後一搏，結果竟然是一敗塗地。對他而言，最大的不幸就是他和 Johnny 的關係破裂了，他的特長，為所有 Johnny 的餐館裝飾成南太平洋風情的格調原本是他的主要收入來源，現在和

Johnny 分裂不和導致他幾近潦倒。他再也沒有重新振作過：我們之間失去了聯絡，我日後聽說他在幾年後即過世了。

Johnny 當然也被這次的失敗重創，他在銀行界的信用受到重挫，且他原本的擴充計劃全部停擺。可是他的挫敗祇是短暫一時的。兩年後他又重起爐灶，賣掉所有 Diamond Head 餐館，再重回本行在市中心開了一家第一流的中國餐館。

命名為 Mr. K' s Restaurant, Johnny 的新餐館頓時一砲而紅，幾年內他在他的顧客中列出許多名人包括亨利季辛吉，羅納雷根，和老喬治布希。一直擅長於推銷宣傳，Johnny 保留了所有有名的顧客所用過的筷子將之擺置在大門玄關處展示。如果今天你到華府造訪的話，你還可以找到 Mr. K' s 仍然生意興隆，那些紀念性的筷子仍然還展示在進口處。

後來 Johnny 又到紐約開了第二家 Mr. K' s, 位置離華爾道夫飯店僅幾條街。幾年來他和我仍繼續保持聯繫，據我所知，他還是做得很好。

而我本人，終於從錯誤中學到了教訓，承認了自己的能耐極限，我最懂得的行業——正確言，我真正最懂得的唯一專長——就是理工，我從此不再對任何他人的才能存有羨慕之心，或去追求那些不屬於自己的生活。

第十五章

家庭

在上海接受施大夫診治後，我帶了他配給的一個月份量的奇蹟仙單草藥回到台北，我乖乖遵從指示每天服用了一個月後，再作了一次腫瘤指數的檢測，結果我的 CA19-9 讀數不但沒有下降或穩住，反而從 16 攀升到 46 了。我於是認定施大夫祇是個密醫。

從那時起，指數即持續往上升，在以後的五個月裡升到了 95，然後是 140。當指數不斷往上爬時，我的心情就自然而然變得低沉了。

一位老朋友 Linda 建議我去造訪一位命理師，是她所熟識的一位男士，她告訴我他有本事預知我的命運，所以可以舒解我對未來的疑慮。在那情急的時刻，我即首肯了。第二天夜晚我們即一起去拜訪他了。

當我們到達時，Linda 沒有浪費任何時間立即告知我們來訪的目的：「我的朋友患有很嚴重的癌症，他的腫瘤指數已升到很高了，所以他想知道他還有沒有存活的可能。」

這位命理師安排我們圍坐在一個圓桌周圍，然後他拿出一堆小石塊給我叫我隨手在他面前灑落在桌面上，從這些石塊散落的排列位置，他即可辨識命運。

我照他指示將石塊胡亂擲灑在桌面上，經過一段時間的研讀後，他在一張紙片上寫下一句密碼式的文語，他寫下的句子是文言文，不是很容易能看得懂，但從一些字眼中已足夠讓我認出其間大概的意思：「無可救藥，回天乏術。」

一種極不舒適的恐懼直擊我腸胃深處，並非那些命理師的字語給我警報——我可以認為那祇是一種迷信——主要是他寫下的預語和科學的測試互相吻合，我可以否定兩個結論中的任何一個，但是如今兩個結論匯合一致才是令我感到寒心的。

命理師注意到我恐慌的反應，他就說道：「你的確抽到最壞的簽運，但每個人都可以用做好事的方法來彌補他的惡運，任何好事都行，像是施捨窮人之類。」

他的建議——一種贖罪的方式——聽起來有一些像基督教的奇特意味。接著他指向坐在他身旁的妻子，她正靜靜地聽著他述說有關我的情況。

「你看到她了嗎？」他說道：「她也是位癌症病患，她染有肺癌，她現在完全安然無恙。」

「完全安然無恙？」我問道：「你說她完全安然無恙是什麼意思？」

他起身到他的書架中取出一本書，他舉起書給我看，書名為「癌症不是病」，作者是一位印度醫生；這本是中文譯本。

他說：「這是一本黃金聖經，這本書反對開刀，化療，或放療，所有這些治療都將激勵癌的增長，且祇有壞處沒有好處。」

「真的嗎？」

「是的，作者本身是位非常有名的西醫，今天他用食療法治癒了許多病人。祇吃蔬菜，不吃肉，而且祇有某類蔬菜才可以吃：必須是鹼性的，像是海帶或紅蘿蔔，不可以是酸性的，沒有鹽，糖，或肥肉。每天到樹林或深山地區吸些新鮮空氣，練習瑜珈術，然後要曬半天的太陽。我太太已經依照這些法則作了幾個月，她停止了化療，現在感覺非常好。她的醫生還繼續給她口服的化療處方，可是每次她帶回家這些藥丸，她都將之丟棄了，她不再服用了。

「你是當真的嗎？」我簡直不敢相信我所聽到的：一個癌症病患居然偷偷地躲避化學治療？

「當然，你看她，她現在感覺好好的。」

但我看她好像並不怎麼好，從我眼裡看，她的臉色是鐵黑的。接著這位妻子開口了，她建議我把書帶回去讀，我試著婉拒，但她卻非常堅持。最後不得已我祇能禮貌地同意將書帶回家。

那天晚上在家中我選擇性閱讀了一些章節，都是一些老套垃圾題材，和其他許多人推薦給我的奇蹟療法跟本沒有兩樣。再經手 Linda，我又再將書還給了命理師。

沒有過多久，我得到了命理師太太的消息，有一天她受到一陣不舒適的突襲，立即被送往醫院。癌細胞已遍佈她全身，沒過多少日子她就氣絕了。

#

在紐約住了幾年後，我的妹妹 Julie 感到未來的發展並不樂觀，於是她換個新地方，遷移到舊金山另求發展。在那裡她遇到一位很好的青年名叫 Kurt Opp。當時她是三十歲，而他卻幾乎年輕十歲。

很快她即懷孕了，雖然他們的年齡不相配——且同時許多朋友和家人都一樣有一片吵雜的反對聲浪——Julie 決定要留住這個小孩，她這一生都渴望有一個孩子，而且她也擔心在她這年齡要想再碰到一位單身無牽掛的男人已機會不多了。

Kurt 出生自一個正派體面的傳統德國後裔家庭，Opp 這個姓氏乃 Oppenheimer 的截短型式，他有三位兄姊。他的父親是位富有的商人，以銷售家電產品而致富。他的母親是我所見過最慈祥的女人之一。

在他們的家庭，沒有結婚而生出小孩是不能被接受的。但是當 Julie 的小嬰兒 Leanna 出生時，Opp 夫人極其熱愛她，希望他們一對能夠結婚，她給了他們一棟房子的頭期款作為結婚禮物。Kurt 和 Julie 也欣然接受了，他們於是結婚了。

當時 Kurt 似乎沒有什麼很正經的前途，他整天遊手好閒，虛無飄渺。但是結婚和作為人父逼他安定了下來，他申請入學就讀醫學課程想日後取得助理醫師的文憑，自此他即從事醫療的行業了。

Opp 夫人遵守承諾幫助他們在 Millbrae 鄰近買了一棟房子，Millbrae 是位於舊金山灣西一個很高級的地區。後來他們又生了第二個女兒 Deena 和一個兒

子 Alexander。今天他們又有了一個孫兒——Deena 最近生了一個小女嬰。

我的弟弟力山在完成了他的電腦碩士學位後即在西雅圖的波音公司找到了一個電腦工程師的工作，雖然他的名字聽起來氣勢磅礴，力山其實是位溫文爾雅，性情穩重的人，和每個人都相處得很好。相反的，我從一個工作跳到另外的一個工作，婚姻來了又去，他卻在這兩方面都始終如一。

力山在波音的好幾年任期裡，公司經歷過無數次的起起伏伏，雖然裁員和緊縮的危機經常發生，習以為常，力山總是可以安然渡過，他留在波音整整二十七年，最後在五十五歲的年級就退休了。

力山和他的太太志明在財經和不動產方面作了很機敏的投資規劃，在西雅圖地區買了幾棟房子包括自己在 Bellevue 居住的一棟漂亮可愛的住宅，距離西雅圖市區約十五分鐘的車程。他們的兩個女兒都是畢業於華盛頓大學，也都結了婚，巧的是都生了兩個男孩。

力山和志明都是很虔誠的基督徒，每次我造訪西雅圖時他們都會帶我去教堂。找尋宗教信仰——他們發現信仰能令人振奮，帶來快樂及得到鼓舞——似乎會給予我一個很有意義的目標，所以在他們的鼓舞下我即在五十三歲那年接受洗禮了。可是令我感到悲哀的是，忠誠的信仰始終未能進入我的心。

如同力山，我的另一位弟弟也是以家庭為重的男人，在獲得了紐約大學的商業企管碩士後，他進入了一家大會計事務所 Peat, Marwick, Mitchell & Co.。接著他娶了一位華裔的中國女孩，名叫 Betty Kong，很快她就生了一個兒子 Galex。

Peat, Marwick, Mitchell 在台灣也很活躍，設有分部，於是友民就設法讓公司分派他到台北，這對他而言是個極好的安排：一方面他可以回到自己的家鄉，另一方面他的薪支仍然是依美國的標準，他的海外津貼還附帶許多其他的優惠補助利益，包括房租津貼以及小孩子們就讀台北美國學校的昂貴學費。

然而，台灣的職位僅限於三年的任期，屆時他如果返回紐約，他就會失去所有額外的利益補貼。他的優先志願是留在台灣繼續以美僑的身份在一家美商任職，所以在三年任期屆滿時他就辭退了在 Peat Marwick 的工作，換到另一家美商通用器材公司 General Instrument Corporation 在台灣的分公司任職公司內部總稽核。

通用器材公司在台灣設有一個龐大的工廠從事生產有線電視轉換器以及半導體零件，友民即在那裡作了十五年，後來公司經過了幾次的改股轉換及併購，他就又換了工作到台灣菲利浦 Philips Taiwan，他就在那裡直作到最後退休。他的二十年高收入所得加上通用器材給予的認股權可以允許他舒舒服服地作個退休富翁了。

友民和 Betty 的兒子 Galex 後來是從威斯康辛大學畢業的，隨即在芝加哥的亞培實驗室 Abbot Laboratories 找到一份工作，之後他又換工作加入西雅圖的微軟公司效力。他們的女兒 Bricina 出生於台灣，較 Galex 晚五年。兩位孩子共添給了他們三個孫兒：即 Galex 的一個兒子和 Bricina 的兩個兒子。

結束了台灣的事業後，友民就搬回美國到西雅圖力山家的附近買了一棟房子定居下來，從此嚴氏家族的這兩家支族即一直保持親近的來往睦鄰而居。至於我本人，嚴家的敗類，Royal Hawaiian 的挫敗也結束了我的美國夢，我在 1977 年的秋季返回台灣成為大學教授。因此在離開家鄉十一年以後我又搬回來和我的父母親同住在一起，其他的孩子都從台灣遠渡重洋去了美國，所以能有至少一位回到他們身邊他們就已喜出望外了。

讓我驚訝的是我發現家中少了一個人：祖漢舅舅已不再和我們同住了，他已經遷離我們家住進一個退伍軍人的安養所，後來我才知悉他和我的母親，亦即他的同父異母的妹妹不是相處得很好。

接著我遇到了一個女子，名叫姜曼筠（簡稱小姜），她離了婚，身邊有個女兒叫茵茵。小姜出身自一個貧窮的家庭，她父親是位軍人，當時曾跟著蔣介石的軍隊撤退到台灣，之後他被派駐在新竹市，從此他就一直定居在那裡了。他總共育有四個子女：兩男兩女，小姜是排行第三。

僅僅依靠微薄的軍人薪水，她的父親跟本無法負擔送他的孩子們進大學，因此小姜自從高中畢業後就獨自跑到台北打天下了，她在一家百貨公司的化妝櫃台找到一份工作，然後她就把她低微的一點收入的半數很盡責地按月寄送給她的父母親，她本身生活非常簡樸：她住在公司的宿舍裡，節衣縮食，甚至主餐祇吃牛肉麵，且裡面大都不含很多牛肉。

小姜在台北遇到一位來自香港名叫 David 吳的年輕人，整天遊手好閒，墮落而不務正業，他們結了婚。這對年輕夫婦開始作女性時尚服飾的零售生意，在一家髮廊玄關進口處租下小小的一個門面，裝設成一個服飾精品店。

不久小姜就懷有身孕了，但就在她生產的當天，David 失蹤了，且從此再也沒出現過。突然之間她落單了，留下一個剛出生的嬰兒需要照顧，又要繼續掙扎維持她的小店生意。現在失去了她丈夫幫忙看管她的小小店面的業務，許多時候她就必須把她的小嬰兒送回新竹請她的父母親代為照顧。

但是她還是不屈不撓，堅強不懈。髮廊的常客都是些富裕的初出毛驢的年輕社交界女流，有錢的上流社會名女人，以及高級妓女，她們揮金如土，而也就成為小姜的主要客源。小姜是個天生的推銷售員：她巧言巧語，諄諄善道地誘導說服她的客戶掏出鈔票來買她的東西，她手中的客戶名單與日俱增，生意大大興隆。

最初她是旅行到東京進口日本最新潮流的產品，後來她提升店裡的貨品品質，引進歐洲的品牌，她開始造訪像米蘭之類的都市採購諸如 Fendi, Celine, 和 Louis Vuitton 名牌服飾，她的銷售業績繼續向上爬升。

趙寄蓉——亦即好多年以後經過他我去求診一位江湖大騙子用造假的癌症測試器騙人——介紹我認識了聰慧美麗的小姜，當時她是二十六歲，身邊帶著一個一歲大的可愛女兒，我立即深陷愛河。

到目前為止，我已大致敘述過所有我弟妹們的生平遭遇，就獨缺一位。在 1949 年，就是我們要逃出中國脫離共產黨之前沒多久，我的母親剛生出一個女嬰。當我們的船正要出航的那天，小女嬰突然生病發高燒，知道她不太可能撐得過這程

旅途，我的母親作了個揪心的抉擇將她留下來等坐下一班船——這下一班船永遠沒有出航。

接下來的四十個年頭，蔣介石的秘密警察部隊全面封鎖台灣和大陸之間的聯繫，他的政府嚴格執行他所謂的「三不政策」：不接觸，不對話，不妥協。許多家庭，也像我們一樣，就被戰爭所拆散了。

我的母親一直對拋棄她女兒這件事感到無比的愧疚，並不時想到她的安危。在早年毛澤東革命的一段時期，任何人若有家人親戚已逃跑到台灣——亦即是敵方——就會被逮捕而接受蠻橫的酷刑，我的母親極希望能知道她的寶貝女兒的下落，若她果真能渡過戰後的殘酷歲月而存活下來，也就極希望能和她重聚。

後來兩岸雙方的公開敵意終於減緩，他們允許經過第三個國家有限地開放了台灣和大陸之間的接觸，台灣的公民可以藉旅行到香港或郵寄信函的方法聯絡到他們在大陸的親人。我母親的一位姪女，即祖漢舅舅的女兒當時正住在香港，經由她的幫忙我母親終於找到了長久失聯的女兒的下落。我母親還發現她的名字已改換成「嚴學藝」了，她結了婚並且已有了一個兒子，名叫陳松濤，他們都住在上海。

當我的母親安排和學藝在香港會面之際，力山，友民，若英，和我就商量我們如何能幫忙學藝，我們比對我們和她所過的日子，兩者的差距有如天壤之別，也都感到過意不去。在那個年代，大陸的中國公民要想移居台灣幾乎是不可能的，但是我們可以分攤我們各自的所得每個月固定寄給她一筆錢，當時中國仍然是極度貧窮，每個月有幾百美元收入就能夠過像皇后一般的日子了。

但是學藝拒絕了我們的提議，她在電話裡告訴我們她不要留在中國，她一定要離開那裡，她聲明我們當時把她拋在後面，現在就應該是我們的責任安排接她出來。

那時候，我們都已是美國公民了，所以她雖然無法來台灣，我們是可以贊助她取得美國的居留權，可是我們擔心她有沒有能力調適生活上如此劇烈的轉變，突然急躍一大步，從一個共產主義國家遷移到資本主義的正中心，這一步是否跨得太大了一點？可是在她的決心堅持之下，我們就照辦了。

申請移民的程序整整花了一年的時間才完成，在那期間她辦了離婚，決心捨棄她的丈夫重新開始一個嶄新的生活，她帶了她唯一的一個兒子陳松濤來到了舊金山。

原先我們所擔心她會無法適應資本主義世界的論點結果被証實是多餘的：這些對她而言祇是小事一樁，輕而易舉。從小她曾經嚐到的貧苦滋味激勵了她對追求金錢的無止境渴求而奮力往前衝刺。她開始時先是在 Oakland 一個破爛不堪的貧民窟地區租下一間極其便宜的公寓，然後到處打工慢慢改善她的生活，後來又投資了房地產，經過十五年後她得有了尚稱舒適的小康中產階級生活。然而她的私人生活並不十分安穩理想：在同一時段，她經歷了三次婚姻。

來到美國後，她的兒子松濤勤奮地從事各種零工賺取學費就學，首先進到社區學院，再轉學到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攻讀電腦科學。畢業後他即在矽谷找到了

一份工作，買了一棟房子及一部 BMW 汽車，他希望有一天能返回上海開創自己的事業，我在此衷心祝福他。

雖然生活事業上小有成就，學藝並沒有找到快樂，她是個不安於現狀且非常外向的女人，愛慕虛榮又非常注重面子。許多年前離開中國時，她幾近一貧如洗，今天在美國稍微建立了一些身份地位，她很想回到家鄉祖國以富貴婦人的姿態炫耀她的成就。她這就搬回去了。

她到了上海，立即就租下了一間豪華住宅，雖然房子乃是房東所有，她本並非屋主，她卻花了一大筆鈔票將之翻修，重新裝璜，她又開一部昂貴的汽車，經常出入一流的餐館以及高檔的商店，走到任何地方她一定不會忘掉賣弄炫耀她的富裕形象。

在她離開的多年的光陰裡，她原先所認識的中國已經轉變成一個危險境地，到處遍佈著江湖騙子，都是些欺善怕惡的小人。她已年屆六十，卻搭上一位四十歲的男子美容師，他向她提議推薦去投資開設一間高檔豪華的健身美容中心——由她出資，然後兩人共同經營業務。在這位年齡較小的男子鼓動之下，她傾巢解囊，拿出她所有的每一分積蓄作投資，同時憑其三寸不爛之舌，不撓不懈爭取到所有可能的資金來源，借貸補足尚缺少的餘額。

公司一開始就頓時失敗了，她的全數投資立即蒸發而付之一炬，取而代之的就是一大筆欠債，債權人紛紛上門糾纏討債，有些甚至找到流氓黑道來恐嚇她的生命。在恐懼情急之下，她打電話給我們每一個人求救，向我們索錢，拖延那些討債者。

傾聽她述說了事情的原尾後，我們都認為她正面臨一個無底洞，不論給她多少金額都會有更多的後續要求接踵而至，於是大家拒絕了她的金錢要求。深恐危及到生命的安全，她趕到機場買了一張單程飛往舊金山的機票。像最初抵達美國時一樣，她又再次兩手空空來到了美國。

現在要重起爐灶，她已經是年紀太大了，她原本在房地產上的投資早已空空如也，她和她丈夫曾一度經營過房產仲介，但如今不動產市場已一片低迷，且毫不見起色。她在灣區東邊一個中國人的家裡租了一個房間，開始靠社會安全金維持生計。

我父親原本給學藝選取的中文名字是「若男」，——這個「男」當然指的是我父親本人，他可能預知他所選的這個名字恰如其所吧！他的女兒承襲了他的莽撞個性，祇是尺度不盡相同。毋庸置疑的，某些地方他也傳了一些給我，但在所有的孩子當中，學藝似乎是傳承到最大的精髓。

第十六章

一些朋友們的命運

在完成了我化療的第一個療程後，我決定處理另外一個疾病，這疾病事實上已經困擾我有一段時日了，我的攝護腺狀況已經壞到一個程度我必須每晚灑尿許多次。有一次我小便嚴重失禁，完全尿不出來，必須趕到醫院導尿，之後好幾天還必須背著一個尿袋回家。不必多加解釋，我當然是急於把這惱人的問題一了百了解決掉。

我的醫生建議作攝護腺手術，但是以我身體的虛弱狀況，他也擔心各種風險可能會發生，所以他傾向於祇需局部麻醉的雷射手術。台北榮總作的手術相當順利，手術後我被告知須住院兩天觀察。

當我正在等候手術後復元之際，我聽說到一位老朋友，老丁也住進了榮總的病房，不幸的是我發現他所住的是安寧病房，接受安寧照料。老丁是一位幫派份子，他看起來塊頭健壯魁梧，具有典型的台灣黑道人士的習性：抽煙是一根接一根，喝酒又猛烈，然後還咀嚼檳榔。

幾年前他曾經涉入犯賣人口的不法勾當，以假結婚的方式偷渡大陸女子到台灣，使他淌入一團渾水，他潛逃到上海在那裡躲藏了大約一年多的時間，等局勢冷淡下來後他才再回到台灣，到台北南邊約二十公里的桃園市開了一家小小的廉價酒吧。

在開設桃園酒吧之前，老丁也曾經在天母一些同類型的酒吧工作過，天母在台北地區很受許多美國和歐洲人士住民的歡迎。雖然老丁的英文能力不強，他本身卻具有一種親和力能吸引各色各樣的朋友，恰好在天母的社交圈裡我們倆認識了一批共同的美國友人，因此經由他們，他和我就互相接識了。

有一天晚上我們在天母和一群朋友聚會，老丁就提到在他的頸子上位於左耳下方處長了一塊東西。起先他祇視之為一個無大害的普通肉瘤，但之後它增長的速度到了拉警報的程度，一天一天地越變越大。

他蓄了一頭長髮，所以我們都沒有注意到，那天晚上他把頭髮掀開來給我們看，真是一個恐怖的景象：一個突出的瘤結，有如一個乒乓球那麼大。

使我感到驚訝的是他一直都沒有找醫生求診——他還在希望這個瘤會自動消失。我們當然都催促他趕快去作檢查。他一定也知道其嚴重性，說不定是癌，但卻不敢面對事實。幾天之後他即感到了無法忍受的疼痛，終於去醫院報到了。

檢查的結果是扁桃腺癌，而且已經漫延了，如果是早一點發現就可能很容易醫治。但到了如此後期的階段，必須動手術拔掉他所有的牙齒，割除他下巴一大塊肉，留下一個大空洞，整個臉頰將可怕地變形而面目全非。

他於是拒絕動手術而尋求民俗療法，朋友們也當可感覺到他是放棄了。長久以來他的日子都不是太如意，他的酒吧生意也在虧損，他甚至沒有一個適當的居所——每晚酒吧打烊時他就睡在裡面，他從來沒有結過婚，也沒有小孩，因

此他似乎也沒有繼續生存的意願了。

當我到他病房去時，所見到的是一幅悲哀淒慘的可怕景象，他半躺半坐在床上，臉的左側怪異地腫起，因此無法躺平在床上，他幾乎無法吃東西，說話，甚至連吞下流質食料都行不通。當時的畫面讓我想起「鐘樓駝俠」裡查理士勞頓扮演的 Quasimodo 的角色。唯一能使老丁感到安慰的就是守在他床邊日夜陪伴著他的甜蜜忠貞女友。

我出院以後不久，我的腫瘤專家趙醫師即發現我的腫瘤指數 CA19-9 還在繼續往上攀升，我於是開始第二階段的化療，但即使治療繼續進行，指數仍然再往上走。趙醫師告訴我 Gemzar 這種藥物可能已失去了它的效能，我的癌細胞已對這種藥物產生了抵抗力。

我必須用更激烈的治療法，他提供給我兩種藥物選擇：一種是叫 Cisplatin，是國家全民健康保險有給付的，另一種叫 Oxaliplatin，含高劑量白金成份，每作一次我必須支付一萬五千元台幣（約 500 美元），這種新治療用的藥劑量很重，每次治療時注射時間也較原先長——大約四小時——一個月作兩次。趙醫師是主張用較貴的 Oxaliplatin，我也就同意自己付費了。

這個藥的確很兇猛，使我大大地精疲力竭，每次作完後我的身體一直都會感到非常虛弱，必需要花上七到十天功夫才能漸漸恢復體力。但即使是如此強烈的藥物卻未能帶給我改進：我的 CA19-9 指數持續穩定上升。

到 2011 年的五月，經過了六個月的連續化療，CA19-9 的讀數從緊接著我手術後的 15 升到 510，可是照出來的一次電腦斷層畫面卻仍沒能看到腫瘤重生的跡象，趙醫師決定停止我這第二階段的化療，宣稱檢查結果沒有結論。

就在同一時期老丁與世長辭了。

#

命運作弄人，胰臟癌也開始入侵到我周遭的一些其他人。第一位先走的是 Alan 葉，Alan 是一位精力充沛的運動健將，是台北美僑俱樂部網球隊的隊員，在那裡他經常和好友錢安平打網球。

Alan 被診斷出有胰臟癌的時間比我晚了一個月，但不同於我的情況是他的腫瘤無法動手術，台大醫院的醫師給予他放療和化療，希望藉此先將腫瘤縮小到一個程度可以允許他們再動手術，但腫瘤並未明顯縮小，一年半後他就辭世了。從開始到他最後一天，他就一直在服用草本藥物靈芝——也就是許多朋友強行推薦給我，那種令我感到懷疑的療法。

第二位走的是 Michael 鄭，他是力山在西雅圖一個教會裡的一位朋友。在 2009 年初，他因大腸癌動了手術和作了化療。同年的四月他到台灣探訪親友，感到身體有些不舒適即到醫院作檢查，醫生發現他的心臟有問題，更糟的是他又有了第二個癌症——這次是胰臟癌。

Michael 的女兒在美國是位醫生，於是在醫學圈設法打聽到在台灣作

Whipple 手術的最佳外科能手，Whipple 手術也就是我所經歷的同樣手術。她結果得到三個名字：一是台大醫院的田醫師，台大醫院即是 Alan Yeh 求診的地方，另外兩位是榮總的外科醫生：蘇醫師，也就是我的外科醫生，以及後備的石醫師。Michael 最終選擇了田醫師。

在手術進行前，醫生必須先確保他的心臟狀況穩定，結果就等了近一個月的時間，但他的心臟仍然是持續疲弱，田醫師擔心他會在手術時心臟突然停止運作。然而他的腫瘤卻長得非常快，Michael 決心冒險一搏，於是田醫師即刻進行動刀了。Michael 過了關，體力恢復後他返回了西雅圖。

回到西雅圖後他找了另一位醫生，這位醫生建議他要立即作化療，衡量了一下費用和其他的因素以後，Michael 又回到了台灣接受治療。他在台灣的花蓮買下一棟房子，花蓮是台灣東海岸的一個城市，以空氣新鮮及景色美好著稱。力山，志明，和我跑去探望他，看到他心情很好，即使化療帶給了他烏黑的膚色。

他和我決定保持聯絡在各自的病情發展上互相交換意見並互相打氣鼓勵，但是我們聯絡的時光並沒有能維持很久，在 2010 年末他離開了這個世界，是在他手術後約一年半的時候。

第三個案情是一位遠親：力山女兒 Angie 的岳父，他在 2009 年，亦即是 Alan, Michael 和我得病的同一年，也患了胰臟癌，他的情況是無法開刀的，也沒有其他可行的治療方法，這位老先生在三個月後就過世了。

第四個是鄭太太，我高中同學鄭允的妻子。在我接受診斷時，她即已經和胰臟癌並存了三年之久，在我所認識的胰臟癌病患中，她是存活得最久的。所以她的案例給了我鼓舞：果真她的癌症是可治癒的，那也許我的也可以吧。

從發病開始，她祇經歷了一個化療的療程階段，然後她的 CA19-9 指數就一直穩定地保持在 80 上下。然後在她和癌並存到第五年時，指數忽然有一次上漲到 200 並繼續向上攀升，當爬升到 400 時，她的醫生慌張起來了，立即給她安排作第二階段的化療。她無法承受醫生開配的強烈化療藥方，在療程的第二次她就癱瘓了，不久她就逝世了。

鄭太太的逝世將我的治癒希望完全一掃而空——這個希望再也沒有回來。

#

我一生中最親近的朋友當中，陳行方顯然是最花樣百出的一位人物，他的整個家庭也是非同一般，他父親有三個妻妾和八個兒女。陳行方的母親是三位妻子中的第一位，她生了兩個男孩——行方和行中。與他們同父異母的其他六位是兩男四女。

不像行方是在台灣長大的，行中是從小學到大學一路都在美國受教育，他從麻省理工學院畢業取得商業管理學位，在華爾街美國運通銀行覓得一份工作。他娶了一位富裕的華裔家庭的千金之後又離婚了，接著美國運通轉派他到新加坡，

在那裡他遇到了一位來自上海的女子就結婚了。他的新妻子極端愛慕虛榮，又非常勢力眼，不斷鼓動他辭去美國運通的事業而到香港開啓發展自己的成衣企業。

生意的路途走得踉踉蹌蹌，夫妻倆耗盡了他們所有的積蓄而破產倒閉，後來他們也離婚了，從此陳行中就一直為生活奔波掙扎。他同父異母的弟弟行青卻做得非常好：經歷過一次離婚以後，他又娶了一位在台灣相當有名氣的女藝人，今天他們倆很快樂地生活在一起。

陳行方活力充沛，他放蕩不羈的生活方式一直是讓他身體的健康亮著紅燈，在完全沒有預警他身體會有任何問題的情況之下，他在 2011 年初到台北的和信治癌中心醫院作了年度的例行健康檢查，結果胃鏡檢查測出胃癌。

所幸疾病還是停留在初期，祇須要動用一個類似操作胃鏡程序的小手術即可將癌細胞割除掉，手術進行順利，他們宣稱是完全成功的，而且爾後無須作任何放療及化療。

不過一個超音波掃描顯示出陳行方的胰臟部位有一個可疑的陰影，醫生們必須再作電腦斷層掃描才能更加清楚看到實況，可是作電腦斷層掃描又必須注射顯影劑，一種可增強影像品質的帶染色體劑料。不巧當時陳行方的腎指數又過高——顯影劑很可能損傷他的腎，因而他們必須等待他的腎指數下降後才進行檢查。

結果又拖延了五個月的時間，陳行方才作了他的斷層掃描，檢測的結果發現他胰臟尾長了一個瘤。他們說他的情況無須動用激烈的 Whipple 手術，醫生們祇須運用一種輕微侵入性的手術，稱為達文西機器人系統即可切除他的腫瘤，外科醫生在他腹部鑽四個小洞，相互間距離 10 公分形成一個正方形，再在其中央劃一條小切口，然後手術醫師再從這五個口插入一些顯微儀器和一個精密小照相機移除腫瘤，整個手術持續了半天時間，僅為我手術時間的一半。

手術後的第二天，陳行方就又立即如生龍活虎一般蹦蹦跳跳起來了。兩個星期後即開始化療，第一次化療的當晚，我打了一通電話給他，他講起話來精神抖擻，聲稱感覺良好。接下來的星期天，我們的共同朋友李光燾來了一通電話。

「陳行方走了唉。」他說道。

「走去那裡？」我問道，並沒有完全聽懂他講話的意思。

接著是一陣停頓，帶著有些破裂嘶啞的聲音，李光燾說道：「去到天堂了。」

「什麼？」我就祇能說出這兩個字，簡直不敢相信我所聽到的。

「是的，我才剛從陳行中那裡聽到這消息。今天下午，他吃了一碗麵立即就吐了，突然開始感到一鎮暈眩，然後他全身抽搐起來。他們叫了救護車，但在趕到醫院之前，他就氣絕了。

我立時變得啞口無言，我們失去了我們的一位長期友人，在這一一生中我認識過一些非常獨特的人物，陳行方即為其中之一。

第十七章

插曲

時間是 2011 年的七月，自從我被診斷出有癌症後已過了兩個年頭，雖然我的腫瘤指數仍然是高得足以令人不安，各種治療卻都停止了，這祇是因為電腦斷層沒有測到腫瘤，因此使用任何藥物作化療都不切實際。他們必須靜觀其變，等三個月後再作斷層掃描，看其結果如何再作進一步決定。

我於是就在七月四日飛往西雅圖，去到力山和志明那裡修養了。他們見到我都極度興奮，喜出忘外，友民和 Betty，還有許許多多的姪甥們當時也在西雅圖。我們到當地的各個景點觀賞遊覽，品嚐各類餐館，到了星期天就去教堂作禮拜，力山非常喜歡引經據典，講述或比喻人生的經驗和哲理，時常朗誦聖經的經句給我聽。他的虔誠信仰確實有打動我的心——但我怕的是這些仍然不足以引發我跨躍出信仰的最後一大步。

在西雅圖其間，我決定找另外一位醫生徵求第二意見，預測將來的病情，因為到目前為止在預測病情這方面我還得不到任何結論，我於是在 Seattle Cancer Care Alliance 預約了一位知名的腫瘤專家 Back 醫師。能夠見到我所有的一些親人已使我的心情振奮不已，然後我希望一位美國醫生的報告能再帶給我更多的喜悅。

但結果卻是苦澀的失望，Back 醫師幾乎是判發給我一狀死刑令，宣佈我的生命期不會超過一年。

力山的妻子志明卻仍然抱持著樂觀的看法，因為她的姊姊 Helen 在西雅圖市區裡的一家安養院工作，Helen 有一位女同事名叫 Lou Lorton 在 2010 年被診斷出來有胰臟癌，他們判定她的腫瘤是無法開刀的，她的醫生就祇能給她作電療和化療。經過幾個月的治療後 Lou Lorton 將她的病歷發送到全美國幾家頂尖的診所，請求評估她的案情。一位 Milwaukee 的外科醫生在看過她的斷層掃描結果後，感覺手術是已經可行的，於是自願為她操刀。她欣然接受了，手術後過了四個月，她明顯感覺到轉好很多。

她開始和我互相以電子郵件通信，交換報告我們的治療進度，從了解她的案情中，我發現醫生之間意見相左是很常見的事，一個醫生的負面預測並不代表一定是世界末日，Back 醫師的判決也不全然是毋庸置疑的。事實上，除了四肢發麻無力——一種密集化療後常見的後遺症——我在其他方面感覺都還好。

所以我繼續我的旅遊，飛往舊金山去探望 Chet Chapracki 及其他加州的朋友們。在舊金山我還遇到了我的妹妹 Julie 和她兩個可愛的女兒 Leanna 及 Deena，甚至我的前妻 Genevieve 也出現了，她款待我的朋友們和我去一家非常高檔的中餐館大吃一頓。

我的朋友李光燾和吳正民也特地跑去舊金山與我會晤，李光燾在 Lake Tahoe 擁有一棟渡假別墅，吳正民就駕駛了一部旅遊車載我們到李光燾的別墅去玩——

車上還有吳正民的妻子，妹妹，和妹夫。我們在那裡玩了幾天，白天我們就出外去看風景，夜間我們就盡情享受麻將遊戲。

接著我飛回西雅圖到友民處住了兩個星期，在九月初回到台灣時我的身體感覺良好，可是我四肢的麻木和軟弱無力卻加劇了，我必須依賴手杖才能行走。

回到台北後，趙醫師立即就給了我腫瘤指數檢測及電腦斷層掃描，他發現我的 CA19-9 讀數幾已接近 1500。雖然這麼高的指數給我的打擊很大，但掃描的結果卻沒有顯示任何異樣，趙醫師於是選擇不採取任何行動，指示我再休息三個月，然後再回去作另一回合的檢查。

三個月後趙醫師再給我作各種檢測時，我的 CA19-9 指數又加倍到幾近 3000，但是電腦斷層掃描卻仍然看不見東西，他於是說他將等另外三個月之後重新再作測試。所以他又再加給了我另外三個月時段不作化療，因此從我七月初訪美國起算，總共將會有九個月的無化療假期。

趙醫師的守口如瓶和遲疑不決也讓我極度困擾，我發現大多數的醫生對極端病重的病人都會隱瞞一些實情，我的朋友劉大慶將我介紹給最初診斷出我病情的陳昭富醫師，後來也透露告訴我當時的一件隱情，我最開始發病的時候，陳醫師就已經告訴他說像我這類腫瘤在 99% 的情況下都會是惡性的，是良性的機會幾乎等於零，但當時他們就是不要讓我知道。

圍繞著我這疾病的可怕的 CA19-9 指數和冷酷的統計數據不斷顯現在我腦海裡，就在那時候賈伯斯 (Steve Jobs) 的逝世消息已掛在每個人的嘴上了，即使他們盡了所有的努力去拯救他，他的癌——和我的是同一型的——是無法制止的，這種病是所向無敵的。

有一部電影名為「一路玩到掛」The Bucket List，裡面兩位罹患絕症的主角所作的抉擇啟發了我，我作了癌症病發後第二度的美國之旅，另外一個激發這趟旅行的動機是：小姜七樓公寓的現況，那裡的屋頂天花板開始嚴重漏水，所以我如果不在的話她就可以好好作必要的整修。

這次我先直接飛到舊金山和 Chet 會晤，我們計劃從舊金山再前往佛羅里達州，他一直考慮在六十歲退休時遷移到那裡，因此他希望去那地方實地探討一番，我們租了一部雪佛蘭 Impala 轎車在 St. Petersburg 及 Fort Myers 周遭巡遊，花了一星期的時間找尋房地。

比起台北的濕冷，佛羅里達州陽光普照的冬天氣候讓我感受到一種備受歡迎的欣慰，Chet 和我玩得非常開心。旅途中有一則精彩的插曲就是我們和 Chet 的哥哥及一位住在 St. Petersburg 的朋友歡渡了一個夜晚，我們到一家高級餐廳享用了一頓美味的牛排大餐，之後我們又回到我們旅館的房間邊聊天邊喝啤酒直到深夜。

在探討旅程的中途，Chet 已經決定佛羅里達並不是他夢中追求的退休目標，他感到這號稱為「陽光之州」的生活太過單調，缺少在舊金山他所能感受到的多元化生活方式。Chet 曾經在台灣工作過一段時日，他的公司是個跨國性的營建器材製造商名叫 Hilti，當時他是被派遣到台灣幫助公司推展服務及市場推銷

業務，他也深深體驗到舊金山中國城的風味和活力。在佛羅里達我們唯一撞見的亞裔人士就是在一家不是很道地的日本壽司餐廳的女服務生。

接近旅程尾聲時，我們倆都被某種險惡的細菌感染到而不停地猛咳嗽，我非常緊張——以我的身體狀況，感冒將很容易引發致命的肺炎，但還好我們後來都復元了。

回到舊金山後我和 Chet 分開，即飛往西雅圖，我計劃在那裡待上一個月的時間，先是住在力山處，再是住在友民處，我很高興我的美國之旅能夠持續進行：祇是我腦袋裡不時盤旋著那不吉祥的 CA19-9 指數，深怕面對在台北等著我的下一輪測試。

在離開西雅圖之前，我安排了和 Lou Lorton 見面，也就是開始時醫生均預測沒有希望而後來卻動手術奇特地康復的那位女子。我期待能親自見到她本人並直接看到她的狀況，我們安排在她的市區住家附近的 Starbucks 咖啡店見面。

當她步入咖啡店坐下來談話時，我立即看出她的狀況不是很好，她告訴我說她的癌已經擴散到她的肺部和骨頭裡。她的時辰已幾乎將至，在她言談之際，淚水湧出了她的眼眶，真是一個淒涼的會面。

我儘量試著去享受我剩餘的旅程，我妹妹若英的小女兒 Deena 正好要和一位名叫 Arnaldo 的男子結婚，他是葡萄牙裔。婚禮將在舊金山舉行，我即飛回那裡去渡過我最後兩個星期的旅程，所有住在西雅圖的家人都蒞臨參加了——這是一場盛大歡樂的家庭重逢。

回到台北，趙醫師已準備好給我再作測試，令我感到沮喪的是我的最新 CA19-9 指數來到了前所未有的最高點：7700，然而電腦斷層掃描卻仍然沒有顯現任何不正常現象。趙醫師仍然如以往一般將嘴巴封得很緊，但他似乎將掃描結果的比重擺在測出的指數之前，因此我仍有理由心存指望。

小姜七樓公寓的整修工程遇到了一些麻煩：承包商一直無法找出漏水的來源，再加上小姜又忙得沒有時間應付，整個工程變成了沒有止境。因此我必須搬回我自己淡水的沿海公寓，淡水的氣候比台北寒冷，我對寒冷和陰溼又特別敏感，但幸好冬天已接近尾聲了。

我的菲律賓女傭同時和我一起搬到淡水，那時候我已經換了一個新的女傭，也就是目前和我在一起的一位，她名叫 Menzy，但我開始時誤稱她為 Macy，我就持續如此稱呼她了。

在學校裡我仍然正式保有我的教授職位，我決定參加一個在中國廣西省桂林市舉行的學術會議，一位研究生自願跟我同行：很高興他能陪同我，我就提供支付他的全額旅費。

在往桂林的途中，我們路經金門停留了一晚，金門是台灣擁有的一個島嶼，距離大陸僅兩公里，早先被稱之為浯州，在冷戰時期，金門經歷過大量的砲轟。當蔣介石的部隊退守到台灣後，共產黨的砲兵持續砲擊金門，最後留下超過一百萬個砲彈殼在這小小的地方，它是個很具吸引力的地方：許多古舊的軍備設施現在都變成了觀光景點，包括為防彈所挖築的地下坑道。

從金門我們搭乘一個短程輪渡到廈門——一個由中國大陸管轄的城市，我們在那裡停留了四天，廈門是一個商港，從十六世紀始，歐洲的商人就經常來往至此，到今天廈門仍然保有一種歐洲風味。我們旅遊中精彩的行程之一就是遊覽鄰近的鼓浪嶼，一個沒有人駕駛汽車的島嶼，以彎曲小道，海灘，和歷史性建築物聞名——我甚至覺得比遊覽舊金山外海的惡魔島 Alcatraz 還更有趣。

接著我們就飛往桂林開會，桂林周遭的郊區乃以華麗驚人的景色名聞於世：那經常被描繪在古典中國繪畫的水石岩山丘就到處突現高聳在天空中，很是壯觀。在桂林其間我開始不停地感到口乾——一瓶接一瓶地喝著可樂，卻無法止渴。回到台北時我自己量了一下體重，結果大吃一驚，在那段時期我的正常體重應該是在 60 公斤左右，但那天早上我的重量僅祇有 54 公斤，這在短時間裡是非常大的體重下降。接著習慣性的疲勞又開始了——我沒有辦法一直保持在覺醒狀態，幾乎是全天候躺著睡。

我再回去看趙醫師，這次他就開單作正子掃描，這種檢測較電腦斷層或核磁共振都更加昂貴，它可以製作出一個體內新陳代謝過程中的三維立體畫面。但在檢測前必須先作一項預備措施，將一種具短暫輻射性的顯影劑注射進你的體內，這種顯影劑分子非常類似葡萄糖，而癌細胞組織特別喜歡攝取糖分，因此當兩者互相接觸時任何腫瘤會立即產生反應而現形在掃描的影像中。當他們注入顯影劑時，你體內的血糖值不得過高，否則顯影劑就會損傷你的腎臟或其他器官，在測量血糖值之前，病人就必須預先停止進食數小時。當他們測量我的血糖時卻發現我的血糖值太高了：幾乎是每 0.1 公升含 500 毫克 (500 mg/dL)，表示我當時有了糖尿病，所以他們立即給我注射了胰島素將血糖值降低到 200 左右，然後再注入顯影劑。

檢測完畢後，正子掃描中心的主任即將我叫到一旁，他們在影像裡看到一些不正常現象，他看來似乎有些關心，告訴我說在報告一出爐時便應立即去看我的醫生。他同時也勸說我要立刻去新陳代謝科求診，我也立即去了，醫生開給了我胰島素和藥丸定時注射和服用來控制血糖。

幾天後報告出來了，我去見趙醫師，他證實我原先所懷疑的：也就是腫瘤又回來了。

這個新的腫瘤是長在我胰臟的尾端因而阻斷了器官的正常運作，造成我有了糖尿。但主要的危機當然還是在新的腫瘤，他立即發單再作放療和第三回合的化療。至於糖尿部分，因為血糖很快就被控制住，所以胰島素的注射也很快就不再需要了，約在一個月以後就停止了，祇有藥丸仍須繼續定時服用。

放療並非沒有風險，每個器官部位能夠承受的終生放射劑量有其最高極限，而且身體上同一地帶不可接受兩度階段的放射療程。我最原本的腫瘤是長在我的胰臟頭，蘇醫師已割除了整個器官約 70% 的體積，這第二個腫瘤是長在不同的部位，理論上作二度放療仍然可行，主要問題是我的胰臟已所剩無幾，除非角度瞄得很精準，否則射出的光柱很可能會觸及到重疊部位而對我所剩餘的胰臟造成不可逆轉的損傷。

所以要作治療是可能很危險，但不作就是結果即定。我開始一個星期五次的放療和一次注入 400 毫克 Gemzar 的輕量化療，經過二十八次放療後，我的 CA19-9 指數從 7700 降到 1450，所以放療是有效的，但此時所用放射劑量已經達到終生最大值，剩下的唯一選擇就祇有化療了。

趙醫師選擇給我大批綜合藥物：將 cisplatin, fluorouracil, 及 leucovorin 混合成一種名為 PFL 的化療藥劑，每次化療需要二十四小時才完成，且每次我都必須住院三天。

在這第三階段的化療正進行的期間，力山和志明來到台灣造訪，小姜的七樓公寓卻仍然在進行整修之中，所以他們就到淡水和共住。在他們一個月的停留期間，我的心情很高昂——從我的 CA19-9 指數下降來作判斷，我的治療看來似乎是成功的。先前我曾經到廈門玩得相當愉快，所以我決定作導遊帶他們去那裡度假一個星期。

當化療繼續進行時，我的 CA19-9 指數就繼續下降，從 1450 降到 800，然後 400，最後降低至 100。但之後又開始穩定地上升了，先是上爬到 300，再一路上揚到 1500。

原先我所得到的改善又反轉過來了，我的醫生看來亦束手無策。大約就在此時我得到有關 Lou Lorton 的消息，這位婦人的病情曾讓我寄予厚望，但如今她已與世長辭了。

雖然我已經知道她的狀況不是很好，這則消息仍然是一記致命的打擊——這種無情的疾病不會饒過任何一個人。

雖然 CA19-9 指數已過高，趙醫師必須停止化療，因為他已認定 PFL 已停止生效，他所能作的就是再等待。

於是我就按照原先計劃和力山及志明去廈門了，果然他們都對這趟旅遊感到非常有趣。

第十八章

他的最後一口氣

在力山和志明返回西雅圖後不久，我的 CA19-9 指數就衝到 18500——遠遠高過我任何時候的讀數，電腦斷層掃描也終於看到了一個 2.2 公分的腫瘤，但這次是長在肝臟裡。趙醫師決定用一種所謂射頻電燒的技術將腫瘤燒掉，這種手術僅能用於長在肝臟或腎臟裡的瘤，而我的新瘤恰恰是在肝臟裡，因此用這種電燒術是可行的。

作射頻電燒時，他們將一枝較普通皮下注射用的但稍粗的針頭刺進到腫瘤所在部位，針頭另一端是連接到一個電路，從那裡送出一個無線電頻率的電流將針頭加熱到攝氏 100 度即可燒除腫瘤。正常情況下，這種手術的成功率是 90%，但有 10%的細菌感染風險。

我雙方面的運氣都不好：手術後電腦斷層掃描顯示還有一個 1.2 公分的腫瘤沒有被燒掉。尤甚者，我微弱的免疫系統使我對絲毫的細菌入侵都會產生極度的敏感——任何對一般人體無害的組織卻可能對我造成極大的危害，我是被大腸桿菌所感染：

細菌從針孔的傷口處侵入到我的血管內，我結果住進了醫院約兩個月，臥床不起，最後細菌感染終被強力的抗生素清除掉為止。

接著我回家休養了約三個禮拜，再回醫院試作第二次的射頻電燒，這次他們確實成功地燒除了腫瘤，但仍避免不了細菌的感染，我又在醫院住了三個禮拜。

腫瘤被燒除了，感染也清除了，現在我身體裡應該是無癌一身輕；他們要作的就是再等三個月後作檢查。當時由於 Macy 和我的三年合約正值期滿，依照台灣的外勞工作法，她必須返回菲律賓約一個月才能再重新簽訂新的工作許可。此外，不知道我在這個世界還能有多少日子，她又將有一段時日無法在家幫忙，我於是作了一個大膽的決定：再進行一次美國之旅，先是到舊金山，再到西雅圖，力山對我的決定感到很興奮，於是為我們訂購了從西雅圖往返的阿拉斯加海上遊輪之旅。

這趟旅遊卻不幸成了一場大災難，在降落舊金山的第二天後，我即得了暈眩症，在離開舊金山前，我飽受了嚴酷的疲憊：一直到我飛往西雅圖的那一天為止，我幾乎是整天都睡著的。Genevieve 送我到 Milllbrae 附近的一家綜合醫院 Sutter Health Service。他們給我作了一堆檢查，懷疑我有耳朵內部平衡的問題，然後開給我一些對抗暈眩藥丸的處方，告訴我爾後必須去求診耳鼻喉科。雖然感到疲弱和暈眩，我仍然還是和力山，志明及幾位其他的朋友乘坐阿拉斯加海上遊輪遨遊去了，但是我的身體狀況繼續在走下坡，大概有 90% 的時間我都是將自己藏在船艙內窩著睡覺，我的肚子持續疼痛，大部分時間都會感覺疲倦，雖然胃口還在，卻吃不了很多，因為一吃東西肚子就會感到不舒服。

海上旅遊之後，我即先去力山處住，再去友民家住，在這段期間，我的醫療問題持續困擾著我，我去了醫院四到五次，求診有關我暈眩和肚子不適的問題。一位耳鼻喉科醫生在我左耳內部找到一些積水，認定其乃為造成我兩邊耳朵不平衡的主因，因此他從我左耳膜吸出一些液水。另外一位內科醫生又發現我的血糖太高，所以就開了胰島素的處方給我，讓我撐到回台灣為止。

我原本計劃要在回台北前先停留在舊金山和 Chet，我的兩位妹妹 Julie 及 Shirley，和一些其他的朋友再會晤一面。但是就正直我停留在友民家之時，我即感到極端的不舒服而意識到我必須提早趕回家作徹底的檢查，於是我放棄了所有原先購買的機票，重新訂購了新的一張單程飛往台北的商務艙機票。

心知 Macy 尚未返回台北以及深恐我無法忍受單獨飛行，力山和志明自願陪同我回台北照顧我三個禮拜，我能有像力山這樣一位弟弟真是有多幸運啊！也真可說是夫復何求？

於是我們就一起回台北了，然後在力山和志明離開以前，友民又將來三個禮拜接替照顧我，直到 Macy 回台。在力山離開的當天，他想到這可能就是最後一次見到我，不盡淚水滿面嗚咽起來，而我也禁不住淚水，他上前來擁抱著我，我們一時情不自禁失控了好久，友民坐在桌子的對面，看到這淒涼的情景，眼眶也轉紅了。

接著兩星期後友民也必須要離開了，我們又再度情不自禁陷入深深的傷感：又不斷地哭泣，嗚咽及彼此擁抱著。終於三兄弟打破了以往對彼此之間表達真情的障礙，在此將之表露無遺，如果我曾經列出一張清單在過世前要一一完成，這將必是其中一項。

回到台灣後我就立即住進了醫院，這次電腦斷層掃描顯示有好幾個腫瘤出現在我的肝和肚子周遭，趙醫師問我要不要試試另一階段的化療，用一種名為 Folfirinox 的新藥——相同於 Lou Lorton 曾經所用的，類似於 PFL 但藥效更強，健保不予給付。他也警告我說這種藥物的兇猛力道可能會傷害到我的腎，由於我極度虛弱的狀況，我很可能會立時崩潰，唯一的好處就是如果我撐得住的話就可以延長約兩個月的生命。

經過幾番思考後，我最後終於作了我這一生最困難的一個決定，我決心不再追求任何進一步的治療，大多數的親友們在已經親眼目睹我所遭受到的延續痛楚後均同意我的這項決定。我已經有太多問題在那裡：我每次尋求舒緩解決某一個問題後，另外一個新的問題又接踵而至，於是我告訴了我的醫生我的最終決定，他們就將我送回家了，我帶回家各式各樣的藥物處方包括止痛藥，嗎啡貼片，通便劑，利尿劑，和血糖藥丸。我現在就是等那天的到來了。

就在我寫這最後一章時，我每天都遇到各種各樣的狀況，亦即一個垂死的人所會遭受到的各種症狀。我的四肢麻木，又有嚴重的水腫問題，致使我的雙腿重量遽增，幾乎無法抬舉。

有一天我醒來發現我的右手突然失去了所有的知覺和移動能力，我立刻趕到急診室，他們給我作了腦部電腦斷層掃描，查看是不是有腫瘤壓住腦神經造成我

手部的突然癱瘓。結果醫生下結論說主要原因是我的睡姿。為了避免腹痛不適，我曲身側睡，保持著同一個姿勢。我大概就因此壓壞了我右肩神經，如今可能已無法治癒；祇能期待這種癱瘓會隨時間漸漸減緩。

失去了用右手的能力之後，我不能寫字，簽名，用刀叉碗筷，穿衣服，修指甲，或幾乎作任何事。

更糟的是我現在已經不能吃東西了，要下嚥任何東西，不論是固體或是流質食物都有困難，即使是一茶杯的安素（Ensure），一種流質營養補充品，也需要幾個小時時間才能喝完。如果喝得太快，我就會嘔吐。便秘又是另外一個痛苦的問題，祇要我消化系統裡屯積有任何東西，或是食物或是大便，我就會感到極端不適或疼痛。

我已經不能自己出門了——輪椅是我唯一的交通工具了，但進出汽車也是一種痛苦，我感覺到我是像個僵屍或是個鬼，我目前是六十九歲，但看來卻像是九十歲。我一直以為疼痛，不舒適，以及悲痛都會達到極限；但我現在才知道這些都是無止境的了。

我厭恨面對每一天，當我向前望去，卻是一片空白——沒有目標可達成，沒有樂趣可期待。一種詭異的矛盾是在我的清醒時刻，也是一片沒有意義的空虛，所以我也痛恨睡眠，它剝奪了我僅剩餘的一點時光。

我希望結束這個沒有價值的生命，我經常問我自己：「我為什麼會來到這個世界來？活在世上的目的是什麼？」也許在一年前我還有一線求生的慾望——或更正確一些——一種不想死的動力；也就是說我會怕死。但現在時間已越來越接近，我似乎已不再害怕了。或許我已經完全接受了這個不可避免的事實，這個世界沒有了我仍將持續運轉的定局。

我沒有任何意念要舉行任何形式的葬禮，我要的祇是將我遺體火化燒成骨灰再將之丟到海裡，但有些朋友認為至少應該要有一種簡單的追思儀式，我於是聯絡了我以前常去的教會——當時我正在追求神的信仰——我請求他們和我兒子希格配合安排這簡單的儀式。當時辰來臨時，我的朋友錢安平和趙寄蓉都將伸出援手幫助希格完成任務，我同時寫了一張清單列出將受邀請到場參加儀式的人名。

說到好朋友，趙寄蓉，李光燾，錢安平，和劉大慶在這段期間都對我非常好，給予我全力的支持和鼓勵，他們甚至騰出上班時間照顧我，陪我去醫院，安排短暫時間的麻將局讓我放鬆心情，打發時間。他們都是我結識了約五十年的高中同學，我想不出我有作過什麼事能值得擁有這些友情，我誠心誠意從心底感謝他們。

除了他們，自從四年前我發現我罹患了這致命的，惡魔般的疾病以來，還有許多在臺灣和海外的朋友們也都很關心地給予援手和支持。當我的惡運開始籠罩著我時，我的朋友們都可以感受到我與日俱增的恐懼；但現在這些恐懼感都已漸漸消失，我終於知道我現在可以安安心心離開這個世界，我無須再害怕什麼了。

一種致命的疲憊持續在襲擊著我，我可能在任何片刻都會倒塌下來。而那任何片刻就可能是我的最後片刻。我是在 2013 年 12 月 11 日在台北榮民總醫院的安寧病房寫下這一段文字的，而我又是在 11 月 30 日被批准遷入安寧病房開始作安寧治療。我祇能祈禱我在過世前能完成我的故事。

#

那是 1981 年，我父親在生意極為興隆的會計事務所已執業有年，他的業務蒸蒸日上，他的財富又開始向上累積了。過去痛苦的經歷已經讓他遠離賭桌，他已經抗拒了他那老舊的誘惑，即使是一點點的投機小賭注。

然而，他的賭性並沒有完全遠離他——他祇是找到了另一個出口。他找到一家電子公司的老闆正在籌募一千萬台幣的資金，約合 25 萬美元，在當時這是一筆極為可觀的數字：足夠在舊金山或紐約買到兩棟房子。這筆交易意味著極大的風險，可是向他借錢的人卻給予他很誘人的利息，而他就接受了。

三個月後，借款人失蹤了，所有追回本錢的希望也都滅空了。慘劇再次發生，這次他不再想法對他的孩子們掩飾實情，其實孩子們也都已長大了。我也想助以一臂之力，進入我腦海的一個念頭就是郭子廉，我高中時那位不良少年同學。

我的家人都同意我們應該找郭來幫忙我們找到欠債人，予以施壓，追回債金，在同時我們也上訴到台灣法院申告。

法院的訴訟很快就落敗了，在台灣當時的偵訊系統之下，法官有全盤對事實真相的調查權力，決定案情，作法理情上判定結果，無須對任何陪審予以交待，我對所親眼目睹的這套系統真是深惡痛絕。

當我代父出庭時，我看到超過十位的其他原告都已到了現場，全都是針對同一被告的訴訟案，明顯可以看出這是一宗重大欺詐犯罪案——此人必定是已拐騙了上億台幣的資金，而法官本人在向我或其他原告質問問題時，態度都非常粗魯獨斷專行，不時打斷我們，又不給我們時間解釋重點。我可以斷言這法官是早已被買通了，祇須一百萬台幣，亦即詐騙者詐到總金額小小一個百分比數即足足有餘了。

拖延了一年的時間，經過了三次聽證會，法官最後判決此人無罪，法官從來沒有強迫這位騙子出庭到案過，更過份的是，他還允許此人用未來日期的支票支付債物，這些支票當然最後都變得一文不值；在支票到期日來臨前，此人早已逃之夭夭，遠離他鄉了。

除了走法律途徑之外，我也同時並進找了郭子廉的支援去追討債物，依照我們的合約是郭從討回的金額中吸取 25% 的佣金，但附帶條件是討回來的數字必須至少超過一百萬台幣，如果討回數字不及於此，我們將不支付任何錢給他。

郭子廉結果也拿他沒有辦法，在他失蹤前，郭的狐黨們也祇能從他那裡擠壓出二十五萬台幣，而他總共欠我父親的金額是一千萬。郭當然很不高興：他必須

要支付他的人馬，可是依照我們的合定是他將拿不到分文的。作為一個長期老友，他不願當面協議，忽然有一天他的手下出現了，要代表他親自出面和我洽談——也就是說，把話說清楚，我最後不得不付給他五萬台幣，留給自己二十萬台幣——亦即全部金額的僅僅 2%。

我父親又陷入了低潮，但和以往全然不同的是先前他還有年輕作依靠，假以時日他還可慢慢振奮起來，可是他現在已是個七十歲的老者。這是最後的致命一擊，面對硬碰硬的慘酷不法事實——尤有甚者，他本身對賭博所持有的不健康觀點——將他在一夕之間顛覆殆盡，他的生命從一貧如洗開始，最後又回歸原位。

他的健康狀況一落千丈，他開始咳嗽吐血，醫生在他的肺部找到一塊腫瘤，且是惡性的，因為他有長期的糖尿病和高血壓，他們高度懷疑他是否能撐得過手術治療，他們給了他化療和電療，有一天他的病情穩定了，腫瘤縮小了，他們便將他送回家休息。

在他回家的當天，我母親即幫他舉辦了一場麻將派對，邀請了一些最要好的朋友們，客人們都帶著歡樂的心情，而他當天的士氣也十分高昂，可惜好景不常，很快地好日子又遠離他而去。

醫生又再次展開化療攻勢，但藥劑量也提高了，無法承受藥力加注於身體系統的攻勢，在兩次化療後，他即癱瘓了，又再次被安排住進醫院。

他的情況持續惡化，不時昏昏醒醒，且語無倫次。我的母親，友民，和我輪翻上陣日夜守候在他的身邊。

某一個夜晚輪到我守夜在他的身邊，我就在他的床邊睡著了，當我醒來時，已是天色大亮。我嚇了一跳，我父親在床上坐得筆直地，他的雙眼直盯正前方的空間，他當時的臉部表情是一片僵硬，然後一柱血流從嘴角注出流經他的下巴來到他的整個胸部，我立刻呼叫了護理人員到場。

她進到房內幫他清洗並另外換上乾淨的床單，但其他就都什麼也沒有再作了。當醫生來作了每天清晨的例行巡房時，我以為他會解釋一下我所目睹的情景，結果他卻沒有發表任何意見。那時我父正很安祥地熟睡著，醫院裡裡外外的人員似乎都沒有人特別關注到他了。

然後我母親就來接替我的班，我便離去了，那天晚上約七點左右，友民和我都接到了我母親驚慌失措的電話，她要我們立刻趕去醫院，醫生告訴她我的父親將撐不過當晚午夜時分。

等到友民，Betty 和我趕到醫院時，我們都為時已晚，我母親正在那裡嗚咽啼噓著，全身蹲趴在我父親毫無生命跡象的肢殼上。我試著忍住淚水，我不知道我為什麼想要隱藏起我的感受——總之我是如此作了，但是友民和 Betty 都儘不住痛哭流涕起來。

我們四個人站在一起，在那寂寞淒涼的房間裡悲悼著我父親的死亡，直到一個半小時以後，有兩位先生來將他的屍體抬去停屍間。

而那就是我父親的最後一刻。他那時是七十四歲，他一輩子都在作事，他打從心底就是一位學者，但他不同於他的小孩們，他從來沒有享受過真正大學校園生活的樂趣，所有他曾經學到的，都是無師自通。

在他的一生過程中，麻煩不斷在追逐著他，他從來沒有過一天舒適的退休生活，但不論他所犯過的錯誤和荒唐的行徑，我仍舊是對他感到無上的崇敬，祇要我還存在這世上一天，他就會活在我內心深處一天。他將是我永遠的英雄

在我父親過逝的一年內，我迎娶了小姜，然後再過了一年，即 1984 年，我們的兒子希格誕生於西雅圖，他的英文名字是 Seattle 84 的混合字眼組成——他的出生地和年份。

我母親一度搬移到美國和力山及志明共住了一段時日，但是她和他們的相處並不十分融洽，和許多中國家庭一樣，嫉妒之心總是醞釀於婆媳之間，時時刻刻會一觸即發。志明發覺我的母親會搜看她的一些私人物件並窺看她的信件時，他們之間的冷戰立即白熱化。在某一次爭執中，力山出面為他母親爭辯：「給我出去！」他對著他的妻子怒吼，志明當場就衝出了家門。

她在鄰家附近逛走了一夜，當她回到家時，他們三個人都很清楚目前的安排是行不通的了。

我母親飛回了台灣，我到機場去接她，至今我絕不會忘掉駛回台北途中的那段對話。我從力山和志明那邊已聽到了她在那裡的無理行徑，我也大大指責她的不是。我麻木不仁地，冷酷無情地拒絕她和我住在一起，堅持她必須單獨和一位女傭同住，我怕的是她在家庭裡的出現會帶給我婚姻生活的不安。

我現在才認知那是我所犯下畢生最大的罪行，力山曾經打開他的家門邀她共住，雖然並沒有成功，但至少他曾經努力過，而我連一點機會都沒有給她試過。無數的夜晚我醒著躺在床上，為了這個罪行在黑暗中哭泣，我怎麼會這麼殘忍，這麼無情，這麼無知，這麼偏離思緒，這麼自私，這麼沒有智慧，以及會這麼惡毒拒絕我自己的母親於自家門外？今天我本人也開始孤獨一人走進我人生的最後歲月，難道我自身的孤獨就是我為這一切罪行所得到的報應嗎？

我決定將我的母親隔離在我和小姜家庭生活圈子之外，並沒有能保住我們之間的婚姻，我們的婚姻維持不到五年。這第二次婚姻失敗後，我就從內心深處明瞭我將就此孤零零過我的餘生了。很多次我想到我兩個弟弟的生活方式——兩個人都同是屬於家庭男人型的，他們的妻子都會永遠跟隨在他們身邊——我會帶著一種艷羨之心，雖然我明知我的脾氣和他們倆是全然不同，我的個性太過僵硬，缺少協調性和伸縮性，而且對我有興趣的女性又偏偏有同樣的危險特性。

我們離異後，希格首先是和我住在一起，但一年後，小姜又回來爭取監護權，為了避免孩子介於我們之間不斷的抗爭中，我就讓步了，我同意支付他的學費，並且他如果將來會出國留學的話我還將一併支付他在國外的生活費。

由於是出生在美國，希格就是自然的美國公民，台北美國學校即以海外人員子弟的身份准許他入學，他並非是個很用功的孩子，他比較偏愛藝術——正好像我小時候一樣，但在合理範圍內，我會給他一些自由的空間發展，我儘量不強制

他必須要往那一個方向走，不像我父親在我幼小時期堅持我應向理工方面求發展一樣。

希格從台北美國學校畢業後，他即入學到聖荷西州立大學攻讀企業管理，在我建議之下，他選擇了會計為主修；雖非理工科，但至少也是有些數值屬性的。在大學期間每當於夏天回台灣渡假時，我都會看得出來他是不快樂的——但和一般年輕男孩子一般，他都不會將心思透露給他們的父母親的。

結果有一年夏天他突然提出他要從大學輟學的意念，想留住台灣，他已經長得高高大大，而且相當英俊挺拔，許多經紀人都在想挖他的角去從事模特兒的行業。這也是我知道我當時必須施壓予以平息的一股衝動，但與其立即施展我的權威，命令他返校，我決定先深入了解他的真正動機所在，我請求他將這些經紀人介紹給我會面，所以可以親自聽取到他們的意見。

希格也欣然負責安排了會面，我發現經紀人是兩位年輕的女性。

「他的外表很吸引人，」他們其中一位說道：「我們認為他在模特兒領域裡會有很大的機會，而事實還不止於此，在演藝圈方面也是大有潛力。」

「演藝圈？」我頓時想起了 Royal Hawaiian Supper Club。「請細聽，」我說道：「你們知不知道他甚至還沒有台灣的公民身份？他在此沒有居留證和工作證，也就不能工作，而一個外國人想取得一份工作證，他的雇主必須是個頗具規模的大公司，不是區區幾個人就可充數的。而你們的經紀公司是多大呢？你們有沒有和你們的律師談過他的職業身份問題？你們到底有沒有考慮過所有的細節問題？」

從他們目瞪口呆的表情看來，很顯然他們是從來沒有想到過這些細節，因此很快地希格就告訴我他已決定全盤放棄他的構想，要再回聖荷西完成他的學業，我總算大大鬆了口氣。

希格在 2006 年畢業後到洛杉磯的美國商業銀行 Bank of America 找到一份工作，他有了一位美麗可愛的女朋友名叫 Stephanie 王，她從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取得了企業管理學士，目前在洛杉磯的 WaterpricehouseCoopers 會計事務所工作。

適逢 2008 年全美房屋次貸危機，美國銀行業開始深受嚴厲衝擊，謠言漫天四起，號稱全世界 Bank of America 將有五萬名員工必須走路，希格將此次衰退解釋為離職的警訊，所以他決心換工作，他和一家剛起步的太陽能公司簽訂了合約。

當 2009 年我罹患了胰臟癌時，希格向公司請了一個月的長假來和我到台北一起住，最後他又作了決定於 2010 年辭去太陽能公司的職位返台更就近照顧我——天知道我還有多少剩餘的日子在這世間。

到台北後，他又在全國的最高府國立台灣大學申請到全球企管碩士 (Global MBA) 課程的入學許可，他的主旨是專攻市場經濟。仿效他的後步，Stephanie 也離開了 Waterpricehouse 參與了南加州大學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的企管碩士課程主攻市場學。

希格於 2012 年從台大畢業，立即找到了一份本地電影製作公司的職位——如願進入了娛樂行業，也就是他一心嚮往的目標。他同時滿足了我們雙方的需求：他為自己取得了一個受肯定的學位，又同時踏進了自己喜歡的事業領域。此時 Stephanie 也完成了她在南加大的學位，她返回台灣再度與希格重逢，她引人注目的學經歷證件立即為她在一家外商機構找到了一份起薪較一般台灣平均優厚許多的工作。一年後，她又換了另一個雇主：是附屬於英國領事旗下的政府支助機構。

雖然我自己這一生並沒有能享受到家庭的溫暖，我卻希望我的兒子將來會找出他自己事業的一片天空以及家庭生活的樂趣，不論他將來選擇留在身旁的終生伙伴是誰，為了快樂，為了愛，還是為了幸福。

#

我的母親在 1987 年遇到了她生命的終點，正好是我的父親逝世後五年，但她所經歷的過程是非常短暫而幾近無痛楚的，她和朋友在玩麻將時忽然受到心臟病的來襲，在短短十二小時的時間內她即與世長辭了。和她最初來到這世間時一樣，她也是很優雅地帶著尊嚴離開這個人世的。

她在過去的幾個世紀裡享受過燦爛輝煌的日子，但也飽受艱辛和絕望，在我父親自導自演的慘劇中親身陷入痛苦的深淵，我清晰聽到她對他叫囂對這場婚姻的後悔，她這輩子從來就沒有愛過他，可是自始至終即使她是不斷用這些憤怒的字眼在謾罵著他，她卻從來沒有離開過他的身邊。

經常好話到了嘴邊就封口了，每當我母親欲談及我父親的最後片刻時，他們之間的一種說不出的真情流露即開始變得要顯現出來。那一天夜裡，她步出病房外吃晚餐，當她返回醫院房門時，他的眼神就凝聚地看著她，他用他的眼睛向她招手，她立即向他衝了上去。就在她到達他床邊的那一剎那，他的兩眼還直視著他，然後他呼出一口長氣，永久閉上了他的雙眼。

「他正在屏住他的最後一口氣，」她對我說道：「他為我屏住了他最後的一口氣。」

當我聽到這段字語時，我才深深了解在她的生命中，她早已找到了真愛，而我的父親就一直是她的真愛，絕對沒錯。

這是一個開始發展脆弱且又很慢的愛種，但經過數十年歲月的細水長流而發芽成長，開花結果成了堅實牢不可破的愛深植她的心底。他們的愛情故事是我有生之年所聽過最偉大的愛情故事。

有關作者

嚴雨田在 1944 年出生於中國，他的父親一度曾任職近上海市附近一個小縣，金壇縣的縣長。在 1949 年逃離共產統治的中國大陸後，舉家遷移台灣，之後他們又短暫在香港居留了約兩年時光才再返回台灣定居下來。

嚴雨田於 1967 年搬往美國，先是從 Washington State University, Pullman, Washington 取得一個碩士學位，再從紐約市的哥倫比亞大學 (Columbia University) 取得一個博士學位，主修均為電機工程。他於 1977 年再次返回台灣，爾後在台北近郊的淡江大學擔任電機工程系教授。

他在 2009 年夏天被診斷出罹患了胰臟癌，至今仍然與癌共生之中。